



中节能环境
CECEP Environment

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

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先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珊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面临的风险主要有 PPP 新机制对固废行业新增项目的市场风险、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多主业协同增效风险、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回收风险。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099,067,0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3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1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3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经公司盖章、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节能环保、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中节能环保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集团公司、中节能、中国节能	指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中国环保	指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启源	指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河北建投	指	河北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4 半年度（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启源装备	指	中节能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启源雷宇	指	中节能启源雷宇（江苏）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启源大荣	指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唐山装备	指	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河南检测	指	中节能（河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兆盛环保	指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环境科技	指	中节能环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石家庄公司	指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沧州公司、沧州项目	指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保定公司	指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秦皇岛公司	指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承德公司	指	承德环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昌乐公司	指	中节能（昌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潮南公司	指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成都公司	指	成都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东光项目	指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平泉项目、平泉环保	指	中节能（平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肥西公司	指	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南部公司	指	中节能（南部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公司	指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垃圾进厂量	指	经过磅称重后送入垃圾池的垃圾量，是公司与客户结算垃圾处置费的依据
上网电量	指	发电厂在电量计量点向供电企业（电网）输入的电量，即发电厂向供电（电网）企业出售的电量
热值	指	单位质量（或体积）的燃料完全燃烧时所放出的热量
炉渣	指	垃圾焚烧过程中，从排渣口排出的残渣
飞灰	指	生活垃圾焚烧设施的烟气净化系统捕集物和烟道及烟囱底部沉降的底灰
二噁英	指	多氯代二苯并-对-二恶英（PCDDs）、多氯代二苯并呋喃（PCDFs）等化学物质的总称
烟气净化系统	指	对烟气进行净化处理所采用的各种处理设施组成的

		系统
炉排炉	指	采用层状燃烧方式的生活垃圾焚烧炉
渗沥液	指	垃圾储存过程中渗沥出的液体，也称“渗滤液”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建设-经营-移交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政府-社会资本-合作
BOO	指	Building-Ownning-Operation，建设-拥有-经营
PNCr	指	高分子脱硝技术，即在不采用催化剂的情况下，在炉膛内烟气适当温度窗口均匀喷入固体脱硝还原剂，该还原剂在炉中迅速分解，与烟气中的 NOx 反应生成 N ₂ 和 H ₂ O，而基本不与烟气中的氧气发生反应的技术
COD	指	Chemical Oxygen Demand，化学需氧量，以化学方法测量水样中需要被氧化的还原性物质的量
生活垃圾焚烧	指	使用焚烧炉对生活垃圾进行焚烧，实现生活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的目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节能环境	股票代码	300140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中环装备、启源装备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节能环境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ECEP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ECEP Environmen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康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郝家华	易田、谭鑫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42 号 节能大厦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42 号 节能大厦
电话	010-83052341	010-83052343, 010-83052341
传真	029-86531333	029-86531333
电子信箱	haojiahua@cecep.cn	yitian@cecep.cn; tanxin01@cecep.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26,180,435.81	3,233,476,992.14	-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7,311,546.57	466,019,339.17	-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1,467,915.90	-3,238,450.38	13,42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33,734,695.47	641,205,977.95	30.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04	0.1851	-24.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04	0.1851	-24.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8%	4.47%	-1.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227,197,330.41	34,335,109,819.64	-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576,187,436.25	13,113,989,879.64	3.52%

公司报告期末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1411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032.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257,937.0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28,966.0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17,673.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2,582.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0,020.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5,592.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988.44	
合计	5,843,630.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先征后返、即征即退、进项税加计扣除、其他政府补助	58,685,841.2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业主要包括垃圾焚烧发电及相关业务、节能环保装备和电工专用装备业务。垃圾焚烧发电业务主要实行投资运营模式，节能环保装备及电工装备产品主要实行“按订单组织生产”模式。报告期内，垃圾焚烧发电业务约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87.82%。

1. 公司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1)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行业

“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以下简称“三化”）是我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的基本原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具有占地面积小、减量化效果显著、产生清洁能源、减碳效果明显、对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等优势，近十几年以来，在国家政策引导和资金投入驱动下，我国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显著增强，行业已进入成熟期，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成为我国垃圾处理行业的主流方式，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中基础地位进一步巩固。根据《城乡建设统计年鉴》数据，2022 年，我国生活垃圾焚烧处理量 2.32 亿吨，较上年增长 11.55%；生活垃圾焚烧占无害化处理比率 74.65%，较上年提升 8.7 个百分点。

生活垃圾焚烧行业已由增量市场转为存量市场，整体业务增量由大中城市向西部地区、县域城市下沉，新增规模呈现下滑趋势。行业从“跑马圈地”抢市场，到“基建潮”的褪去，进入重运营阶段。垃圾焚烧全链条运营技术提升、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提质增效，成为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重心。我国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行业参与者较多，但行业市场总体集中度较高，行业龙头效应明显。拥有丰富投资运营经验、先进技术、资金实力雄厚的企业，积极尝试通过并购整合的方式拓展规模，行业进入深度整合期。

2024 年上半年，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发了系列决策部署、政策文件，为生活垃圾焚烧行业发展提供新的发展机遇和动力。2024 年 1 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正式发布，持续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强化固体废物治理，加快“无废城市”建设，推动实现城乡“无废”。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统计局、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加强绿色电力证书与节能降碳政策衔接大力促进非化石能源消费的通知》，要求加强绿证交易与能耗双控、碳排放管理等政策有效衔接，夯实绿证核发和交易基础，拓展绿证应用场景，加强国内国际绿证互认，进一步激发绿证市场活力。2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的意见》，提出推进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加快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补齐县级地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短板；有序推进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提升废弃油脂等厨余垃圾资源化、资源化利用水平；有序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协同处置部分固体废弃物。3 月，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实施设备更新行动，以节能降碳、超低排放、安全生产、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等重要方向，推进重点行业设备更新改造。加快推进城镇生活污水垃圾处理设施设备补短板、强弱项。5 月，

国务院印发《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要求大力促进非化石能源消费，加强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交易与节能降碳政策衔接，2024 年底实现绿证核发全覆盖。

生活垃圾“三化”处理是国家建设美丽中国、“无废城市”的关键环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是实现“三化”处理最快速、最有效的技术手段。**新增市场领域**，在“无废城市”建设的背景下，依托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推动产业链前后向一体化、横向多元固废协同处置拥有良好的发展前景，生活垃圾处置细分领域机会持续释放，县域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将持续提升。**存量市场领域**，在国家推动产业升级、减污降碳的大背景下，在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高质量发展的相关方案指引下，国家有关资金的支持将推动加快生活垃圾处理设施提标改造、设备数字化、智能化升级，为行业提质增效注入强劲动力。随着国家对绿证核发、交易、应用、鼓励绿电消费政策的建立健全，和对绿证交易与能耗双控、碳排放管理等政策的有效衔接，将激发绿证需求潜力，活跃绿电交易市场，绿证交易价格有望提高，改善垃圾焚烧企业现金流，提高项目盈利水平。

（2）节能环保装备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的节能环保装备业务主要围绕水处理装备和固废处理装备。

“十四五”时期，既是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期，又是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阶段性胜利、继续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关键期。“十四五”规划明确指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建立健全环境治理体系，推进精准、科学、依法、系统治污，协同推进减污降碳，不断改善空气、水环境质量。“十四五”期间，国家围绕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搭建产品验证评价平台，开展检测分析、评级、可靠性、应用验证，组织关键共性技术成套装备攻关。鼓励环保装备龙头企业生态文明建设体制机制的逐步健全、绿色发展政策的深入实施和科技创新实力的不断增强，为持续深化生态环境监测改革创新释放了法治红利、政策红利和技术红利，市场需求将进一步提升。同时，在“绿色低碳转型”背景下，我国环保产业进入“快车道”。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3-2028 年中国环保设备市场调研及前景预测报告》，2022 年我国环保装备制造产值同比增长 2%，达到 9600 亿元。根据工信部发布的数据，预计到 2025 年，我国环保装备制造产值将提高至 1.3 万亿元。

水处理装备业务方面，水处理行业具有显著的政策导向性特征，市场需求受水体污染程度和国家政策导向的叠加影响。受益于国家政策鼓励，我国近年水环境治理呈现快速发展态势，未来污水资源化将是推动我国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2022 年，我国水处理设备市场规模约达到 4,132 亿元；2023 年我国水处理设备市场规模约达到 5,090 亿元，预计 2024 年我国水处理设备市场规模将达到 6,165 亿元，未来五年（2024-2028）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14.97%，2028 年将达到 10,770 亿元。《“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促进解决水资源短缺、水环境污染、水生态损害问题，推动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把污水资源化利用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鼓励污水处理和污水资源化利用行业发展。随着我国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制度体系的不断完善和产业政策的密集出台，我国水处理行业正迎来快速发展的有利时期。

固废处理装备业务方面，2024 年 2 月，中国政府网发布《关于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的意见》，正式开启废弃物循环利用产业发展新篇章。《意见》强调，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到 2025 年，初步建成覆盖各领域、各环节的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尾矿、粉煤灰、煤矸石、冶炼渣、工业副产石膏、建筑垃圾、秸秆等大宗固体废弃物年利用量达到 40 亿吨，新增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60%。废钢铁、废铜、废铝、废铅、废锌、废纸、废塑料、废橡胶、废玻璃等主要再生资源年利用量达到 4.5 亿吨。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年产值达到 5 万亿元。由此可见，未来大宗固体废弃物年利用产业市场增量可观。同时，《意见》的出台，为我国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明确了“施工图”。自循环经济理念提出后，我国从传统工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到退役新能源组件等新兴废弃物循环利用，从物资回收利用到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以及一大批园区循环化改造试点、“城市矿产”示范基地、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示范基地等试点示范建设，方方面面经验不断积累，规模不断扩大，成效显著。

(3) 电工装备行业

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在《电力装备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 年)》中提出，力争 2023—2024 年电力装备行业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增速达 9%以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速 9%左右。2023—2024 年，我国积极践行碳达峰、碳中和战略，为电力装备行业高质量发展带来新动能，电力装备行业稳增长形势良好。从需求侧来看，一方面中国国内装备需求旺盛，预计新增风电、光伏装机容量大幅增加；积极安全有序发展核电；新开工多条输变电工程。另一方面国际市场不断开拓，国内龙头企业与“一带一路”国家签订一批风电、光伏、水电项目，将带动一批电力装备“走出去”。

电工装备行业是保障能源安全稳定供给、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支撑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基础。近年来，随着我国各地特高压项目相继落地，预计未来几年，我国电力变压器市场将呈现出阶段性新的增长趋势，预计全国变压器产量将继续保持 2.5%的增长势头，据此推算到 2026 年，我国变压器产量规模将突破 20 亿千伏安。同时，国务院提到，我国将推动能源体系绿色低碳转型。提升可再生能源利用比例，大力推动风电、光伏发电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水能、地热能、海洋能、氢能、生物质能、光热发电。提高能源输配效率。实施城乡配电网建设和智能升级计划，推进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在经济新常态的大环境下，电力系统进入高质量发展时期，特高压再次迎来一轮建设高潮，对电工装备行业产生积极影响，市场有望进一步扩大。

2. 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

(1) 垃圾焚烧发电

公司服务于国家“绿色发展”的生态环保战略，依托中国节能平台优势和多年科技成果产业化的先进经验，专注于为政府和社会提供生活垃圾处理处置综合服务，形成以生活垃圾处理服务收入和供电收入为核心的盈利模式；在垃圾焚烧工艺的基础上，公司积极谋求业务拓展，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创造性地开展餐厨厨余废弃物、污泥、动物尸体无害化处理等多种废弃物的协同性处置工作，有效提升经济效益。

公司主要以 B00、BOT、BOOT 等模式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运营业务。垃圾焚烧发电 B00 模式是指政府许可企业在特定范围内投资、建设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并授予企业在一定期限内拥有该项目独占的特许经营权。企业在特许经营期限内通过对该项目的运营获得垃圾处置费及发电收入，从而收回投资成本并获得一定收益。运营的特许经营期通常为 25 至 30 年，在特许经营期限到期后，该项目资产归项目公司所有。BOT 模式与 B00 模式区别为在特许经营期限到期后，BOT 模式项目将无偿移交给当地政府。BOOT 模式代表了一种居中的私有化程度，项目公司对 BOOT 模式项目拥有所有权并负责经营，经过一定期限后，再将该项目移交给当地政府。

(2) 节能环保装备业务

子公司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为污水处理环保设备行业领先的装备制造及区域环境治理整体解决方案综合服务商，主营业务为污水（泥）环保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专用处理设备用于污水（泥）处理的多个流程。其产品主要覆盖城市污水、自来水、工业废水、污泥处理处置、垃圾、餐厨渗滤液处理、农村污水治理。此外，报告期内，兆盛环保还参与了“县域小型垃圾焚烧装备技术”的研究，积极探索县域垃圾焚烧发电装备的研发制造工作。报告期内，兆盛环保坚持“水固一体化”战略，通过积极与客户沟通洽谈、挖掘资源，全力开拓市场，着力探索小型化垃圾焚烧成套业务的联动发展，固废业务规模实现新突破。

(3) 电工装备业务

子公司中节能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产品主要包括变压器铁芯剪切设备、变压器线圈绕制设备、工装设备、片式散热器等。公司根据市场及发展需要，积极向智能装备业务发展，在智能车间系统集成领域拓展业务，实现了向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系统集成的突破。启源装备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制定合理的生产计划，协调内外部资源，有效组织产品的生产制造，向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先后为行业近 500 家企业提供装备超过 2500 台/（套），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被国内外著名公司如 GE、ABB、西门子、施耐德、国家电网、特变电工、西电集团等公司选用。产品遍布国内三十个省、市、区，并已批量出口至美国、意大利、俄罗斯、沙特、阿联酋、土耳其、印度、泰国、马来西亚、越南等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子公司中节能启源雷宇(江苏)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生产高电压设备，主要有无局部放电工频变压器、串联谐振试验装置、冲击电压发生器、冲击电流发生器、直流发生器、开关合成大电流试验装置、并联补偿电抗器、短路试验用冲击大电流发生器、电缆升流装置、高频火花装置、中间变压器等。公司产品主要用于高等院校、国网电科院、高电压检测单位等机构的高电压产品试验，以及变压器、开关、电缆、套管等企业的产品出厂型式试验。

3. 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及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工作总基调，以“提质增效年”为重要抓手，统筹科技创新、业务拓展、运营增效，聚力攻坚，精准发力，不断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92,618.04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53,029.89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3,731.15 万元。主要工作如下：

(1) 提质增效取得实效。公司制定提质增效年实施方案并加大落实力度。垃圾焚烧发电业务，持续拓宽增量来源，拓展供热供汽业务；深入推进定额管理，将定额指标纳入计划、执行、考核各环节，形成闭环体系。组建运维柔性技术专家组、推动技术交流、开展运维专项技术攻关。推动生产耗材等集中采购，实现采购成本压降。依托仿真基地，开展全能值班员培训，持续提升员工技能。公司报告期内共处理生活垃圾约 981.49 万吨（按入厂量统计，下同），整体稳定并同比略增 1.37%；处理厨余垃圾 21.69 万吨，同比增长 15.71%；处理污泥 18.49 万吨，同比增长 37.28%。实现发电量 33.51 亿度，同比增长 1.02%；销售蒸汽 66.21 万吨，同比增长 23.01%。尿素、消石灰等耗材单耗均有下降，其中尿素单耗明显下降约 14%。

(2) 市场开拓卓有成效。生活垃圾处理业务持续聚焦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重大战略区域，储备增量业务；电工装备业务积极开拓国内市场，聚焦重点项目，加大产品研发力度，并积极在智能制造、智能车间等高端业务领域拓展，订单充足，业绩向好，同时，国际业务势头强劲，新签合同额同比大幅提升，公司主流设备产品（铁心剪切设备、绕线设备等）打入欧洲竞争对手的传统市场腹地，数字化产线项目市场开拓的力度持续增强。

(3) 科技创新加快步伐。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紧紧围绕节能降碳、超低排放、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等重点技术需求，持续优化科技创新管理体系，推动关键技术攻关，不断提升科研成果转化效率。在县域垃圾处理方面，公司完成县域小型垃圾焚烧装备技术的研发任务，积极推进示范项目建设；与清华大学合作开发垃圾焚烧燃烧自动控制系统，目前已在沧州项目完成软件及算法部署，进入调试阶段。在东光项目建成高含尘烟气高温脱硝示范项目，正在进行长期稳定性测试。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 央企平台及良好的品牌优势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以节能减排、环境保护为主业的中央企业，是“长江经济带污染治理主体平台”企业。目前，推动跨区域重大生态保护项目已成为中央支持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的重要抓手；未来，创新央地合作模式，以央企为抓手推动国家重大战略可能成为常态化手段。公司借助央企平台优势，将公司发展与国家重大战略相结合，推动产业及组织的资源整合，重点开发政府、工业园区和大型集团客户，大力推广固废综合解决方案、综合生态环境治理方案和综合环境服务。公司积极落实集团公司“长江污染治理主体平台”责任，主动参与、积极响应集团组织的各项对接活动，与地方政府及其他央企集团广泛开展合作。同时，经多年在节能环保行业的深耕和积累，公司实控人中国节能及控股股东中国环保已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与行业主管部门或全国多区域政府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公司未来进一步发展提供强大助力。

2. 广泛的区位覆盖及规模效应优势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拥有 47 家从事垃圾焚烧发电业务的项目公司，业务开展遍布全国 16 个省，包括成都、西安、合肥、石家庄、杭州等省会城市和有影响力城市，北至黑龙江鹤岗、南至广东汕头、西至甘肃天水、东至浙江杭州，形成了全国性的产业布局。截止目前，公司固废综合处理规模约 56290 吨/日，其中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运营规模 50900 吨/日，位于行业前列，有利于形成更好的规模放大效应，不断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

3. 丰富的运营经验及完备的服务体系

公司在垃圾焚烧发电等领域积累了成熟的运营经验和技術体系，项目采用国内工艺成熟、技术先进、运行稳定、安全可靠、炉排炉焚烧工艺，有利于增加燃烧的均匀性，实现设备的长周期稳定运行。在烟气处理、渗滤液处理、炉渣处理与飞灰处理技术上，公司采用了先进环保的工艺技术，在线运营的各套设备质量优秀、性能优异、技术工艺成熟，从而提高垃圾焚烧发电厂的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此外，公司遵循循环经济理念，在深耕垃圾焚烧发电主营业务基础上，积极开展餐厨废弃物、污泥、动物尸体无害化处理等多种废弃物的协同性处置工作，布局由垃圾焚烧发电带动协同性项目发展的固废综合处理业务模式，大幅提高其减量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水平，有效提升经济效益，形成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为核心，协同性处置为辅助业务，较为完善的资源循环利用服务体系，该模式契合“无废城市”建设理念，助力“无废城市”建设。

4. 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与专业人才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深耕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领域多年，对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发展战略具有深刻的理解和认识，建立起了全面的执行能力与专业的辨识能力。此外，公司在项目投资、设计、建造、运营等方面拥有经验丰富的专业团队，并不断引进行业专家与投融资领域的专业人才，为其实现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子公司启源装备在电工专用装备领域深耕多年，积累了一大批行业专业人才，对行业发展有着深刻的理解和认识。

5. 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长期以来，以提高科技创新能力为目标，谋战略、夯体系、抓重点、广合作、阔视野、育成果。公司实施科技强企战略，有扎实的研发能力。公司参与起草多项国家标准、团体标准，公司及各子公司先后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陕西省首台套重大装备、陕西省科技进步奖等一系列奖励及荣誉。公司通过持续完善和优化公司科技创新管理体系，加大研发投入，推动各业务板块关键技术攻关，深化产学研合作等专项工作，不断激发公司科技创新活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和科研成果转化效率。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设计、制造的小型化垃圾焚烧系统设备及烟气净化处理系统设备已实现销售。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926,180,435.81	3,233,476,992.14	-9.50%	无重大变化。
营业成本	1,831,781,189.75	2,133,237,426.48	-14.13%	无重大变化。
销售费用	14,797,035.43	15,401,980.22	-3.93%	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	195,927,199.66	189,134,500.80	3.59%	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	223,464,892.00	261,966,127.81	-14.70%	无重大变化。
所得税费用	80,118,998.96	39,283,223.07	103.95%	主要一是环境科技利润总额同比增加，二是一些子公司因享受免税优惠政策到期开始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所致。
研发投入	89,774,566.18	83,947,235.04	6.94%	无重大变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734,695.47	641,205,977.95	30.03%	主要是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3,775,822.25	-828,794,840.21	-80.23%	一是本期向中国环保支付环境科技股权对价 10.76 亿元；二是本期构建固定资产同比减少 4.39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8,855,364.55	-12,710,624.33	-20,031.63%	主要是本期归还借款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22,130,034.61	-200,267,537.60	-1,508.91%	主要是本年归还借款和给中国环保支付购买环境科技现金对价所致。
投资收益	-5,126,919.19	-2,695,480.01	-90.20%	主要是权益法核算的参股公司亏损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9,455,320.71	-8,513,772.38	11.06%	无重大变化。
资产处置收益	-11,570.98	-23,207.59	50.14%	主要是上期有处置固定资产而产生的处置损失所致。
营业外收入	3,721,497.32	6,032,697.20	-38.31%	主要是本期赔偿款、补偿款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2,595,311.64	721,725.67	259.60%	主要是本年违约金及滞纳金支出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12,868,337.36	29,241,351.29	-55.99%	主要是上期收购河北建投持有的少数股权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固废综合处理	2,569,748,277.48	1,508,448,880.67	41.30%	4.02%	2.34%	0.96%
建造服务	72,270,593.09	72,270,593.09	0.00%	-74.83%	-74.83%	0.00%
环保装备业务	59,764,108.24	92,470,174.31	-54.73%	-75.05%	-53.65%	-71.45%
电工装备板块	203,037,478.42	152,955,915.56	24.67%	-5.59%	-6.67%	0.87%
合计	2,904,820,457.23	1,826,145,563.63	37.13%	-9.57%	-14.04%	3.27%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EPC	1	4,536.66	1	4,536.66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30%以上且金额超过5000万元）										
项目名称	订单金额（万元）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万元）	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本期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运营收入（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BOT	1	11,331.91	1	11,331.91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30%以上且金额超过5000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执行进度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确认收入（万元）	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利润 (万元)	回款金额 (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 如存在请详细披露原因
------	------	----	------	--------------	--------------	--------------	---------------------------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126,919.19	-0.97%	主要是权益法核算的参股公司亏损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资产减值	-44,403,836.75	-8.37%	主要是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发生的减值损失。	是
营业外收入	3,721,497.32	0.70%	主要为违约金、赔偿款、罚款、固定资产报废、经批准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等。	否
营业外支出	2,595,311.64	0.49%	主要为违约金及赔偿支出、滞纳金、固定资产报废、捐赠支出等。	否
资产减值损失	-9,455,320.71	-1.78%	主要为合同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	是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412,994,297.49	7.73%	5,596,120,723.31	16.30%	-8.57%	主要是归还借款和支付中国环保购买环境科技现金对价所致。
应收账款	4,520,000,342.37	14.47%	3,999,134,033.28	11.65%	2.82%	无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	1,040,616,761.13	3.33%	970,407,800.01	2.83%	0.50%	无重大变动。
存货	491,527,303.97	1.57%	471,295,214.70	1.37%	0.20%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36,687,579.86	0.12%	37,179,350.00	0.11%	0.01%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15,866,437.04	0.05%	21,093,356.23	0.06%	-0.01%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8,350,148,692.57	26.74%	8,449,871,416.92	24.61%	2.13%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72,884,147.23	0.23%	168,537,440.38	0.49%	-0.26%	无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10,037,803.58	0.03%	12,598,005.12	0.04%	-0.01%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124,012,083.33	0.40%	1,250,046,509.68	3.64%	-3.24%	主要是金融机构贷款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196,482,017.03	0.63%	202,952,992.16	0.59%	0.04%	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7,501,283,472.01	24.02%	7,775,620,699.98	22.65%	1.37%	无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5,740,987.34	0.02%	6,495,892.89	0.02%	0.00%	无重大变动。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7,617,777.91							7,617,777.91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0,861.45							460,861.45
金融资产小计	8,078,639.36							8,078,639.36
上述合计	8,078,639.36							8,078,639.36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	受限情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	受限情

			型	况			型	况
货币资金	71,021,843.90	71,021,843.90	冻结、 保证金	冻结资 金、保 证金	32,018,235.11	32,018,235.11	冻结、 保证金	冻结资 金、保 证金
应收票 据	14,914,424.85	14,891,424.85	背书	背书	38,478,726.33	38,478,726.33	背书、 质押	背书、 质押
应收账 款	1,601,479,743.25	1,551,168,849.49	质押	借款质 押	1,315,183,904.44	1,275,240,790.90	质押	借款质 押
合同资 产	266,993,732.73	256,321,497.02	质押	借款质 押	317,378,484.81	305,078,572.92	质押	借款质 押
固定资 产	49,627,303.50	44,543,547.95	抵押	借款抵 押	49,627,303.50	45,145,328.57	抵押	借款抵 押
无形资 产	366,736,040.69	323,499,554.89	抵押	借款抵 押	366,713,458.81	329,606,509.89	抵押	借款抵 押
合计	2,370,773,088.92	2,261,446,718.10	—	—	2,119,400,113.00	2,025,568,163.72	—	—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77,503,227.71	11,164,288,943.98	-98.4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7,61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6,8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7,274.5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162.0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08%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金额 337,274.55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现有生产设施的技改项目	否	1,500	1,500	1,500		1,164.55	77.64%	2020年12月31日			否	否
2、设立江苏中节能兆盛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工程设计研发及信息化管理中心项目)	是	5,000	5,000	1,000		1,000	100.00%	2021年09月30日			否	是
3、标准化生产基地项目	是	12,162.05	12,162.05	0		0	0.00%				是	是
4、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否	21,422.95	21,422.95	21,422.95		21,422.95	100.00%	2019年03月04日			否	否
5、支	否	725	725	725		725	100.0	2019			否	否

付本次募集资金剩余中介费用							0%	年02月25日				
6、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是	0	0	16,162.05	16,162.05	16,162.05	100.00%				否	是
1、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否	107,557.49	107,557.49	107,557.49	107,557.49	107,557.49	100.00%				否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9,242.51	189,242.51	189,242.51	189,242.51	189,242.51	100.0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37,610	337,610	337,610	296,800	337,274.5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337,610	337,610	337,610	296,800	337,274.55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	“标准化生产基地项目”虽前期已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因市场环境变化，特别是近年来外部环境及市场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下游客户需求出现了阶段性波动。同时，该项目实施主体、本公司子公司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近年来收入及业绩出现下滑，现有产能未达饱和，业务发展亦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继续实施该项目对业务的提升作用极为有限。为更好地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求，经审慎研究，公司拟终止“标准化生产基地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022年12月23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终止“标准化生产基地项目”后节余的募集资金12,162.05万元及产生的利息、2021年“江苏中节能兆盛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4,000万元及产生的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2023年1月9日，本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2019年3月8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25万元置换先期已投入本次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2019年3月支付募集资金置换中介费725万元。</p>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1. 2024 年 6 月 23 日发现公司在工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的募集资金账户中共计 3,569,263.41 元资金被新疆天电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冻结。公司已于 6 月 30 日采取向法院提交保全复议申请书的, 力争尽快解封相关冻结账户。</p> <p>2. 2024 年 6 月 23 日发现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和平门支行的募集资金账户中共计 680,943.97 元资金被新疆天电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冻结。公司已于 6 月 30 日采取向法院提交保全复议申请书的, 力争尽快解封相关冻结账户。</p>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启源装备	子公司	电工装备制造	11800 万元	440,579,278.38	155,200,247.00	179,791,570.56	25,942,507.33	21,196,270.26
唐山装备	子公司	能效装备研发、制造生产	5000 万元	490,087,621.48	118,083,810.67	3,472,383.38	13,531,615.89	13,604,801.69
兆盛环保	子公司	环境污染防治设备的技术研究、开发、生产服务	12200 万元	690,375,704.32	295,736,590.60	57,163,356.86	58,337,075.78	58,111,786.29
环境科技	子公司	垃圾焚烧发电、销售电力服务、垃圾处理服务等	5000 万元	27,572,251,412.00	9,508,347,741.05	2,652,365,056.39	656,976,932.95	566,242,115.4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PPP 新机制对固废行业新增项目的市场风险

2023 年 1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发布《关于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函〔2023〕115 号），其附件《支持民营企业参与的特许经营新建（含改扩建）项目清单》提出垃圾固废处理和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应由民营企业独资或控股；2024 年 3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特许经营方案编写大纲（2024 年试行版）》（发改办投资〔2024〕227 号）要求特许经营新建（含改扩建）项目，应参照《支持民营企业参与的特许经营新建（含改扩建）项目清单》，明确民营企业持股要求或参与方式。2024 年 4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同财

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中国人民银行公开发布《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

（2024 年第 17 号令），承接 PPP 新机制提出的改革要求进行了有针对性的制度设计，作为配套制度文件，进一步支撑 115 号文的执行效力。随着 PPP 新机制相关政策的进一步细化，目前地方政府多处于观望状态，上半年固废行业新项目机会骤减；但同时也带来了技术与管理精细化、产业链整合等机遇。公司继续将提质增效走深走实，苦练内功，在做精做细存量项目的基础上，加强与地方政府的过程沟通，并与社会各方加强合作，积极探索 PPP 新机制的大背景的新机制、新业态，持续积累增量项目。

2.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多主业协同增效风险

截止目前，公司业务范围已经从节能环保装备、电工装备扩展到了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领域，业务同属于节能环保产业，具有良好的产业和管理协同基础，在重组整合后的协同增效方面需要一定时期的磨合和沉淀，能够在多长的时期内充分发挥“1+1>2”的竞争优势及协同效应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立足业务实际情况，正在调整形成与业务相匹配的、合理高效的公司治理结构，通过部门整合、干部交流等形式加快核心骨干员工的角色转换和企业文化的融合，将加快形成发展合力，助力业绩增长。同时公司积极筹划托管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与节能环境主责主业形成产业链协同的优质资产，以推动整体运营管理效率进一步提升。

3.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回收风险

垃圾发电板块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主要为上网电费及垃圾处理费，对手方多为地方政府部门以及国有电网公司下属企业，发生违约的概率较小，但是由于政府方结算进度不可控，公司无法及时收回相关款项，这对公司资产质量及财务状况产生较大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已运营项目国补电费的应收账款存在周转天数增加的情况，回款持续放缓。随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及相关部门对于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核查工作的推进，新纳入国补清单的项目将持续收到回款，整体国补回款速度有望提升，但仍不能排除国补回款放缓趋势延续的风险。此外，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加，应收款项可能随之增加，如果宏观经济环境及电价补贴政策发生变化、政府财政紧张等不可控因素出现，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将增加，从而对公司的资金健康周转、资产质量状况等产生影响。

装备板块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主要为电工装备及环保装备销售，占比较大的单位为下属子公司唐山装备和兆盛环保。唐山装备应收账款回收难度较大，导致唐山装备经营及资金周转受到影响；兆盛环保产品主要为污水处理设备，客户单笔业务规模小且较为分散，回款受到客户经营资金状况的影响，存在一定难度。

公司坚定“清欠清收就是创效”理念，健全机制、压实责任、丰富手段、积极探索，制定了“两金”压控工作方案和目标，并且严格按照“明确清收时间、明确清收金额、明确激励措施，落实分管领导、落实责任部门、落实经办人”

的管理原则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一是强化项目管理，全面推进“两金”依法清收工作。推动“两金”精细化管理，加强销售、财务、风险过程管理，继续研究多元化回款方式方法，多措并举加快清收。二是加强逾期账款管理，防止坏账风险发生。逐项分析逾期原因，“一企一策”制定清收策略，压紧压实每一笔款项的清收主体责任。三是关注重难点债权，狠抓垃圾处置费清收工作。对于规模大、账龄长的欠款进行专项督导，推动下属单位积极主动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充分利用有利资源，合理合法推进垃圾处置费清收进展。此外，针对国补问题，对目前暂未纳入“国补”目录的项目，严格按照“国补”申请条件，密切关注各项目的申请进展及主管部门反馈意见，确保项目能够及时纳入“国补”目录，报告期内，新增衡水项目纳入国补目录。同时，公司还通过提升生产运行水平、降本增效、开源增收等措施，持续提升垃圾发电项目盈利能力。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05月09日	线上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个人、其他	中小股东	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	http://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4-05-09/1220019844.PDF
2024年05月23日	线上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个人、其他	中小股东	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	http://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4-05-23/1220144357.PDF

十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4.35%	2024 年 02 月 22 日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88.27%	2024 年 05 月 13 日	2024 年 05 月 13 日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赵国鸿	非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刘雪原	非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张军	非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2 月 22 日	
马媛茹	非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2 月 22 日	
郭珊珊	非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2 月 22 日	
邓先柏	总会计师	聘任	2024 年 02 月 02 日	
郝家华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4 年 02 月 02 日	
李豫军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02 月 02 日	
何曙明	非独立董事、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02 月 02 日	工作调整
贾剑波	非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2 月 22 日	
王学军	非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2 月 22 日	
郭新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4 年 02 月 02 日	工作调整
亢延军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02 月 02 日	工作调整
刘攀	总会计师	离任	2024 年 02 月 02 日	工作调整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6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099,067,01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85,944,020.96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85,944,020.96
可分配利润（元）	390,191,341.7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止目前，公司总股本 3,099,067,01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 185,944,020.96 元。自本议案批准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股本分配基数发生变化，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金额。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严格遵守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实施条例》《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生产经营中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严格参照《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及其修改单、《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行监管标准》(CJJ/T212-2015)、《生活垃圾焚烧厂评价标准》(CJJ/T137-2019)、《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等相关标准，以及各项目所在地环保部门的具体要求，采用先进的污染防治技术和严格的污染防治标准，全面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公司污染物排放达到环评要求的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下属相关子公司均通过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涉及污染物排放的子公司均有排污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各相关项目公司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均经过专家评审和环境主管部门批复同意，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配套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除中节能(平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未达到环保验收期限外，其他公司均按相关规定组织并通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个	1#经度: 115° 37' 44" 纬度: 38° 49' 58" 2#经度: 115° 37' 44" 纬度: 38° 49' 58" 3#经度: 115° 37' 50" 纬度: 38° 49' 58"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4.39t	56.161t	无

					度： 38° 49 ' 54"					
中节能 (保定)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SO2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5° 37 ' 44"纬 度： 38° 49 ' 58"2# 经度： 115° 37 ' 44"纬 度： 38° 49 ' 58"3# 经度： 115° 37 ' 50"纬 度： 38° 49 ' 54"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39.49t	264.467 t	无
中节能 (保定)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5° 37 ' 44"纬 度： 38° 49 ' 58"2# 经度： 115° 37 ' 44"纬 度： 38° 49 ' 58"3# 经度： 115° 37 ' 50"纬 度： 38° 49 ' 54"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44.421t	855.90t	无
中节能 (保定)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5° 37 ' 44"纬 度： 38° 49 ' 58"2# 经度： 115° 37 ' 44"纬 度： 38° 49 ' 58"3# 经度： 115° 37 ' 50"纬 度： 38° 49 ' 54"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7.177t	无要求	无

					38° 49' 54"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115° 37' 44"纬度：38° 49' 58"2#经度：115° 37' 44"纬度：38° 49' 58"3#经度：115° 37' 50"纬度：38° 49' 54"	≤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6.79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115° 37' 16"纬度：38° 49' 57"	≤5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15.983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115° 37' 16"纬度：38° 49' 57"	≤4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0.696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 个	1#经度：119° 39' 10.98"纬度：39° 58' 32.34"2#经度：119° 39' 10.98"纬度：39° 58' 31.15"3#经度：119° 39' 10.04"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2.253t	55.15t	无

					" 纬度: 39° 58' ' 37.56 "					
中节能 (秦皇岛)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SO2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19° 39' ' 10.98 " 纬 度: 39° 58' ' 32.34 " 2#经 度: 119° 39' ' 10.98 " 纬 度: 39° 58' ' 31.15 " 3#经 度: 119° 39' ' 10.04 " 纬 度: 39° 58' ' 37.56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6.38t	192.80t	无
中节能 (秦皇岛)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19° 39' ' 10.98 " 纬 度: 39° 58' ' 32.34 " 2#经 度: 119° 39' ' 10.98 " 纬 度: 39° 58' ' 31.15 " 3#经 度: 119° 39' ' 10.04 " 纬 度: 39° 58' ' 37.56 "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79.563t	602.49t	无
中节能 (秦皇岛)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19° 39'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12.14t	无要求	无

保能源有限公司					' 10.98 " 纬 度: 39° 58 ' 32.34 " 2#经 度: 119° 39 ' 10.98 " 纬 度: 39° 58 ' 31.15 " 3#经 度: 119° 39 ' 10.04 " 纬 度: 39° 58 ' 37.56 "		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3 个	1#经 度: 119° 39 ' 10.98 " 纬 度: 39° 58 ' 32.34 " 2#经 度: 119° 39 ' 10.98 " 纬 度: 39° 58 ' 31.15 " 3#经 度: 119° 39 ' 10.04 " 纬 度: 39° 58 ' 37.56 "	≤50mg/ 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2.48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连续排放	1 个	经度: 119° 39 ' 14.62 " 纬 度: 39° 58 ' 26.87 "	≤500mg/ /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2.51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秦皇	废水	NH3-N	连续排放	1 个	经度: 119° 39	≤42mg/ L	秦皇岛市益城	0.086t	无要求	无

岛) 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 14.62 " 纬 度: 39° 58 ' 26.87 "		公共设 施管理 有限责 任公司 收水限 值			
承德环 能热电 有限责 任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2 个	3#经 度: 117° 59 ' 17.70 " 纬 度: 40° 52 ' 41.92 " 4#经 度: 117° 59 ' 18.02 " 纬 度: 40° 52 ' 41.77 "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327t	34.23t	无
承德环 能热电 有限责 任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 排放	2 个	3#经 度: 117° 59 ' 17.70 " 纬 度: 40° 52 ' 41.92 " 4#经 度: 117° 59 ' 18.02 " 纬 度: 40° 52 ' 41.77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6.198t	85.12t	无
承德环 能热电 有限责 任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2 个	3#经 度: 117° 59 ' 17.70 " 纬 度: 40° 52 ' 41.92 " 4#经 度: 117° 59 ' 18.02 " 纬 度: 40° 52 ' 41.77 "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98.261t	275.88t	无
承德环	废气	CO	有组织	2 个	3#经	≤80mg/	《生活	2.037t	无要求	无

能热电 有限公司			排放		度： 117° 59 ' 17.70 " 纬 度： 40° 52 ' 41.92 " 4#经 度： 117° 59 ' 18.02 " 纬 度： 40° 52 ' 41.77 "	m ³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承德环 能热电 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2 个	3#经 度： 117° 59 ' 17.70 " 纬 度： 40° 52 ' 41.92 " 4#经 度： 117° 59 ' 18.02 " 纬 度： 40° 52 ' 41.77 "	≤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7.013t	无要求	无
承德环 能热电 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17° 59 ' 14.39 " 纬 度： 40° 52 ' 36.23 "	≤360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中三级 标准限 值承德 市污水 处理厂 排水协 议规定 的浓度 限值	8.88t	无要求	无
承德环 能热电 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17° 59 ' 14.39 " 纬 度： 40° 52 ' 36.23 "	≤45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中三级 标准值	0.71t	无要求	无

							承德市污水处理厂排水协议规定的浓度限值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个	经度： 114° 55' 31.69" 纬度： 38° 23' 10.03"	$\leq 20\text{mg}/\text{m}^3$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0.876t	46.39t	无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1 个	经度： 114° 55' 31.69" 纬度： 38° 23' 10.03"	$\leq 80\text{mg}/\text{m}^3$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7.309t	89.88t	无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1 个	经度： 114° 55' 31.69" 纬度： 38° 23' 10.03"	$\leq 250\text{mg}/\text{m}^3$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58.518t	256.65t	无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1 个	经度： 114° 55' 31.69" 纬度： 38° 23' 10.03"	$\leq 80\text{mg}/\text{m}^3$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0.2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1 个	经度： 114° 55' 31.69" 纬度： 38° 23' 10.03"	$\leq 50\text{mg}/\text{m}^3$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2.573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14° 55' 30.68" 纬度： 38° 23' 14.10"	$\leq 450\text{mg}/\text{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的三级标准再生资源产	0.046t	13.43t	无

							业基地 污水处 理厂进 水水质 要求			
中节能 定州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14° 55 ' 30.68 " 纬 度： 38° 23 ' 14.10 "	≤35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表 4 的 三级标 准再生 资源产 业基地 污水处 理厂进 水水质 要求	0.009t	1.144t	无
中节能 保南 (蠡 县)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5° 40 ' 12"纬 度： 38° 22 ' 39"2# 经度： 115° 40 ' 12"纬 度： 38° 22 ' 39"	≤20mg/ L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753t	32.76t	无
中节能 保南 (蠡 县)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SO2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5° 40 ' 12"纬 度： 38° 22 ' 39"2# 经度： 115° 40 ' 12"纬 度： 38° 22 ' 39"	≤80mg/ L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8.616t	140.80t	无
中节能 保南 (蠡 县)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5° 40 ' 12"纬 度： 38° 22 ' 39"2# 经度： 115° 40 ' 12"纬 度： 38° 22 ' 39"	≤250mg /L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4.528t	440.00t	无

					38° 22' 39"					
中节能环保南(蠡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5° 40' 12" 纬度: 38° 22' 39" 2#经度: 115° 40' 12" 纬度: 38° 22' 39"	≤80mg/L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332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环保南(蠡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5° 40' 12" 纬度: 38° 22' 39" 2#经度: 115° 40' 12" 纬度: 38° 22' 39"	≤50mg/L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5.154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环保南(蠡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15° 40' 12" 纬度: 38° 22' 39"	≤2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蠡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2.569t	91.471	无
中节能环保南(蠡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15° 40' 12" 哪种纬度: 38° 22' 39"	≤2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蠡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0.067t	7.84	无
中节能(涞水)环保能源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5° 42' 26.89"	≤20mg/L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	1.469t	29.04t	无

有限公司					" 纬度: 39° 18' 59.51" 2#经度: 115° 42' 26.89" 纬度: 39° 18' 59.51"		准》 (GB18485-2014)			
中节能(涑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5° 42' 26.89" 纬度: 39° 18' 59.51" 2#经度: 115° 42' 26.89" 纬度: 39° 18' 59.51"	≤80mg/L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4.37t	136.58t	无
中节能(涑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5° 42' 26.89" 纬度: 39° 18' 59.51" 2#经度: 115° 42' 26.89" 纬度: 39° 18' 59.51"	≤250mg/L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23.614t	426.80t	无
中节能(涑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5° 42' 26.89" 纬度: 39° 18' 59.51" 2#经度: 115° 42'	≤80mg/L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90t	无要求	无

					' 26.89 " 纬 度: 39° 18 ' 59.51 "					
中节能 (涑 水)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5° 42 ' 26.89 " 纬 度: 39° 18 ' 59.51 " 2#经 度: 115° 42 ' 26.89 " 纬 度: 39° 18 ' 59.51 "	≤50mg/ L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9.003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涑 水)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COD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15° 42 ' 26.89 " 纬 度: 39° 18 ' 59.51 "	≤350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三级标 准	1.886t	41.216t	无
中节能 (涑 水)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15° 42 ' 26.89 " 纬 度: 39° 18 ' 59.51 "	≤40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三级标 准	0.026t	4.71t	无
中节能 (大 城)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16° 40 ' 12.54 " 纬 度: 38° 47 ' 1.68 "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0.09t	20.84t	无
中节能 (大 城)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S02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16° 40 ' 12.54 " 纬 度: 38° 47 ' 1.68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5.44t	83.20t	无
中节能	废气	NOx	有组织	1 个	经度:	≤250mg	《生活	71.59t	260.00t	无

(大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排放		116° 40' 12.54" 经度: 38° 47' 1.68" 纬	/m ³	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中节能(大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16° 40' 12.54" 纬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0.36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大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16° 40' 12.54" 纬	≤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7.33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大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个	经度: 116° 40' 7.32" 纬	≤37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大城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	33.19t	97.53t	无
中节能(大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放	1个	经度: 116° 40' 7.32" 纬	≤4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大城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	0.235t	10.55t	无
中节能(蔚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个	1#经度: 114° 49' 8.72" 纬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0.356t	25.40t	无

					度： 114° 49' 9.05" " 纬 度： 40° 0' 27.72"					
中节能 (蔚县)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SO ₂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4° 49' 8.72" " 纬 度： 40° 0' 29.05" 2#经 度： 114° 49' 9.05" " 纬 度： 40° 0' 27.72"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37.043t	101.61t	无
中节能 (蔚县)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NO _x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4° 49' 8.72" " 纬 度： 40° 0' 29.05" 2#经 度： 114° 49' 9.05" " 纬 度： 40° 0' 27.72"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22.249 t	317.52t	无
中节能 (蔚县)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4° 49' 8.72" " 纬 度： 40° 0' 29.05" 2#经 度： 114° 49' 9.05" " 纬 度： 40° 0' 27.72"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637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蔚县)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4° 49'	≤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5.538t	无要求	无

保能源有限公司					' 8.72 " 纬 度: 40° 0' 29.05" 2#经 度: 114° 49' 9.05 " 纬 度: 40° 0' 27.72"		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中节能(蔚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14° 48' 58.90 " 纬 度: 40° 0' 24.01"	≤4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1.247t	47.067t	无
中节能(蔚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14° 48' 58.90 " 纬 度: 40° 0' 24.01"	≤5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0.162t	5.883t	无
中节能(怀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 度: 115° 34' 42.82 "纬度: 40° 24' 35.24 "2#经 度: 115° 34' 44.29 "纬度: 40° 24' 35.39 "	≤8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大气污染控制标准》 (DB13/5325-2021)	0.707t	10.502t	无
中节能(怀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 度: 115° 34' 42.82 "纬度: 40° 24' 35.24 "2#经 度: 115° 34' 44.29 "纬度: 40° 24' 35.39 "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大气污染控制标准》 (DB13/5325-2021)	6.633t	26.256t	无

					40° 24 ' 35.39 "					
中节能 (怀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5° 34 ' 42.82 "纬度: 40° 24 ' 35.24 "2#经度: 115° 34 ' 44.29 "纬度: 40° 24 ' 35.39 "	≤1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大气污染控制标准》 (DB13/5325-2021)	30.856t	157.536t	无
中节能 (怀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5° 34 ' 42.82 "纬度: 40° 24 ' 35.24 "2#经度: 115° 34 ' 44.29 "纬度: 40° 24 ' 35.39 "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大气污染控制标准》 (DB13/5325-2021)	1.572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怀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5° 34 ' 42.82 "纬度: 40° 24 ' 35.24 "2#经度: 115° 34 ' 44.29 "纬度: 40° 24 ' 35.39 "	≤1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大气污染控制标准》 (DB13/5325-2021)	1.623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怀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15° 34 ' 43.93 " 纬 度: 40° 24 ' 35.82 "	≤5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0.704t	19.133t	无
中节能	废水	NH3-N	间断排	1 个	经度:	≤32mg/	《污水	0.003t	1.225t	无

(怀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放		115° 34' 43.93" 纬度: 40° 24' 35.82"	L	《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4 个	3#经度: 114° 30' 53.78" 纬度: 37° 53' 39.05" 4#经度: 114° 30' 53.75" 纬度: 37° 53' 39.08" 5#经度: 114° 30' 51.19" 纬度: 37° 53' 39.12" 6#经度: 114° 30' 53.71" 纬度: 37° 53' 39.05"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4.257t	75.15t	无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O2	有组织排放	4 个	3#经度: 114° 30' 53.78" 纬度: 37° 53' 39.05" 4#经度: 114° 30' 53.75" 纬度: 37° 53' 39.08" 5#经度: 114° 30' 51.19" 纬度: 37° 53' 39.12"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9.167t	300.58t	无

					"6#经 度： 114° 30 ' 53.71 "纬度： 37° 53 ' 39.05 "					
中节能 (石家庄)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4 个	3#经 度： 114° 30 ' 53.78 "纬度： 37° 53 ' 39.05 "4#经 度： 114° 30 ' 53.75 "纬度： 37° 53 ' 39.08 "5#经 度： 114° 30 ' 51.19 "纬度： 37° 53 ' 39.12 "6#经 度： 114° 30 ' 53.71 "纬度： 37° 53 ' 39.05 "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9.939t	939.32t	无
中节能 (石家庄)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4 个	3#经 度： 114° 30 ' 53.78 "纬度： 37° 53 ' 39.05 "4#经 度： 114° 30 ' 53.75 "纬度： 37° 53 ' 39.08 "5#经 度： 114° 30 ' 51.19 "纬度： 37° 53 ' 39.12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9.614t	无要求	无

					"6#经度: 114° 30' 53.71" "纬度: 37° 53' 39.05"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4 个	3#经度: 114° 30' 53.78" "纬度: 37° 53' 39.05" 4#经度: 114° 30' 53.75" "纬度: 37° 53' 39.08" 5#经度: 114° 30' 51.19" "纬度: 37° 53' 39.12" 6#经度: 114° 30' 53.71" "纬度: 37° 53' 39.05"	≤50mg/ 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6.71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14° 31' 3.32" 纬度: 37° 53' 39.34"	≤150mg/ 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绿源污水处理厂厂进水水质要求	3.103t	16.88t	无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14° 30' 53.71" "纬度: 37° 53' 39.05"	≤25mg/ 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0.112t	2.873t	无

							表 4 三级标准 绿源污水处理厂进 水水质 要求			
中节能 (衡水)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5° 36 ' 17.83 "纬度: 37° 46 ' 6.49" 2#经 度: 115° 36 ' 17.83 "纬度: 37° 46 ' 6.49"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335t	101.714 t	无
中节能 (衡水)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O ₂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5° 36 ' 17.83 "纬度: 37° 46 ' 6.49" 2#经 度: 115° 36 ' 17.83 "纬度: 37° 46 ' 6.49"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5.064t	196.30t	无
中节能 (衡水)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 _x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5° 36 ' 17.83 "纬度: 37° 46 ' 6.49" 2#经 度: 115° 36 ' 17.83 "纬度: 37° 46 ' 6.49"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12.866 t	613.40t	无
中节能 (衡水)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5° 36 ' 17.83 "纬度: 37° 46 ' 6.49" 2#经 度: 115° 36 ' 17.83 "纬度: 37° 46 ' 6.49"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106t	无要求	无

					115° 36' 17.83" "纬度: 37° 46' 6.49"					
中节能 (衡水) 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5° 36' 17.83" "纬度: 37° 46' 6.49" 2#经 度: 115° 36' 17.83" "纬度: 37° 46' 6.49"	≤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0.111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衡水) 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15° 46' 18.4 1"纬 度: 37° 46' 1.52 "	≤500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表 4 中 三级标 准滏东 污水处 理厂进 水水质 要求	1.816t	107.30t	无
中节能 (衡水) 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15° 46' 18.4 1"纬 度: 37° 46' 1.52 "	≤35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表 4 中 三级标 准滏东 污水处 理厂进 水水质 要求	0.205t	7.50t	无
中节能 (沧 州) 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6° 56' 4.81" 纬度: 38° 19' 36.41" "2#经 度: 116° 56' 4.81"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218t	46.10t	无

					纬度: 38° 19' 36.41"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6° 56' 4.81" 纬度: 38° 19' 36.41" 2#经度: 116° 56' 4.81" 纬度: 38° 19' 36.41"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29.68t	180.80t	无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6° 56' 4.81" 纬度: 38° 19' 36.41" 2#经度: 116° 56' 4.81" 纬度: 38° 19' 36.41"	≤2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8.726t	556.00t	无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6° 56' 4.81" 纬度: 38° 19' 36.41" 2#经度: 116° 56' 4.81" 纬度: 38° 19' 36.41"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2.151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6° 56' 4.81" 纬度: 38° 19' 36.41" 2#经度: 116° 56' 4.81" 纬度: 38° 19' 36.41"	≤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8.874t	无要求	无

					116° 56' 4.81" 纬度: 38° 19' 36.41"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个	经度: 116° 55' 4.9" 纬度: 38° 19' 35.41"	≤45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运东污水处理厂厂进水水质要求	21.207t	130.884t	无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放	1个	经度: 116° 55' 4.9" 纬度: 38° 19' 35.41"	≤2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运东污水处理厂厂进水水质要求	0.27t	11.85t	无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17° 20' 54.85" 纬度: 38° 3' 56.02"	≤8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及(沧环函[2019]115号)要求	0.361t	10.68t	无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17° 20' 54.85" 纬度: 38° 3' 56.02"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及(沧环函[2019]1	7.537t	26.691t	无

							15号)要求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17° 20' 54.85" 纬度: 38° 3' 56.02"	≤10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及(沧环函[2019]115号)要求	37.105t	133.457t	无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17° 20' 54.85" 纬度: 38° 3' 56.02"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6.672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17° 20' 54.85" 纬度: 38° 3' 56.02"	≤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2.234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个	经度: 117° 20' 58.06" 纬度: 38° 3' 54.00"	≤4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同时满足盐山县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1.320t	17.807t	无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放	1个	经度: 117° 20' 58.06" 纬度: 38° 3' 54.00"	≤3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同	0.091t	1.558t	无

							时满足盐山县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中节能（安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5° 22' 21" 纬度： 38° 8' 36" 2#经度： 115° 22' 21" 纬度： 38° 8' 36"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0.34t	14.66t	无
中节能（安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5° 22' 21" 纬度： 38° 8' 36" 2#经度： 115° 22' 21" 纬度： 38° 8' 36"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9.245t	87.69t	无
中节能（安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5° 22' 21" 纬度： 38° 8' 36" 2#经度： 115° 22' 21" 纬度： 38° 8' 36"	≤160mg/m ³	氮氧化物执行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相关问题的函》中新建垃圾发电项目标准	57.724t	175.37t	无
中节能（安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5° 22' 21" 纬度： 38° 8' 36" 2#经度： 115° 22' 21" 纬度： 38° 8' 36"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	0.514t	无要求	无

					度： 115° 22' 21"纬 度： 38° 8' 36"		2014)			
中节能 (安 平)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5° 22' 21"纬 度： 38° 8' 36"2#经 度： 115° 22' 21"纬 度： 38° 8' 36"	≤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8.995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安 平)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COD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15° 22' 12"纬 度： 38° 8' 24"	≤400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 8978- 1996) 三级标 准河北 安平高 新技术 产业开 发区废 水处理 厂进水 水质要 求	0.006t	2.074t	无
中节能 (安 平)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15° 22' 12"纬 度： 38° 8' 24"	≤30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 8978- 1996) 三级标 准河北 安平高 新技术 产业开 发区废 水处理 厂进水 水质要 求	0.0003t	0.207t	无
中节能 (行 唐)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4° 35' 42.00 "纬度：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1.476t	42.796t	无

司					38° 25 ' 22.40 "2#经 度: 114° 35 ' 42.00 "纬度: 38° 25 ' 22.01 "		(GB184 85- 2014)			
中节能 (行 唐)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S02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4° 35 ' 42.00 "纬度: 38° 25 ' 22.40 "2#经 度: 114° 35 ' 42.00 "纬度: 38° 25 ' 22.01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9.577t	109.235 t	无
中节能 (行 唐)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4° 35 ' 42.00 "纬度: 38° 25 ' 22.40 " 2#经 度: 114° 35 ' 42.00 " 纬 度: 38° 25 ' 22.01 "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5.409t	341.36t	无
中节能 (行 唐)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4° 35 ' 42.00 "纬度: 38° 25 ' 22.40 "2#经 度: 114° 35 ' 42.00 " 纬 度: 38° 25 ' 22.01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4.0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废气	HCl	有组织	2 个	1#经	≤50mg/	《生活	1.992t	无要求	无

(行唐)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排放		度: 114° 35' 42.00" 纬度: 38° 25' 22.40" 2#经度: 114° 35' 42.00" 纬 度: 38° 25' 22.01"	m ³	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中节能(行唐)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14° 35' 35.02" 纬度: 38° 25' 21.00"	≤4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表 4 三级标准行唐县玉城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4.165t	100.502t	无
中节能(行唐)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14° 35' 35.02" 纬度: 38° 25' 21.00"	≤3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表 4 三级标准行唐县玉城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0.199t	8.794t	无
中节能(黄骅)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个	经度: 117° 30' 29.77" 纬度: 38° 19' 30.10"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0.376t	20.48t	无
中节能(黄骅)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1 个	经度: 117° 30' 29.77" 纬度: 38° 19'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21.457t	81.92t	无

司					' 30.10 "		(GB18485-2014)			
中节能(黄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17° 30' ' 29.77 "纬度: 38° 19' ' 30.10 "	≤2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66.076t	256.00t	无
中节能(黄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17° 30' ' 29.77 "纬度: 38° 19' ' 30.10 "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0.857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黄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17° 30' ' 29.77 "纬度: 38° 19' ' 30.10 "	≤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2.141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黄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个	经度: 117° 30' ' 33.05 "纬度: 38° 19' ' 31.01 "	≤15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4三级标准	0.674t	22.05t	无
中节能(黄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放	1个	经度: 117° 30' ' 33.05 "纬度: 38° 19' ' 31.01 "	≤2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4三级标准	0.044t	3.675t	无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个	1#经度: 116° 48' ' 24.88 "纬度: 37° 57' ' 38.27 "2#经度: 116° 48' ' 25.20	≤8mg/L	沧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相关问题	1.618t	20.861t	无

					"纬度: 37° 57' 38.77"		的函 (沧环函 [2019]15号) 和企业设计标准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O2	有组织排放	2个	1#经度: 116° 48' 24.88 "纬度: 37° 57' 38.27" 2#经度: 116° 48' 25.20 "纬度: 37° 57' 38.77"	≤20mg/L	沧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相关问题的函(沧环函[2019]15号)和企业设计标准	12.508t	52.152t	无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2个	1#经度: 116° 48' 24.88 "纬度: 37° 57' 38.27" 2#经度: 116° 48' 25.20 "纬度: 37° 57' 38.77"	≤100mg/L	沧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相关问题的函(沧环函[2019]15号)和企业设计标准	64.241t	260.76t	无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2个	1#经度: 116° 48' 24.88 "纬度: 37° 57' 38.27" 2#经度: 116° 48' 25.20 "纬度: 37° 57' 38.77"	≤80mg/L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588t	无要求	无

					37° 57' 38.77"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6° 48' 24.88" 纬度： 37° 57' 38.27" 2#经度： 116° 48' 25.20" 纬度： 37° 57' 38.77"	≤50mg/L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178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16° 48' 25.13" 纬度： 37° 57' 40.10"	≤4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南皮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	0.807t	136.634t	无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16° 48' 25.13" 纬度： 37° 57' 40.10"	≤3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南皮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	0.006t	11.956t	无
中节能（平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个	经度： 114° 5' 34.33" 纬度： 38° 13' 42.85"	≤8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大气污染控制标准》（DB13/5325-2021）	0.081t	6.716t	无
中节能（平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1 个	经度： 114° 5' 34.33" 纬度： 38° 13'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大气污染控制标准》	1.123t	16.791t	无

司					' 42.85 "		准》 (DB13/ 5325- 2021)			
中节能 (平 山)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14° 5 ' 34.33 "纬度: 38° 13 ' 42.85 "	≤1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大气 污染控 制标 准》 (DB13/ 5325- 2021)	1.877t	100.745 t	无
中节能 (平 山)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14° 5 ' 34.33 "纬度: 38° 13 ' 42.85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大气 污染控 制标 准》 (DB13/ 5325- 2021)	0.36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平 山)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14° 5 ' 34.33 "纬度: 38° 13 ' 42.85 "	≤1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大气 污染控 制标 准》 (DB13/ 5325- 2021)	0.23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平 山)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COD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14° 5 ' 38.76 "纬度: 38° 13 ' 51.85 "	≤350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三级标 准东回 舍镇污 水处理 厂进水 水质要 求	0.00	14.009t	无
中节能 (平 山)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14° 5 ' 38.76 "纬度: 38° 13 ' 51.85 "	≤35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三级标 准东回 舍镇污 水处理 厂进水 水质要	0.00	1.401t	无

							求			
中节能 (临 沂)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2 个	4#经 度: 118° 13 ' 59.05 " 纬 度: 35° 6' 36.79" 5#经 度: 118° 13 ' 59.02 " 纬 度: 35° 6' 36.83"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5.21t	57.72t	无
中节能 (临 沂)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S02	有组织 排放	2 个	4#经 度: 118° 13 ' 59.05 " 纬 度: 35° 6' 36.79" 5#经 度: 118° 13 ' 59.02 " 纬 度: 35° 6' 36.83"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53.90t	153.91t	无
中节能 (临 沂)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2 个	4#经 度: 118° 13 ' 59.05 " 纬 度: 35° 6' 36.79" 5#经 度: 118° 13 ' 59.02 " 纬 度: 35° 6' 36.83"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34.00t	486.27t	无
中节能 (临 沂)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2 个	4#经 度: 118° 13 ' 59.05 " 纬 度: 35° 6' 36.79" 5#经 度: 118° 13 ' 59.02 " 纬 度: 35° 6' 36.83"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3.07t	无要求	无

					度： 118° 13' 59.02" 纬 度： 35° 6' 36.83"					
中节能 (临沂)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2 个	4#经 度： 118° 13' 59.05" 纬 度： 35° 6' 36.79" 5#经 度： 118° 13' 59.02" 纬 度： 35° 6' 36.83"	≤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3.50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临沂)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18° 14' 0.56" 纬 度： 35° 6' 29.16"	≤500mg /L	《污水 排入城 镇下水 道水质 标准》 (GB/T 31962- 2015) B 级标准 临沂市 兰山区 南涑河 污水处 理厂进 水水质 要求	2.6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临沂)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18° 14' 0.56" 纬 度： 35° 6' 29.16"	≤45mg/ L	《污水 排入城 镇下水 道水质 标准》 (GB/T 31962- 2015) B 级标准 临沂市 兰山区 南涑河 污水处 理厂进 水水质 要求	0.05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临沂)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8° 17'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2.03t	54.60t	无

保能源有限公司 兰山分公司					' 46.82 " 纬 度: 35° 18 ' 54.18 " 2#经 度: 118° 17 ' 46.82 " 纬 度: 35° 18 ' 54.18 "		控制标准》 (GB184 85- 2014)			
中节能 (临沂)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兰 山分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8° 17 ' 46.82 " 纬 度: 35° 18 ' 54.18 " 2#经 度: 118° 17 ' 46.82 " 纬 度: 35° 18 ' 54.18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87.50t	218.45t	无
中节能 (临沂)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兰 山分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8° 17 ' 46.82 " 纬 度: 35° 18 ' 54.18 " 2#经 度: 118° 17 ' 46.82 " 纬 度: 35° 18 ' 54.18 "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41.40t	682.64t	无
中节能 (临沂)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兰 山分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8° 17 ' 46.82 " 纬 度: 35° 18 ' 54.18 " 2#经 度: 118° 17 ' 46.82 " 纬 度: 35° 18 ' 54.18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4.66t	无要求	无

					118° 17 ' 46.82 " 纬 度: 35° 18 ' 54.18 "					
中节能 (临沂)环 保能源 有限公司 兰山分 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8° 17 ' 46.82 " 纬 度: 35° 18 ' 54.18 " 2#经 度: 118° 17 ' 46.82 " 纬 度: 35° 18 ' 54.18 "	≤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7.20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郯城)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8° 14 ' 23.42 " 纬 度: 34° 41 ' 8.95 " 2#经 度: 118° 14 ' 23.46 " 纬 度: 34° 41 ' 8.74 "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793t	16.989t	无
中节能 (郯城)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SO ₂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8° 14 ' 23.42 " 纬 度: 34° 41 ' 8.95 " 2#经 度: 118° 14 ' 23.46 " 纬 度: 34° 41 ' 8.74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6.70t	72.154t	无

中节能 (郟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 _x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8° 14' 23.42" 纬度: 34° 41' 8.95" 2#经度: 118° 14' 23.46" 纬度: 34° 41' 8.74"	≤250mg/ 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90.70t	171.817t	无
中节能 (郟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8° 14' 23.42" 纬度: 34° 41' 8.95" 2#经度: 118° 14' 23.46" 纬度: 34° 41' 8.74"	≤80mg/ 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274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郟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8° 14' 23.42" 纬度: 34° 41' 8.95" 2#经度: 118° 14' 23.46" 纬度: 34° 41' 8.74"	≤50mg/ 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5.53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郟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连续排放	1 个	经度: 118° 14' 21.01" 纬度: 34° 41' 4.27"	≤500mg/ 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及郟城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进水水质	4.55t	12.775t	无
中节能	废水	NH ₃ -N	连续排	1 个	经度:	≤35mg/	《污水	0.043t	1.278t	无

(郯城)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放		118° 14' 21.01" 纬度: 34° 41' 4.27"	L	《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及郯城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进水质			
中节能(肥城)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6° 45' 25.31" 纬度: 36° 16' 30.43" 2#经度: 116° 45' 25.38" 纬度: 36° 16' 30.47"	$\leq 20\text{mg}/\text{m}^3$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71t	25.78t	无
中节能(肥城)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6° 45' 25.31" 纬度: 36° 16' 30.43" 2#经度: 116° 45' 25.38" 纬度: 36° 16' 30.47"	$\leq 80\text{mg}/\text{m}^3$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23.05t	103.12t	无
中节能(肥城)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6° 45' 25.31" 纬度: 36° 16' 30.43" 2#经度: 116° 45' 25.38" 纬度: 36° 16' 30.47"	$\leq 250\text{mg}/\text{m}^3$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72.30t	257.81t	无

					' 25.38 " 纬 度: 36° 16 ' 30.47 "					
中节能 (肥城) 环保能 源有限 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6° 45 ' 25.31 " 纬 度: 36° 16 ' 30.43 " 2#经 度: 116° 45 ' 25.38 " 纬 度: 36° 16 ' 30.47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0.60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肥城) 环保能 源有限 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6° 45 ' 25.31 " 纬 度: 36° 16 ' 30.43 " 2#经 度: 116° 45 ' 25.38 " 纬 度: 36° 16 ' 30.47 "	≤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4.168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肥城) 环保能 源有限 公司	废水	COD	连续排 放	1 个	经度: 116° 45 ' 36.29 " 纬 度: 36° 16 ' 28.16 "	≤500mg /L	《污水 排入城 镇下水 道水质 标准》 (GB/T 31962- 2015) (A 级 标准)	1.145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肥城) 环保能 源有限 公司	废水	NH3-N	连续排 放	1 个	经度: 116° 45 ' 36.29 " 纬 度: 36° 16 ' 28.16 "	≤45mg/ L	《污水 排入城 镇下水 道水质 标准》 (GB/T 31962- 2015)	0.137t	无要求	无

						(A 级标准)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 个	1#经度: 120° 18' 45.61 56" 纬度: 36° 23' 44.10 96" 2#经度: 120° 18' 45.35 64" 纬度: 36° 23' 44.26 44" 3#经度: 120° 18' 45.61 56" 纬度: 36° 23' 44.26 44"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341t	16.16t	无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3 个	1#经度: 120° 18' 45.61 56" 纬度: 36° 23' 44.10 96" 2#经度: 120° 18' 45.35 64" 纬度: 36° 23' 44.26 44" 3#经度: 120° 18' 45.61 56" 纬度: 36° 23' 44.26 44"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24.453t	101.12t	无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3 个	1#经度: 120° 18' 45.61 56" 纬度: 36° 23' 44.10 96" 2#经度: 120° 18' 45.35 64" 纬度: 36° 23' 44.26 44" 3#经度: 120° 18' 45.61 56" 纬度: 36° 23' 44.26 44"	≤2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12.693t	262.80t	无

					36° 23' 44.10 96" 2# 经度: 120° 18' 45.35 64" 纬度: 36° 23' 44.26 44" 3# 经度: 120° 18' 45.61 56" 纬度: 36° 23' 44.26 44"		85-2014)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3 个	1#经度: 120° 18' 45.61 56" 纬度: 36° 23' 44.10 96" 2# 经度: 120° 18' 45.35 64" 纬度: 36° 23' 44.26 44" 3# 经度: 120° 18' 45.61 56" 纬度: 36° 23' 44.26 44"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238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3 个	1#经度: 120° 18' 45.61 56" 纬度: 36° 23' 44.10 96" 2# 经度: 120° 18' 45.35 64" 纬度: 36° 23' 44.26 44"	≤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669t	无要求	无

					36° 23' 44.26 44" 3# 经度: 120° 18' 45.61 56" 纬 度: 36° 23' 44.26 44"					
中节能 (即 墨)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COD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20° 18' 15.46 " 纬 度: 36° 23' 21.81 "	≤500mg /L	《污水 排入城 镇下水 道水质 标准》 (GB/T 31962- 2015) B 类	7.451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即 墨)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20° 18' 15.46 " 纬 度: 36° 23' 21.81 "	≤45mg/ L	《污水 排入城 镇下水 道水质 标准》 (GB/T 31962- 2015) B 类	0.095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昌 乐)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18° 49' 36.59 " 纬 度: 36° 38' 7.91 "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0.671t	8.61t	无
中节能 (昌 乐)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S02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18° 49' 36.59 " 纬 度: 36° 38' 7.91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7.10t	67.90t	无
中节能 (昌 乐)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18° 49' 36.59 " 纬 度: 36° 38' 7.91 "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95.90t	199.40t	无
中节能 (昌 乐)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18° 49' 36.59 " 纬 度: 36° 38' 7.91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0.70t	无要求	无

司					36° 38' 7.91''		(GB18485-2014)			
中节能(昌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18° 49' 36.59'' 纬度: 36° 38' 7.91''	≤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5.00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昌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个	经度: 118° 49' 20.71'' 纬度: 36° 38' 11.22''	≤50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31962-2015)中表 1A 等级标准	1.17t	66.707t	无
中节能(昌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放	1个	经度: 118° 49' 20.71'' 纬度: 36° 38' 11.22''	≤4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31962-2015)中表 1A 等级标准	0.054t	3.047t	无
成都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个	1#经度: 104° 14' 28'' 纬度: 30° 49' 26'' 2#经度: 104° 14' 28'' 纬度: 30° 49' 26'' 3#经度: 104° 14' 28'' 纬度: 30° 49' 26''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8.275t	55.68t	无
成都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3个	1#经度: 104° 14' 28'' 纬度: 30° 49''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	42.682t	222.73t	无

					1#经度: 104° 14' 28"纬 度: 30° 49' 26"3# 经度: 104° 14' 28"纬 度: 30° 49' 26"		85- 2014)			
成都中 节能再 生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度: 104° 14' 28"纬 度: 30° 49' 26"2# 经度: 104° 14' 28"纬 度: 30° 49' 26"3# 经度: 104° 14' 28"纬 度: 30° 49' 26"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301.062 t	696.03t	无
成都中 节能再 生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度: 104° 14' 28"纬 度: 30° 49' 26"2# 经度: 104° 14' 28"纬 度: 30° 49' 26"3# 经度: 104° 14' 28"纬 度: 30° 49' 26"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4.079t	无要求	无
成都中 节能再 生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度: 104° 14' 28"纬 度: 30° 49' 26"2#	≤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12.891t	无要求	无

					经度： 104° 14 ' 28"纬 度： 30° 49 ' 26"3# 经度： 104° 14 ' 28"纬 度： 30° 49 ' 26"		2014)			
成都中节能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连续排放	1 个	经度： 104° 14 ' 30"纬 度： 30° 49 ' 19"	≤5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5.448t	无要求	无
成都中节能环保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连续排放	1 个	经度： 104° 14 ' 30"纬 度： 30° 49 ' 19"	≤4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B 级标准	0.014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金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04° 34 ' 31.98 " 纬 度： 30° 42 ' 34.78 " 2#经 度： 104° 34 ' 31.91 " 纬 度： 30° 42 ' 34.78 "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378t	11.94t	无
中节能(金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04° 34 ' 31.98 " 纬 度： 30° 42 ' 34.78 " 2#经 度： 104° 34 ' 31.91 " 纬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6.844t	59.68t	无

					度: 30° 42' ' 34.78 "					
中节能 (金堂)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04° 34' ' 31.98 " 纬 度: 30° 42' ' 34.78 " 2#经 度: 104° 34' ' 31.91 " 纬 度: 30° 42' ' 34.78 "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14.376 t	238.72t	无
中节能 (金堂)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04° 34' ' 31.98 " 纬 度: 30° 42' ' 34.78 " 2#经 度: 104° 34' ' 31.91 " 纬 度: 30° 42' ' 34.78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424t	59.68t	无
中节能 (金堂)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04° 34' ' 31.98 " 纬 度: 30° 42' ' 34.78 " 2#经 度: 104° 34' ' 31.91 " 纬 度: 30° 42' ' 34.78 "	≤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4.001t	11.94t	无
中节能 (金堂)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水	COD	连续排 放	1 个	经度: 104° 34' ' 28.06	≤500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0.00	1.635t	无

保能源有限公司					" 纬度: 30° 42' 34.92"		准》(GB 8978-1996) 三级标准			
中节能(金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连续排放	1 个	经度: 104° 34' 28.06" 纬度: 30° 42' 34.92"	≤4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三级标准	0.00	0.147t	无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04° 42' 19.19" 纬度: 30° 3' 0.83" 2#经度: 104° 42' 19.19" 纬度: 30° 3' 0.83"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0.85t	55.66t	无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04° 42' 19.19" 纬度: 30° 3' 0.83" 2#经度: 104° 42' 19.19" 纬度: 30° 3' 0.83"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1.41t	185.5136t	无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04° 42' 19.19" 纬度: 30° 3' 0.83" 2#经度: 104° 42' 19.19" 纬度: 30° 3' 0.83"	≤2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34.79t	463.784t	无

					30° 3' 0.83"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2个	1#经度: 104° 42' 19.19" 纬度: 30° 3' 0.83" 2#经度: 104° 42' 19.19" 纬度: 30° 3' 0.83"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0.92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2个	1#经度: 104° 42' 19.19" 纬度: 30° 3' 0.83" 2#经度: 104° 42' 19.19" 纬度: 30° 3' 0.83"	≤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436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南部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个	1#经度: 106° 0' 51.80" 纬度: 31° 18' 30.82" 2#经度: 106° 0' 51.88" 纬度: 31° 18' 30.74"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2.659t	35.74t	无
中节能(南部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O2	有组织排放	2个	1#经度: 106° 0' 51.80" 纬度: 31° 18' 30.82" 2#经度: 106° 0' 51.88" 纬度: 31° 18' 30.74"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40.816t	119.13t	无

					度： 106° 0 ' 51.88 " 纬 度： 31° 18 ' 30.74 "					
中节能 (南部 县)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06° 0 ' 51.80 " 纬 度： 31° 18 ' 30.82 " 2#经 度： 106° 0 ' 51.88 " 纬 度： 31° 18 ' 30.74 "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36.00t	357.39t	无
中节能 (南部 县)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06° 0 ' 51.80 " 纬 度： 31° 18 ' 30.82 " 2#经 度： 106° 0 ' 51.88 " 纬 度： 31° 18 ' 30.74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0.916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南部 县)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06° 0 ' 51.80 " 纬 度： 31° 18 ' 30.82 " 2#经 度： 106° 0 ' 51.88 " 纬 度： 31° 18 ' 30.74 "	≤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4.336t	无要求	无

					"					
中节能 (南部 县)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COD	连续排 放	1 个	经度: 106° 0 ' 34.52 " 纬 度: 31° 18 ' 37.91 "	≤20mg/ L	《地表 水环境 质量标 准》 (GB383 8- 2002) III类标 准。	0.01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南部 县)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NH3-N	连续排 放	1 个	经度: 106° 0 ' 34.52 " 纬 度: 31° 18 ' 37.91 "	≤1mg/L	《地表 水环境 质量标 准》 (GB383 8- 2002) III类标 准。	0.00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毕 节)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05° 27 ' 49.57 " 纬 度: 27° 20 ' 26.74 " 2#经 度: 105° 27 ' 50.51 " 纬 度: 27° 20 ' 26.70 "	≤20mg/ N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4.181t	30.08t	无
中节能 (毕 节)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S02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05° 27 ' 49.57 " 纬 度: 27° 20 ' 26.74 " 2#经 度: 105° 27 ' 50.51 " 纬 度: 27° 20 ' 26.70 "	≤80mg/ N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33.023t	91.20t	无
中节能 (毕 节)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05° 27 ' 49.57 " 纬	≤250mg /N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105.978 t	240.64t	无

司					度： 27° 20' ' 26.74 " 2#经		(GB184 85- 2014)			
中节能 (毕 节)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05° 27' ' 49.57 " 纬 度： 27° 20' ' 26.74 " 2#经 度： 105° 27' ' 50.51 " 纬 度： 27° 20' ' 26.70 "	≤80mg/ N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525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毕 节)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05° 27' ' 49.57 " 纬 度： 27° 20' ' 26.74 " 2#经 度： 105° 27' ' 50.51 " 纬 度： 27° 20' ' 26.70 "	≤50mg/ N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2.565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毕 节)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COD	连续排 放	1 个	经度： 105° 27' ' 52.34 " 纬 度： 27° 20' ' 27.74 "	≤500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 8978- 1996) 三级标 准	/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毕 节)环	废水	NH3-N	连续排 放	1 个	经度： 105° 27' ' 52.34	/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	无要求	无

保能源有限公司					" 纬度: 27° 20' 27.74 "		准》(GB 8978-1996) 三级标准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个	经度: 105° 27' 57.24 " 纬度: 25° 28' 26.40 "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0.111t	22.2215t	无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1 个	经度: 105° 27' 57.24 " 纬度: 25° 28' 26.40 "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9.25t	48.96t	无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1 个	经度: 105° 27' 57.24 " 纬度: 25° 28' 26.40 "	≤2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61.575t	198.00t	无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1 个	经度: 105° 27' 57.24 " 纬度: 25° 28' 26.40 "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5.210t	70.40t	无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1 个	经度: 105° 27' 57.24 " 纬度: 25° 28' 26.40 "	≤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8.153t	20.564t	无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连续排放	1 个	经度: 105° 27' 59.33 " 纬度: 25° 28' 24.02 "	≤5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三级标准	1.077t	34.198t	无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连续排放	1 个	经度: 105° 27'	/	《污水综合排	0.077t	0.399t	无

丰) 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 59.33 " 纬 度: 25° 28 ' 24.02 "		放标 准》 (GB 8978- 1996) 三级标 准			
中节能 (红 河) 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03° 11 ' 28.57 " 纬 度: 23° 32 ' 40.96 "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216t	8.94t	无
中节能 (红 河) 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S02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03° 11 ' 28.57 " 纬 度: 23° 32 ' 40.96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9.129t	59.13t	无
中节能 (红 河) 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03° 11 ' 28.57 " 纬 度: 23° 32 ' 40.96 "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57.921t	131.66t	无
中节能 (红 河) 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03° 11 ' 28.57 " 纬 度: 23° 32 ' 40.96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531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红 河) 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03° 11 ' 28.57 " 纬 度: 23° 32 ' 40.96 "	≤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3.486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丽 江) 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00° 20 ' 32" 纬度: 26° 56 ' 36"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116t	19.87t	无
中节能 (丽	废气	S02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00° 20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19.197t	49.69t	无

江) 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 32" 纬度: 26° 56 ' 36"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中节能 (丽 江) 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00° 20 ' 32" 纬度: 26° 56 ' 36"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2.17t	46.16t	无
中节能 (丽 江) 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00° 20 ' 32" 纬度: 26° 56 ' 36"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107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丽 江) 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00° 20 ' 32" 纬度: 26° 56 ' 36"	≤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7.90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西 安) 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08° 38 ' 38.89 "纬度: 34° 11 ' 36.96 "2#经 度: 108° 38 ' 38.89 "纬度: 34° 11 ' 36.96 "3#经 度: 108° 38 ' 38.89 "纬度: 34° 11 ' 36.96 "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7.23t	32.40t	无
中节能 (西 安) 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S02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08° 38 ' 38.89 "纬度: 34° 11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42.45t	162.00t	无

					' 36.96 "2#经 度: 108° 38 ' 38.89 "纬度: 34° 11 ' 36.96 "3#经 度: 108° 38 ' 38.89 "纬度: 34° 11 ' 36.96 "		85- 2014)			
中节能 (西 安)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08° 38 ' 38.89 "纬度: 34° 11 ' 36.96 "2#经 度: 108° 38 ' 38.89 "纬度: 34° 11 ' 36.96 "3#经 度: 108° 38 ' 38.89 "纬度: 34° 11 ' 36.96 "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80.60t	324.00t	无
中节能 (西 安)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08° 38 ' 38.89 "纬度: 34° 11 ' 36.96 "2#经 度: 108° 38 ' 38.89 "纬度: 34° 11 ' 36.96 "3#经 度: 108° 38 ' 38.89 "纬度: 34° 11 ' 36.96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4.09t	无要求	无

					' 36.96 "					
中节能 (西安)环 保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08° 38 ' 38.89 "纬度: 34° 11 ' 36.96 "2#经 度: 108° 38 ' 38.89 "纬度: 34° 11 ' 36.96 "3#经 度: 108° 38 ' 38.89 "纬度: 34° 11 ' 36.96 "	≤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6.68t	无要求	无
开封中 节能再 生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14° 19 ' 44.44 "纬度: 34° 43 ' 49.69 "2#经 度: 114° 19 ' 44.47 "纬度: 34° 43 ' 49.73 "3#经 度: 114° 19 ' 44.40 "纬度: 34° 43 ' 49.76 "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36t	45.54t	无
开封中 节能再 生能源有 限公司	废气	SO2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14° 19 ' 44.44 "纬度: 34° 43 ' 49.69 "2#经 度: 114° 19 ' 44.47 "纬度: 34° 43 ' 49.76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1.84t	151.86t	无

					34° 43 ' 49.73 "3#经 度: 114° 19 ' 44.40 "纬度: 34° 43 ' 49.76 "					
开封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3 个	1#经 度: 114° 19 ' 44.44 "纬度: 34° 43 ' 49.69 "2#经 度: 114° 19 ' 44.47 "纬度: 34° 43 ' 49.73 "3#经 度: 114° 19 ' 44.40 "纬度: 34° 43 ' 49.76 "	≤250mg/ 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80.93t	455.55t	无
开封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3 个	1#经 度: 114° 19 ' 44.44 "纬度: 34° 43 ' 49.69 "2#经 度: 114° 19 ' 44.47 "纬度: 34° 43 ' 49.73 "3#经 度: 114° 19 ' 44.40 "纬度: 34° 43 ' 49.76 "	≤80mg/ 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6.26t	151.86t	无
开封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3 个	1#经 度: 114° 19 ' 44.44	≤50mg/ 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	8.76t	91.11t	无

司					"纬度： 34° 43' 49.69" "2#经 度： 114° 19' 44.47" "纬度： 34° 43' 49.73" "3#经 度： 114° 19' 44.40" "纬度： 34° 43' 49.76" "		准》 (GB184 85- 2014)			
开封中 节能再 生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COD	连续排 放	1 个	经度： 114° 19' 38.17" "纬度： 34° 43' 53.87" "	≤500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三级标 准	101.44t	无要求	无
开封中 节能再 生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NH3-N	连续排 放	1 个	经度： 114° 19' 38.17" "纬度： 34° 43' 53.87" "	≤45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三级标 准	/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汉 中)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07° 7' 26"纬 度： 33° 8' 43"	≤20 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0.81t	15.324t	无
中节能 (汉 中)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S02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07° 7' 26"纬 度： 33° 8' 43"	≤80 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3.07t	53.40t	无
中节能 (汉 中)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07° 7' 26"纬 度： 33° 8' 43"	≤250 mg/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78.92t	194.00t	无

							85-2014)			
中节能(汉中)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07° 7' 26" 纬度: 33° 8' 43"	≤80 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94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汉中)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07° 7' 26" 纬度: 33° 8' 43"	≤50 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12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天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06° 0' 2" 纬度: 34° 32' 41"	≤20 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6.11t	16.38t	无
中节能(天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06° 0' 2" 纬度: 34° 32' 41"	≤80 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4.60t	65.51t	无
中节能(天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06° 0' 2" 纬度: 34° 32' 41"	≤250 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58.25t	109.18t	无
中节能(天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06° 0' 2" 纬度: 34° 32' 41"	≤80 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551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天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06° 0' 2" 纬度: 34° 32' 41"	≤50 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	2.67t	无要求	无

							2014)			
中节能 (天 水)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COD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06° 0 ' 3" 纬 度: 34° 32 ' 44"	≤500mg /L	《污水 排入城 镇下水 道水质 标准》 (GB/T 31962- 2015)	7.594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天 水)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06° 0 ' 3" 纬 度: 34° 32 ' 44"	≤45mg/ L	《污水 排入城 镇下水 道水质 标准》 (GB/T 31962- 2015)	0.182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通 化)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26° 1 ' 42.67 "纬度: 41° 48 ' 7.24" 2#经 度: 126° 1 ' 42.28 "纬度: 41° 48 ' 7.81"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0.744t	14.40t	无
中节能 (通 化)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S02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26° 1 ' 42.67 "纬度: 41° 48 ' 7.24" 2#经 度: 126° 1 ' 42.28 "纬度: 41° 48 ' 7.81"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9.959t	98.40t	无
中节能 (通 化)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26° 1 ' 42.67 "纬度: 41° 48 ' 7.24" 2#经 度: 126° 1 ' 42.28 "纬度: 41° 48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02.444 t	311.90t	无

					' 7.81"					
中节能 (通 化)环 保能 源有 限公 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26° 1 ' 42.67 "纬度: 41° 48 ' 7.24" 2#经 度: 126° 1 ' 42.28 "纬度: 41° 48 ' 7.81"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31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通 化)环 保能 源有 限公 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26° 1 ' 42.67 "纬度: 41° 48 ' 7.24" 2#经 度: 126° 1 ' 42.28 "纬度: 41° 48 ' 7.81"	≤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4.9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通 化)环 保能 源有 限公 司	废水	COD	间断排 放	1 个	1#经 度: 126° 1 ' 42.67 "纬度: 41° 48 ' 7.24" 2#经 度: 126° 1 ' 42.28 "纬度: 41° 48 ' 7.81"	≤380mg /L	通化市 二道江 区净源 污水处 理有限 责任公 司进水 水质要 求	7.17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通 化)环 保能 源有 限公 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 放	1 个	1#经 度: 126° 1 ' 42.67 "纬度: 41° 48 ' 7.24" 2#经 度: 126° 1 ' 42.28 "纬度: 41° 48 ' 7.81"	≤30mg/ L	通化市 二道江 区净源 污水处 理有限 责任公 司进水 水质要 求	0.057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2 个	1#经	≤20mg/	《生活	0.334t	46.15t	无

(齐齐哈尔)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排放		度: 124° 0' ' 20.99" "纬度: 47° 9' 33.80"2 #经度: 124° 0' ' 20.99" "纬度: 47° 9' 33.80"	m ³	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中节能(齐齐哈尔)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O ₂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24° 0' ' 20.99" "纬度: 47° 9' 33.80"2 #经度: 124° 0' ' 20.99" "纬度: 47° 9' 33.80"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4.896t	184.62t	无
中节能(齐齐哈尔)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 _x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24° 0' ' 20.99" "纬度: 47° 9' 33.80"2 #经度: 124° 0' ' 20.99" "纬度: 47° 9' 33.80"	≤2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79.366t	461.55t	无
中节能(齐齐哈尔)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24° 0' ' 20.99" "纬度: 47° 9' 33.80"2 #经度: 124° 0' ' 20.99" "纬度: 47° 9' 33.80"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38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齐齐哈尔)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24° 0' ' 20.99" "纬度: 47° 9' 33.80"2 #经度: 124° 0' ' 20.99" "纬度: 47° 9' 33.80"	≤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3.945t	无要求	无

							2014)			
中节能 (鹤 岗)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30° 06 ' 25.6 " 纬 度: 47° 17 ' 28.72 "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94t	20.08t	无
中节能 (鹤 岗)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SO2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30° 06 ' 25.6 " 纬 度: 47° 17 ' 28.72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31.24t	47.24t	无
中节能 (鹤 岗)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30° 06 ' 25.6 " 纬 度: 47° 17 ' 28.72 "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64.86t	242.96t	无
中节能 (鹤 岗)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30° 06 ' 25.6 " 纬 度: 47° 17 ' 28.72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9.43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鹤 岗)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1 个	经度: 130° 06 ' 25.6 " 纬 度: 47° 17 ' 28.72 "	≤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9.008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鹤 岗)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COD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30° 06 ' 25.13 " 纬 度: 47° 17 ' 27.64 "	≤500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 8978- 1996) 三级标 准	6.38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鹤 岗)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 放	1 个	经度: 130° 06 ' 25.13 " 纬 度: 47° 17 ' 27.64 "	/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 8978- 1996)	0.04t	无要求	无

					"		三级标准			
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4 个	1#经度: 117° 29' 54.28" 纬度: 31° 47' 15.86" 2#经度: 117° 29' 54.42" 纬度: 31° 47' 15.83" 3#经度: 117° 29' 54.42" 纬度: 31° 47' 15.97" 4#经度: 117° 29' 54.24" 纬度: 31° 47' 15.97"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78t	27.80t	无
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4 个	1#经度: 117° 29' 54.28" 纬度: 31° 47' 15.86" 2#经度: 117° 29' 54.42" 纬度: 31° 47' 15.83" 3#经度: 117° 29' 54.42" 纬度: 31° 47' 15.83" 4#经度: 117° 29' 54.42" 纬度: 31° 47' 15.83"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42.70t	139.08t	无

					' 15.97 " 4#经 度: 117° 29 ' 54.24 " 纬 度: 31° 47 ' 15.97 "					
中节能 (合 肥)可 再生能 源有限 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4 个	1#经 度: 117° 29 ' 54.28 " 纬 度: 31° 47 ' 15.86 " 2#经 度: 117° 29 ' 54.42 " 纬 度: 31° 47 ' 15.83 " 3#经 度: 117° 29 ' 54.42 " 纬 度: 31° 47 ' 15.97 " 4#经 度: 117° 29 ' 54.24 " 纬 度: 31° 47 ' 15.97 "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67.56t	556.00t	无
中节能 (合 肥)可 再生能 源有限 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4 个	1#经 度: 117° 29 ' 54.28 " 纬 度: 31° 47 ' 15.86 " 2#经 度: 117° 29 ' 54.42 " 纬 度: 31° 47 ' 15.97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31t	无要求	无

					' 15.83 " 3#经 度: 117° 29 ' 54.42 " 纬 度: 31° 47 ' 15.97 " 4#经 度: 117° 29 ' 54.24 " 纬 度: 31° 47 ' 15.97 "					
中节能 (合 肥)可 再生能 源有限 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4 个	1#经 度: 117° 29 ' 54.28 " 纬 度: 31° 47 ' 15.86 " 2#经 度: 117° 29 ' 54.42 " 纬 度: 31° 47 ' 15.83 " 3#经 度: 117° 29 ' 54.42 " 纬 度: 31° 47 ' 15.97 " 4#经 度: 117° 29 ' 54.24 " 纬 度: 31° 47 ' 15.97 "	≤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3.37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合 肥)可 再生能 源有限 公司	废水	COD	连续排 放	1 个	经度: 117° 29 ' 59.64 " 纬 度: 31° 47 ' 15.14	≤500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32.65t	无要求	无

					"		三级标准园区纳管协议			
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连续排放	1 个	经度： 117° 29 ' 59.64 " 纬度： 31° 47 ' 15.14 "	≤2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园区纳管协议	0.12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4 个	1#经度： 117° 5 ' 9.78 " 纬度： 31° 41 ' 29.29 " 2#经度： 117° 5 ' 10.00 " 纬度： 31° 41 ' 29.40 3#经度： 117° 5 ' 9.96 " 纬度： 31° 41 ' 29.40 " 4#经度： 117° 5 ' 9.92 " 纬度： 31° 41 ' 29.47 "	≤20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736t	60.00t	无
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4 个	1#经度： 117° 5 ' 9.78 " 纬度： 31° 41 ' 29.29 " 2#经度： 117° 5 ' 9.92 " 纬度： 31° 41 ' 29.47 "	≤80mg/m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28.357t	316.82t	无

					117° 5 ' 10.00 " 纬 度: 31° 41 ' 29.40 3#经 度: 117° 5 ' 9.96 " 纬 度: 31° 41 ' 29.40 " 4#经 度: 117° 5 ' 9.92 " 纬 度: 31° 41 ' 29.47 "					
中节能 (肥 西)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4 个	1#经 度: 117° 5 ' 9.78 " 纬 度: 31° 41 ' 29.29 " 2#经 度: 117° 5 ' 10.00 " 纬 度: 31° 41 ' 29.40 3#经 度: 117° 5 ' 9.96 " 纬 度: 31° 41 ' 29.40 " 4#经 度: 117° 5 ' 9.92 " 纬 度: 31° 41 ' 29.47 "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75.055 t	555.52t	无
中节能 (肥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4 个	1#经 度: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3.362t	无要求	无

西)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17° 5' ' 9.78 " 纬 度: 31° 41' ' 29.29 " 2#经 度: 117° 5' ' 10.00 " 纬 度: 31° 41' ' 29.40 3#经 度: 117° 5' ' 9.96 " 纬 度: 31° 41' ' 29.40 " 4#经 度: 117° 5' ' 9.92 " 纬 度: 31° 41' ' 29.47 "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中节能(肥)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4 个	1#经 度: 117° 5' ' 9.78 " 纬 度: 31° 41' ' 29.29 " 2#经 度: 117° 5' ' 10.00 " 纬 度: 31° 41' ' 29.40 3#经 度: 117° 5' ' 9.96 " 纬 度: 31° 41' ' 29.40 " 4#经 度: 117° 5'	$\leq 50\text{mg}/\text{m}^3$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2.413t	无要求	无

					' 9.92 " 纬 度: 31° 41 ' 29.47 "					
中节能 (肥 西)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COD	连续排 放	1 个	经度: 117° 5 ' 6.43 " 纬 度: 31° 41 ' 27.28 "	≤340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三级标 准中派 污水处 理厂接 管标准	65.076t	39.26t	无
中节能 (肥 西)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水	NH3-N	连续排 放	1 个	经度: 117° 5 ' 6.43 " 纬 度: 31° 41 ' 27.28 "	≤30mg/ L	《污水 综合排 放标 准》 (GB897 8- 1996) 三级标 准中派 污水处 理厂接 管标准	1.13t	3.221t	无
杭州绿 能环保 发电有 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20° 9 ' 18.00 "纬度: 30° 10 ' 11.28 "2#经 度: 120° 9 ' 18.00 "纬度: 30° 10 ' 11.28 "3#经 度: 120° 9 ' 18.00 "纬度: 30° 10 ' 11.28 "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0.327t	16.83t	无
杭州绿 能环保 发电有 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20° 9 ' 18.00 "纬度: 30° 10 ' 11.28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4.141t	76.36t	无

					' 11.28 "2#经 度: 120° 9 ' 18.00 "纬度: 30° 10 ' 11.28 "3#经 度: 120° 9 ' 18.00 "纬度: 30° 10 ' 11.28 "		85- 2014)			
杭州绿 能环保 发电有 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20° 9 ' 18.00 "纬度: 30° 10 ' 11.28 "2#经 度: 120° 9 ' 18.00 "纬度: 30° 10 ' 11.28 "3#经 度: 120° 9 ' 18.00 "纬度: 30° 10 ' 11.28 "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43.859t	126.23t	无
杭州绿 能环保 发电有 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20° 9 ' 18.00 "纬度: 30° 10 ' 11.28 "2#经 度: 120° 9 ' 18.00 "纬度: 30° 10 ' 11.28 "3#经 度: 120° 9 ' 18.00 "纬度: 30° 10 ' 11.28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786t	无要求	无

					' 11.28 "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3 个	1#经度: 120° 9' 18.00" "纬度: 30° 10' 11.28" 2#经度: 120° 9' 18.00" "纬度: 30° 10' 11.28" 3#经度: 120° 9' 18.00" "纬度: 30° 10' 11.28"	≤50mg/ 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392t	无要求	无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20° 9' 44.82" " 纬 度: 30° 9' 14.94"	≤500mg/ /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2.169t	无要求	无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20° 9' 44.82" " 纬 度: 30° 9' 14.94"	≤35mg/ L	《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DB33/887-2013)	0.014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萍乡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 个	1#经度: 113° 41' 30.08" " 纬 度: 27° 36' 40.10" " 2#经度: 113° 41' 29.65" " 纬 度: 27° 36'	≤20mg/ 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218t	63.51t	无

					' 40.07 " 3#经 度: 113° 41 ' 36.82 " 纬 度: 27° 36 ' 44.06 "					
中节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3 个	1#经 度: 113° 41 ' 30.08 " 纬 度: 27° 36 ' 40.10 " 2#经 度: 113° 41 ' 29.65 " 纬 度: 27° 36 ' 40.07 " 3#经 度: 113° 41 ' 36.82 " 纬 度: 27° 36 ' 44.06 "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37.006t	196.62t	无
中节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3 个	1#经 度: 113° 41 ' 30.08 " 纬 度: 27° 36 ' 40.10 " 2#经 度: 113° 41 ' 29.65 " 纬 度: 27° 36 ' 40.07 " 3#经 度: 113° 41 ' 36.82 " 纬 度: 27° 36 ' 44.06 "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208.837 t	468.78t	无

					' 44.06 "					
中节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3 个	1#经度: 113° 41' 30.08" 纬度: 27° 36' 40.10" 2#经度: 113° 41' 29.65" 纬度: 27° 36' 40.07" 3#经度: 113° 41' 36.82" 纬度: 27° 36' 44.06"	≤80mg/ 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417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3 个	1#经度: 113° 41' 30.08" 纬度: 27° 36' 40.10" 2#经度: 113° 41' 29.65" 纬度: 27° 36' 40.07" 3#经度: 113° 41' 36.82" 纬度: 27° 36' 44.06"	≤50mg/ 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2.66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13° 41' 24.40" 纬度: 27° 36'	≤500mg /L	萍乡市湘东区湘绿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	1.502t	28.54t	无

					' 34.78 "					
中节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13° 41' 24.40" 纬度: 27° 36' 34.78" "	≤40mg/L	萍乡市湘东区湘绿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	0.06t	3.12t	无
中节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6° 17' 46.93" 纬度: 28° 1' 34.43" 2#经度: 116° 17' 46.68" 纬度: 28° 1' 34.28" "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2.42t	49.92t	无
中节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6° 17' 46.93" 纬度: 28° 1' 34.43" 2#经度: 116° 17' 46.68" 纬度: 28° 1' 34.28" "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29.80t	115.60t	无
中节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6° 17' 46.93" 纬度: 28° 1' 34.43" 2#经度: 116° 17' 46.68" 纬度: 28° 1' 34.28" "	≤2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28.23t	461.06t	无
中节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6° 17' 46.93" 纬度: 28° 1' 34.43" 2#经度: 116° 17' 46.68" 纬度: 28° 1' 34.28" "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70t	无要求	无

					' 46.68 "纬度: 28° 1' 34.28"					
中节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6° 17' ' 46.93 "纬度: 28° 1' 34.43"2 #经度: 116° 17' ' 46.68 "纬度: 28° 1' 34.28"	≤50mg/ 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26.51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16° 17' ' 50.60 " 纬 度: 28° 1' 27.88"	≤500mg /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抚州市抚北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61002-03)	2.41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放	1 个	经度: 116° 17' ' 50.60 " 纬 度: 28° 1' 27.88"	≤50mg/ 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抚州市抚北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61002-03)	0.0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个	经度: 113° 57' ' 0" 纬 度: 29° 34' ' 3"	≤20mg/ 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	0.30t	16.28t	无

							2014)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13° 57' 0" 纬度: 29° 34' 3"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26.62t	65.10t	无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13° 57' 0" 纬度: 29° 34' 3"	≤2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89.02t	260.40t	无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13° 57' 0" 纬度: 29° 34' 3"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4.94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1个	经度: 113° 57' 0" 纬度: 29° 34' 3"	≤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9.56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	1个	经度: 113° 56' 55" 纬度: 29° 34' 4"	≤1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一级《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	0.00	无要求	无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间断排放	1个	经度: 113° 56' 55" 纬度: 29° 34' 4"	≤1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一级《农田灌溉	0.00	无要求	无

							水质标准》 (GB 5084-2021)			
中节能 (汕头 潮南)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16° 23 ' 55.32 "纬度: 23° 10 ' 25.25 "2#经 度: 116° 23 ' 55.32 "纬度: 23° 10 ' 25.25 "3#经 度: 116° 32 ' 50.24 "纬度: 23° 5' 22.16"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4.837t	33.064t	无
中节能 (汕头 潮南)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O ₂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16° 23 ' 55.32 "纬度: 23° 10 ' 25.25 "2#经 度: 116° 23 ' 55.32 "纬度: 23° 10 ' 25.25 "3#经 度: 116° 32 ' 50.24 "纬度: 23° 5' 22.16"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8.996t	132.30t	无
中节能 (汕头 潮南)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 _x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16° 23 ' 55.32 "纬度: 23° 10 ' 25.25 "2#经 度: 116° 23 ' 55.32 "纬度: 23° 10 ' 25.25 "3#经 度: 116° 32 ' 50.24 "纬度: 23° 5' 22.16"	≤2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145.677 t	413.30t	无

					"纬度： 23° 10' 25.25" "3#经 度： 116° 32' 50.24" "纬度： 23° 5' 22.16"					
中节能 (汕头 潮南) 环保能 源有限 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16° 23' 55.32" "纬度： 23° 10' 25.25" "2#经 度： 116° 23' 55.32" "纬度： 23° 10' 25.25" "3#经 度： 116° 32' 50.24" "纬度： 23° 5' 22.16"	≤8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5.99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汕头 潮南) 环保能 源有限 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16° 23' 55.32" "纬度： 23° 10' 25.25" "2#经 度： 116° 23' 55.32" "纬度： 23° 10' 25.25" "3#经 度： 116° 32' 50.24" "纬度： 23° 5' 22.16"	≤5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85- 2014)	7.999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福 州)环 保能源 有限公 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2 个	1#经 度： 119° 30' 33.77" "纬 度：	≤20mg/ m ³	《生活 垃圾焚 烧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4	1.128t	41.60t	无

					25° 59' 22.31" 2#经度: 119° 30' 34.74" 纬 度: 25° 59' 20.40"		85-2014)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S02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9° 30' 33.77" 纬 度: 25° 59' 22.31" 2#经度: 119° 30' 34.74" 纬 度: 25° 59' 20.40"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3.425t	83.20t	无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NOx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9° 30' 33.77" 纬 度: 25° 59' 22.31" 2#经度: 119° 30' 34.74" 纬 度: 25° 59' 20.40"	≤1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氮氧化物排放标准》(DB35/1976-2021)	98.148t	374.40t	无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CO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9° 30' 33.77" 纬 度: 25° 59' 22.31" 2#经度: 119° 30' 34.74" 纬 度: 25° 59' 20.40"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598t	无要求	无

					度: 25° 59' ' 20.40''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气	HCl	有组织排放	2 个	1#经度: 119° 30' ' 33.77'' 纬 度: 25° 59' ' 22.31'' 2#经 度: 119° 30' ' 34.74'' 纬 度: 25° 59' ' 20.40''	≤50mg/ 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8.217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	连续排放	1 个	经度: 119° 30' ' 41.87'' 纬 度: 25° 59' ' 29.51''	≤500mg/ /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3.162t	8.1006t	无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NH3-N	连续排放	1 个	经度: 119° 30' ' 41.87'' 纬 度: 25° 59' ' 29.51''	≤45mg/ 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等级标准	0.242t	0.8082t	无
中节能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3 个	1#经度: 109° 0' ' 28.44'' 纬 度: 34° 31' ' 36.66'' 2#经 度: 109° 0' ' 27.47'' 纬 度: 34° 31' ' 36.59'' 3#经 度:	< 50mg/N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92t	无要求	无

					109° 0 ' 21.13 " 纬 度: 34° 31 ' 29.35 "					
中节能 西安启 源机电 装备有 限公司	废气	苯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09° 0 ' 28.44 " 纬 度: 34° 31 ' 36.66 " 2#经 度: 109° 0 ' 27.47 " 纬 度: 34° 31 ' 36.59 " 3#经 度: 109° 0 ' 21.13 " 纬 度: 34° 31 ' 29.35 "	< 1mg/Nm3	《挥发 性有机 物排放 控制标 准》 (DB61/ T1061- 2017) 《大气 污染物 综合排 放标 准》 (GB162 97- 1996)	0.02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西安启 源机电 装备有 限公司	废气	甲苯	有组织 排放	3 个	1#经 度: 109° 0 ' 28.44 " 纬 度: 34° 31 ' 36.66 " 2#经 度: 109° 0 ' 27.47 " 纬 度: 34° 31 ' 36.59 " 3#经 度: 109° 0 ' 21.13 " 纬 度: 34° 31 ' 29.35 "	< 5mg/Nm3	《挥发 性有机 物排放 控制标 准》 (DB61/ T1061- 2017) 《大气 污染物 综合排 放标 准》 (GB162 97- 1996)	0.02t	无要求	无
中节能	废气	二甲苯	有组织	3 个	1#经	<	《挥发	0.1t	无要求	无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排放		度： 109° 0 ' 28.44 " 纬 度： 34° 31 ' 36.66 " 2#经 度： 109° 0 ' 27.47 " 纬 度： 34° 31 ' 36.59 " 3#经 度： 109° 0 ' 21.13 " 纬 度： 34° 31 ' 29.35 "	15mg/Nm 3	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61/ T1061- 2017) 《大气 污染物 综合排 放标 准》 (GB162 97- 1996)			
中节能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个	经度： 109° 0 ' 19.91 " 纬 度： 34° 31 ' 29.32 "	< 120mg/N 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61/ T1061- 2017) 《大气 污染物 综合排 放标 准》 (GB162 97- 1996)	0.15t	无要求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运行时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来自：垃圾焚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污染物，垃圾堆放产生的渗沥液及生产、生活排出的污水，垃圾焚烧产生的炉渣、烟气处理收集的飞灰，垃圾堆放产生的恶臭，以及厂内机械动力设备产生的噪声等。装备制造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有机废气。

公司建设运行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贯彻执行国家现行的环境保护法规和标准及当地环保的有关规定，采用先进的垃圾焚烧工艺和污染控制技术，对焚烧过程中产生的气、水、渣、声等污染物采取了有效的控制措施，整个工程建设完成运行以后对环境影响较微，在取得良好经济效益的同时，也取得了良好的环境和社会效益。公司对装备制造喷涂作业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废气治理设施净化后达标排放。

(1) 大气污染物

生活垃圾焚烧厂烟气净化采用典型工艺“SNCR+PNCR（可选）+半干法+干法喷射（可选）+活性炭吸附+袋式除尘+SCR（可选）”的组合方式，可确保净化后的烟气达到《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指标要求。部分项目因环评批复、地标严于国标要求，烟气净化处理工艺在上述方法基础上稍有改动，确保烟气达标排放。为强化环境监测管理，监测垃圾焚烧电厂投运后的污染物排放情况，所有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按规定安装在线连续监测装置，一旦发现工况和指标异常，立即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装备制造喷涂作业产生的有机废气主要采用催化燃烧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

（2）污水

生活垃圾焚烧厂产生的污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垃圾池渗滤液、冲洗污水、锅炉排污水及除盐水制备产生的酸碱污水等。通常，厂区内的污、废水排至厂内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垃圾渗滤液处理采用“预处理+厌氧反应器+膜生物反应器（MBR）+NF+RO”的组合工艺，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中“敞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补充水”的水质要求后回用于循环冷却水系统，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浓缩液回喷焚烧炉。由于各项目环评要求不尽相同，部分企业根据排放要求工艺设施有少许变化。通常，循环冷却水系统排污水、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排水水质优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中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一般满足当地污水处理厂要求的进水水质指标，可通过市政污水管道排入污水处理厂统一进行处理。

（3）固废

生活垃圾焚烧厂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炉渣和飞灰。焚烧炉渣是一般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II类固体废弃物相关要求，可综合利用。焚烧飞灰属于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飞灰经螯合剂稳定化处理后，根据标准《固体废物浸出毒性浸出方法醋酸缓冲溶液法》HJ/T300-2007，检测浸出毒性指标，达到《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要求后进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置。装备制造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是机加工产生的废边角料、包装物等一般固废和喷涂作业产生的油漆沾染物、漆渣、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其中一般固废交由专业单位予以回收利用，危险废物由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进行转运并处理。

（4）噪声

生活垃圾焚烧厂厂内主要噪声源为焚烧炉、余热锅炉、汽轮发电机组及泵、风机、活性炭输送泵等设备产生的空气动力噪声和机械噪声，各类管道介质的流动和排汽等产生的综合性噪声。厂内的噪声治理一般遵行现行国家标准《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厂界噪声标准执行《工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中的二类标准。公司在项目建设期均选用符合国家噪音标准的相关设备，采取必要的降噪技术措施；公司运营期将噪音纳入定期监测工作内容，确保设备周边和厂界的噪音值符合标准要求。

（5）恶臭

生活垃圾焚烧厂恶臭污染源主要来自进厂的原始垃圾，垃圾运输车在卸料过程中和垃圾堆放在垃圾贮坑内散发出恶臭的气体。厂区的恶臭污染物的排放一般遵行国家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中的厂界标准值二级标准的要求。生活垃圾焚烧厂的恶臭污染主要采用控制和隔离措施，主要包括：垃圾运输车、垃圾卸料大厅、垃圾贮坑采用

封闭式设计；有臭气涉及进出口处设置风幕；部分通道采用双层密封门；垃圾仓负压；恶臭物质入炉焚烧；紧急情况启动活性炭除臭装置等。

(6) 有机废气

喷涂作业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废气治理设施净化后达标排放，废气治理设施采用催化燃烧工艺。

报告期内各项目公司污染物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处理达标的烟气经烟囱排放，处理达标的废水回用于生产或纳管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炉渣综合利用外运处置、飞灰经稳定化后运至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置。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按照《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固体废物焚烧》等文件要求，涉及污染物排放的子公司均制定了年度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并报当地环保主管部门备案，严格有序开展自行监测工作，确保污染物合规排放。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各子公司均严格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所在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通过定期对应急预案进行培训与演练，检验应急预案，强化应急能力。确保项目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能快速、及时响应，预防环境事件对环境、公众的影响。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垃圾焚烧发电板块、装备板块各子公司环保投入主要包括环保设备设施投入（如烟净化设备、有机废气治理设施等固定资产）、环保耗材投入（氢氧化钙、尿素、氨水、活性炭、水处理药剂等）、环境保护服务投入（如环保检测、环保设备设施维护等相关服务）等。公司高度重视并严格监管各子公司上述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确保各项指标排放达标和优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生态环境部下发的《关于明确环境保护税应税污染物适用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17号），依法设立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活垃圾堆肥厂，属于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场所，其排放应税污染物不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的，依法予以免征环境保护税。公司下属多家企业在污染排放达标的情况下享受环保税减免政策。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抽检，2#焚烧线排放废气二噁英浓度超出规定限值。	违反了《排污许可证管理条例》第十七条第二款规定。	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杭环滨罚（2024）2号】，考虑到1)积极配合调查、及时组织专家分析；2)复测结果全部合格；3)通过全部复盘数据，仍不能明确超标原因系焚烧厂失管行为；	影响杭州公司7月25日后6个月内增值税退税，预计影响金额合计约150万元。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督促子公司加强污染物控制及排放监测管理，加强垃圾仓管理，严格按照要求对进厂垃圾成分进行监测分析，及时优化焚烧工况，及时维护净化设备设施和取样监测设备，确保长期稳定达标排

			<p>4) 重视环保管理和意识提升, 配合主管部门积极学习法规和案例, 获得的学法积分全市排名第三; 5) 滨江区垃圾无害化重点企业、关系民生需经营稳定; 参照 1) 《长三角区域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规则》中关于超标数目、超标种类、超标程度、违法次数、环境影响; 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长三角区域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规则》相关从轻处罚的情形, 处以罚款人民币贰拾柒万元整</p>		<p>放。</p>
--	--	--	---	--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运营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具有减污降碳的协同效应, 不仅实现了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 有效解决“垃圾围城”的环境污染问题, 同时, 通过焚烧方式替代填埋方式处理生活垃圾, 避免了因垃圾填埋产生的以甲烷为主的温室气体(GHG)排放, 利用焚烧产生热能进行发电或供热, 替代相应化石燃料消耗, 减少了以二氧化碳为主的温室气体排放。

1. 强化科技创新, 提升运营管理能力。加强自动化控制技术与垃圾焚烧发电的深度融合, 提高工艺稳定性, 推广垃圾焚烧发电厂燃烧优化控制系统应用。持续优化运营技术、设备管理、成本管控, 重视提升技能人才素质, 不断筑牢生产运维信息化基础, 继续开展生产运营指标竞赛与考核。尽管在各地环保部门污染物控制要求不断严格的情况下, 各个发电项目面临更高的污染物治理能源消耗, 总体上公司厂用电率和吨入厂垃圾上网电量等运营指标仍然保持在目标合理范围内。

2. 进一步推动废弃物资源综合利用, 逐步完善碳排放管理体系建设。持续开展生活垃圾与多源固废集约化协同处置和高效资源化利用研发工作, 有序推进“县域小型垃圾焚烧装备技术”的研发。响应河北省重点行业环保绩效 A 级标准要求, 在有条件的垃圾焚烧厂建立碳排放管理体系, 编制并提交企业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报告。

3. 深入研究国家有关垃圾焚烧发电绿色电力证书(绿证)相关制度, 完成绿证签发和交易。今年,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三部门发布《关于加强绿色电力证书与节能降碳政策衔接大力促进非化石能源消费的通知》, 提出建立跨省区绿证交易协调机制和交易市场。公司鼓励具备条件的垃圾焚烧发电厂参与绿证交易,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顺利完成 2023 年度上网电量的绿证签发, 通过完成绿证交易获得绿色环境权益收益。

4. 树立绿色企业文化。不断扩展全级次全贯通信息管理系统, 大力倡导无纸化办公和线上会议, 不仅提高工作效率, 还能有效减少资源消耗; 持续做好节水、节电、垃圾分类等绿色办公工作, 鼓励员工践行健康绿色生活方式。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节能环保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农业农村部、国务院国资委相关部署与要求，节能环保本部、秦皇岛公司、承德公司、南部公司分别对 7 个帮扶村开展帮扶工作，深入推进高标准履行中央企业社会责任工作。

帮扶村驻村工作队认真调研帮扶地村情、民情，因地制宜积极探索农村发展新模式。一是筑牢政治观念，加强思想引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二是进一步推进乡村生态环境建设和发展，构筑生态和谐的生产生活空间，遏制乡村“空洞化”态势的蔓延，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三是激发内生动力，提升产业发展，以杂粮加工厂为产业振兴抓手和着力点，不断拓宽销售方式和渠道，盘活集体经济，让村集体资产保值增值，不断为促进乡村产业振兴、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创造有利条件，为产业振兴打好基础。四是巩固脱贫成果，杜绝返贫发生，严格落实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认真履职尽责，通过入户走访、大数据反馈、村民自主申报等方式，实施防返贫动态管理，落实防返贫措施和帮扶工作，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截至 2024 年 6 月，公司已多次组织号召全体职工、各级群团组织积极采购水果、米面粮油、坚果等农副产品，在央企消费帮扶平台、公司定点帮扶村、集团公司帮扶村以及其他国家级贫困地区累计投入消费帮扶资金近 96 万元；并且湖南公司出资 9 万元参与潮南区妇联开展的困境妇女儿童群体关爱帮扶服务活动，传递企业温暖和关怀；着力打造公众开放标杆企业，肥西公司入选 2024 年“全国十佳环保设施开放单位”；持续举办“公众开放月”活动，激发公众参与环境治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	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未来 60 个月内，本公司无放弃上市公司控制权的计划。	2019 年 01 月 21 日	2024-01-21	已完成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未来 60 个月内，除上市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之外进行的购买资产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通过发行股份、现金购买其他公司的股权）可能导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调整外，无其他调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相关安排、承诺、协议等。	2019 年 01 月 21 日	2024-01-21	已完成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本公司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 2、本次重组结束后，本公司基于本次认购而享有的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衍生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3、若本公司基于本次认购所取得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	2022 年 11 月 03 日	2024-07-18	已完成

			<p>见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p> <p>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p>5、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赔偿上市公司因此遭受的任何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	<p>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国新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新建源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p>	<p>1、本公司同意自节能环保本次发行结束之日(指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并委托节能环保董事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对本公司上述认购股份办理锁定手续,以保证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p> <p>2、本公司保证在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承诺时,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本公司将授权登记结算公司将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p>	2024年01月22日	2024-07-22	已完成

			3、本公司声明：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	诉讼(仲裁)	诉讼(仲裁)	诉讼(仲裁)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基本情况	(万元)	计负债	进展	审理结果及影响	判决执行情况		
武汉光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诉节能环保担保责任纠纷案件	8,767.33	否	一审已判决, 判定公司不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暂无	一审已判决, 判定公司不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023年08月04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2023-51)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作为原告)共计42件	40,101.24	否	部分已结案, 部分尚在进行中	无重大影响	部分仍在进行中		不适用
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作为被告)共计55件	43,321.02	否	部分已结案, 部分尚在进行中	无重大影响	部分仍在进行中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	2#焚烧线排放废气二噁英浓度超出规定限值。	其他	处以罚款人民币27万元整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500,000	0.455%-2.1%	247,832.32	623,599.82	651,121.52	220,310.62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万元）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2,250	2.90%-3.60%	57,860	2,250	11,280	48,830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授信	86,300	2,250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预计 2024 年度内与实际控制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81300 万元。截止 6 月 30 日，上述额度已使用 15415.35 万元，未超过审议额度。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4 年 04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相关信息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82、租赁。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5 日	4,500	2023 年 11 月 22 日	4,500				1 年	否	否
中节能	2019 年	406.73	2019 年	406.73				5 年	否	否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02月01日		10月21日								
智慧神州天融(北京)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09日	2,638.4	2022年03月31日	2,638.4				7年	否	否	
智慧神州天融(北京)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09日	1,000	2022年11月11日	1,000				7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8,545.1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8,545.1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8,545.1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8,545.1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8,545.1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8,545.13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63%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91,277,152	86.41%				15,844	15,844	2,691,292,996	86.4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280,648,873	73.22%						2,280,648,873	73.22%
3、其他内资持股	410,628,279	13.18%				15,844	15,844	410,644,123	13.1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07,204,821	13.07%						407,204,821	13.07%
境内自然人持股	3,423,458	0.11%				15,844	15,844	3,439,302	0.1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3,395,434	13.59%				-15,844	-15,844	423,379,590	13.59%
1、人民币普通股	423,395,434	13.59%				-15,844	-15,844	423,379,590	13.5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3,114,672,586	100.00%				0	0	3,114,672,586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中国环保持有公司的 15,605,570 股股票（均为限售股）已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50%，回购总价款为人民币 1.00 元。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完成注销上述所回购股份 15,605,570 股，公司后续将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郭新安	47,530	0	15,844	63,374	高管离任限售	2024 年 8 月 2 日
合计	47,530	0	15,844	63,37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	2024 年 01 月 10 日	5.90	508,474,576	2024 年 01 月 22 日	508,474,576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4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22,478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7.13%	2,090,750,248	0	2,090,750,248	0	不适用	0
国新建源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6%	254,169,491	0	254,169,491	0	不适用	0
国新发展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7%	101,694,915	0	101,694,915	0	不适用	0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5%	98,133,708	0	0	98,133,708	不适用	0
河北建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83%	88,203,710	0	88,203,710	0	不适用	0
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	53,694,917	0	53,694,917	0	不适用	0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5%	51,352,665	0	0	51,352,665	不适用	0
中交西安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20,000,000	0	0	20,000,000	不适用	0

限公司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天辰景晟 21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15,254,237	0	15,254,237	0	不适用	0
国泰君安资管—山东土地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国君资管君得山东土地成长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14,576,271	0	14,576,271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均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下的企业。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根据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中《关于老股锁定的承诺函》，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承诺在本次重组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发行上市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截止目前，前十名股东中，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98,133,708 股以及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的 51,352,665 股仍处于锁定期。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98,133,708	人民币普通股	98,133,708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1,352,665	人民币普通股	51,352,665					
中交西安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中机国际(西安)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8,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80,000
北京天融环保设备中心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703,176	人民币普通股	2,703,176
徐彬	2,450,100	人民币普通股	2,450,100
阿拉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315,500	人民币普通股	2,315,500
李银	2,2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1,000
新余天融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225,283	人民币普通股	2,225,28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均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下的企业。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根据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中《关于老股锁定的承诺函》,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承诺在本次重组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发行上市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截止目前,前十名股东中,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98,133,708 股以及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的 51,352,665 股仍处于锁定期。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节能环保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12,994,297.49	5,596,120,723.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17,777.91	7,617,777.9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882,632.42	76,567,284.84
应收账款	4,520,000,342.37	3,999,134,033.2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7,947,019.23	98,460,115.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8,833,465.38	53,825,919.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91,527,303.97	471,295,214.7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040,616,761.13	970,407,800.0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798,218.58	15,329,132.61
其他流动资产	724,503,903.58	836,864,530.96
流动资产合计	9,443,721,722.06	12,125,622,532.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2,268,311.14	44,703,956.87
长期股权投资	15,866,437.04	21,093,356.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0,861.45	460,861.4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6,687,579.86	37,179,350.00
固定资产	8,350,148,692.57	8,449,871,416.92
在建工程	72,884,147.23	168,537,440.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037,803.58	12,598,005.12
无形资产	12,824,137,148.56	13,041,811,459.9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85,160,743.49	185,160,743.49
长期待摊费用	14,699,906.04	11,517,947.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666,062.12	140,875,471.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457,915.27	95,677,278.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783,475,608.35	22,209,487,287.08
资产总计	31,227,197,330.41	34,335,109,819.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4,012,083.33	1,250,046,509.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772,248.31	66,318,657.43
应付账款	2,637,073,564.66	2,841,452,145.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6,482,017.03	202,952,992.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841,232.49	34,324,379.98
应交税费	93,209,146.38	87,647,417.75
其他应付款	605,219,904.73	1,676,800,903.2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24,536,189.52	320,136,443.4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0,757,418.95	1,401,680,118.28
其他流动负债	77,012,347.52	95,115,440.13
流动负债合计	4,752,379,963.40	7,656,338,564.1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501,283,472.01	7,775,620,699.9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740,987.34	6,495,892.89
长期应付款	3,860,504,626.71	4,322,444,626.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33,345,066.74	466,813,823.40
递延收益	555,781,281.69	559,191,654.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92,600.38	9,669,591.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65,448,034.87	13,140,236,289.43
负债合计	17,217,827,998.27	20,796,574,853.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14,672,586.00	3,114,672,586.00
其他权益工具	-72,253,787.78	-72,253,787.7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64,413,627.52	8,354,453,627.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59.17	-759.17
专项储备	23,173,313.89	8,247,303.85
盈余公积	54,679,079.11	54,679,079.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91,503,376.68	1,654,191,830.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76,187,436.25	13,113,989,879.64
少数股东权益	433,181,895.89	424,545,086.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09,369,332.14	13,538,534,966.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227,197,330.41	34,335,109,819.64

法定代表人：周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先柏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珊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1,270,301.07	4,345,474,684.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17,777.91	7,617,777.9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7,299.34	2,397,031.60
应收账款	13,778,446.74	14,041,353.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40,340.82	1,540,340.82
其他应收款	2,086,512,365.29	795,675,322.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50,898,104.69	65,045,406.51
存货	20,873.46	20,873.4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61,417.80	4,330,570.86
流动资产合计	3,347,448,822.43	5,171,097,955.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457,777,049.18	10,453,043,968.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9,049,865.34	120,801,458.58
固定资产	159,271,054.89	172,250,219.6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568,982.54	34,000,044.0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82,670.34	1,465,908.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414.68	7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81,018,036.97	10,781,631,599.53
资产总计	14,128,466,859.40	15,952,729,554.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201,666.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680,814.72	13,107,161.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59,911.50	559,911.50
应付职工薪酬	4,001,707.12	3,806,752.86
应交税费	968,769.55	2,020,911.19
其他应付款	46,768,655.49	2,981,461,657.0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72,788.50	1,072,788.50
流动负债合计	61,052,646.88	3,202,230,849.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74,347.83	4,274,347.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74,347.83	4,274,347.83
负债合计	65,326,994.71	3,206,505,196.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14,672,586.00	3,114,672,586.00
其他权益工具	-72,253,787.78	-72,253,787.7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96,852,215.94	10,586,892,215.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677,508.82	33,677,508.82
未分配利润	390,191,341.71	-916,764,165.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63,139,864.69	12,746,224,357.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28,466,859.40	15,952,729,554.9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26,180,435.81	3,233,476,992.14

其中：营业收入	2,926,180,435.81	3,233,476,992.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00,103,889.67	2,726,191,920.76
其中：营业成本	1,831,781,189.75	2,133,237,426.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4,359,006.65	42,504,650.41
销售费用	14,797,035.43	15,401,980.22
管理费用	195,927,199.66	189,134,500.80
研发费用	89,774,566.18	83,947,235.04
财务费用	223,464,892.00	261,966,127.81
其中：利息费用	237,039,092.02	272,763,128.57
利息收入	13,517,801.57	12,135,967.94
加：其他收益	62,093,798.70	77,247,349.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26,919.19	-2,695,480.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26,919.19	-2,671,730.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403,836.75	-44,067,019.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55,320.71	-8,513,772.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70.98	-23,207.5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9,172,697.21	529,232,942.00
加：营业外收入	3,721,497.32	6,032,697.20
减：营业外支出	2,595,311.64	721,725.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0,298,882.89	534,543,913.53

减：所得税费用	80,118,998.96	39,283,223.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0,179,883.93	495,260,690.4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0,179,883.93	495,260,690.4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7,311,546.57	466,019,339.1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68,337.36	29,241,351.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0,179,883.93	495,260,690.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7,311,546.57	466,019,339.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868,337.36	29,241,351.2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404	0.185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04	0.185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周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先柏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珊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5,368,121.60	6,241,817.95
减：营业成本	2,046,174.96	4,288,716.77
税金及附加	1,842,228.83	1,569,817.62
销售费用	850,396.98	729,032.52
管理费用	21,667,959.89	13,771,661.30
研发费用		69,316.24
财务费用	-16,885,191.10	-696,614.07
其中：利息费用	1,865,819.70	1,402,594.09
利息收入	18,788,809.38	2,107,269.51
加：其他收益	15,933.28	19,088.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0,625,778.99	13,132,234.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26,919.19	-2,671,730.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2,015.58	-2,548,530.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6,980,279.89	-2,887,320.71
加：营业外收入	54,390.77	5,124.67
减：营业外支出	79,163.92	-52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6,955,506.74	-2,881,676.0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6,955,506.74	-2,881,676.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6,955,506.74	-2,881,676.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06,955,506.74	-2,881,676.0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196	-0.006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196	-0.0067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77,862,727.14	2,193,793,499.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391,772.24	58,922,053.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745,947.68	296,670,165.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1,000,447.06	2,549,385,718.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1,540,377.68	1,028,907,678.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6,522,652.69	376,386,493.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074,552.36	175,835,495.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128,168.86	327,050,072.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7,265,751.59	1,908,179,74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734,695.47	641,205,977.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1,316,119.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8,309.73	132,85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3,295.30	269,049.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1,605.03	1,718,024.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0,494,200.37	829,867,126.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5,574,8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18,376.91	645,738.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4,787,427.28	830,512,864.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3,775,822.25	-828,794,840.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2,091,286.67	2,243,679,738.0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220,000.00	197,356,803.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311,286.67	2,441,036,541.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9,709,946.68	1,366,544,534.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1,164,829.54	292,108,857.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0,000.00	51,112.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4,291,875.00	795,093,773.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5,166,651.22	2,453,747,165.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8,855,364.55	-12,710,624.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33,543.28	31,948.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22,130,034.61	-200,267,537.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64,102,488.20	2,233,513,156.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1,972,453.59	2,033,245,619.3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4,000.00	1,897,076.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933.28	19,088.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91,650.99	5,470,58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21,584.27	7,386,749.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9,386.10	135,333.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75,847.56	10,241,437.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08,571.44	2,065,465.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96,098.25	10,459,051.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99,903.35	22,901,28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8,319.08	-15,514,537.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15,803,964.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15,803,964.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85,324.82	5,987,888.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5,574,8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73,092.81	16,098,935.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3,333,267.63	22,086,823.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3,333,267.63	-6,282,858.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27,333.34	10,000,025.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27,333.34	110,000,025.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146,168,787.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7,222.22	1,494,760.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8,426,000.00	76,000,025.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9,033,222.22	223,663,57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2,305,888.88	-113,663,548.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42	0.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16,917,476.01	-135,460,944.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42,435,663.92	206,298,857.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5,518,187.91	70,837,913.2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14,672,586.00			-72,253,787.78	8,354,453,627.52			-759.17	8,247,303.85	54,679,079.11		1,654,191,830.11	13,113,989,879.64	424,508,864.45	13,538,534,966.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14,672,586.00			-72,253,787.78	8,354,453,627.52			-759,171.17	8,247,303,859.11	54,679,079.11		1,654,191,830.11	13,113,989,879.64	424,508,864.45	13,538,534,966.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60,000.00				14,926,010.04				437,311,546.57	462,197,556.61	8,636,809.44	470,834,366.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7,311,546.57	437,311,546.57	12,868,337.36	450,179,883.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60,000.00									9,960,000.00		9,96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960,000.00									9,960,000.00		9,960,000.00
（三）利润分配														-4,899,746.09	-4,899,746.0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899,746.09	-4,899,746.0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4, 926 ,01 0.0 4					14, 926 ,01 0.0 4	668 ,21 8.1 7	15, 594 ,22 8.2 1
1. 本期提 取								34, 776 ,55 4.0 1					34, 776 ,55 4.0 1	1,4 71, 911 .25	36, 248 ,46 5.2 6
2. 本期使 用								- 19, 850 ,54 3.9 7					- 19, 850 ,54 3.9 7	- 803 ,69 3.0 8	- 20, 654 ,23 7.0 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3,1 14, 672 ,58 6.0 0			- 72, 253 ,78 7.7 8	8,3 64, 413 ,62 7.5 2		- 759 .17	23, 173 ,31 3.8 9	54, 679 ,07 9.1 1		2,0 91, 503 ,37 6.6 8		13, 576 ,18 7,4 36. 25	433 ,18 1,8 95. 89	14, 009 ,36 9,3 32. 1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 末余额	427 ,24 4,0 52. 00				1,3 24, 029 ,86 4.6		- 759 .17	3,9 97, 132 .37	54, 679 ,07 9.1 1		- 482 ,83 3,4 03.		1,3 27, 115 ,96 5.5	127 ,04 3,9 22. 39	1,4 54, 159 ,88 7.9

					8						45		4		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7,445,721.07						1,428,971.74		8,874,692.81	580,522.346.38	9,455,215.166.26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7,244,052.00				8,769,750.94		-759.17	3,997,132.37		54,679,079.11		946,138,339.15	10,201,808,785.42	707,566,268.77	10,909,375,054.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8,953.95				-2,961,568.62			10,043,558.41				466,019,339.17	-306,551,773.91	-263,427,713.21	-569,979,487.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6,019,339.17	466,019,339.17	29,241,351.29	495,260,690.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78,953.95				-2,961,568.62								-782,614,671.49	-292,960,228.51	-1,075,574,9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78,953.95												2,178,953.95		2,178,953.9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961,568.62								-2,961,568.62	-292,960,228.51	-3,254,528.85

(三) 利润分配															-	-
															51,112.20	51,112.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	-
															51,112.20	51,112.2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043,558.41								10,043,558.41	10,385,834.62
1. 本期提取							27,346,527.49								27,346,527.49	29,316,178.81
2. 本期使用							-17,302,969.08								-17,302,969.08	-18,930,344.1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06,198,010.0			5,808,182,312.4		-759,170.78	14,040,690.78	54,679,079.11		1,412,157,678.3		9,895,257,011.5	444,138,555.56	10,339,395,567.7		

	0			7					2		1	07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14,672,586.00			-72,253,787.78	10,586,892,215.94				33,677,508.82	-916,764,165.03		12,746,224,357.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14,672,586.00			-72,253,787.78	10,586,892,215.94				33,677,508.82	-916,764,165.03		12,746,224,357.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60,000.00					1,306,955,506.74		1,316,915,506.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6,955,506.74		1,306,955,506.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60,000.00							9,96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960,000.00							9,960,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114,672,586.00			-72,253,787.78	10,596,852,215.94				33,677,508.82	390,191,341.71		14,063,139,864.6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7,244,052.00				1,539,629,242.44				33,677,508.82	-831,019,359.44		1,169,531,443.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7,244,052.00				1,539,629,242.44				33,677,508.82	-831,019,359.44		1,169,531,443.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8,953,958.00				6,500,987,226.38					-2,881,676.04		8,677,059,508.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81,676.04		-2,881,676.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78,953,958.00				6,500,987,226.38							8,679,941,184.3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78,953,958.00				6,500,987,226.38							8,679,941,184.3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06,198,010.00				8,040,616,468.82				33,677,508.82	-833,901,035.48		9,846,590,952.16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节能环保保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节能环保”）前身为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系经陕西省人民政府陕政函【2001】28号《关于设立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原机械工业部第七设计研究院（现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前身）作为主发起人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2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438号”文《关于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的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16年10月20日，节能环保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362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7年2月，根据重组后公司战略定位，结合重组后业务变化及未来发展战略，公司名称由“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6日，节能环保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52号），同意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注册申请。

2023年9月，重大资产重组后节能环保名称由“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节能环保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10000727342693Q。

公司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凤城十二路。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决议批准报出。

节能环保及其各子公司（统称“本公司”）主要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业务、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业务、动物无害化处理业务、固废处理及灰渣综合利用、节能环保装备、电工专用装备等业务。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0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0“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

3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0“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

3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合同资产本年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按项目类别变动金额为 1000 万人民币及以上的
应收款项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金额为 100 万人民币及以上的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为 200 万人民币及以上的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单项金额为 50 万人民币及以上的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为 1000 万人民币及以上的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为 200 万人民币及以上的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为 200 万人民币及以上的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余额为 500 万人民币及以上的
重要的单项无形资产情况	单个项目余额为 5000 万人民币及以上的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个项目发生额为 1000 万人民币及以上的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个项目发生额为 1000 万人民币及以上的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按照超过资产总额 2%或子公司利润总额超过 3000 万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成本超过 1000 万人民币
重大承诺事项	影响单个报表项目金额为 1000 万人民币及以上的
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影响单个报表项目金额为 1000 万人民币及以上的
其他重要事项	影响单个报表项目金额为 1000 万人民币及以上的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公司享有现时权利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公司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公司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公司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一）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三）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四）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

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七）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八）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③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④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类似的企业

13、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特殊风险 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国家电网电力公司、政府机构等款项
组合 2：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组合 3：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形成的商品/服务销售的应收款项。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 内关联方 组合	

14、应收款项融资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押金、备用金、保证金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保证金、职工备用金、代职工及其他单位垫付款等应收款项。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形成的往来款项。
组合 3：其他往来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单位往来款及其他应收款项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特殊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未进入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目录项目的应收国补电费款项
组合 2：质保金组合	本组合为质保金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行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

18、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

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以分期收款提供劳务金融工具类型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一）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

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二）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5“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40	3-5	2.38-19.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8	3-5	5.28-9.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9	3-5	10.56-12.1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19.4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19.4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19.4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5“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折旧额。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	-------------------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机器设备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产出合格产品；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員和使用人員验收。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5“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中，本公司依据 PPP 项目合同将对价索取权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也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所有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以土地使用权证书上的使用年限为使用寿命；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软件、商标权，以预期能够给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年限作为使用寿命；特许权以协议约定的经营期限作为使用寿命。

项 目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平均摊销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10	平均摊销
软件	2-10	平均摊销
商标权	10	平均摊销
特许权	协议约定的经营期限	平均摊销
排污权	3-5	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5“长期资产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租赁资产改良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因诉讼事项、垃圾焚烧发电设备大修重置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将该义务确定为预计负债。

公司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5、股份支付

无。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

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订立 PPP 项目合同，并提供建设、运营、维护等多项服务，本公司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在提供建造服务或将项目发包给其他方时，确定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

本公司在项目运营期间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的费用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的，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本公司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本公司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本公司业务类型主要包括垃圾焚烧发电业务、建造服务、电工专用装备业务、节能环保装备业务等。

垃圾焚烧发电业务：主要包括垃圾处理收入、炉渣处理收入、供电收入、供气收入等，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已将商品交付给客户，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按照实际的处理量、发电量、供气量等进行结算确认收入；

建造服务：本公司建造服务包括 BOT、BOO、BT 及 EPC 项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对于本公司提供 BT 建造服务的，于建设阶段，按照上述会计政策确认相关建造服务合同收入，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待收到业主支付的款项后，进行冲减。

电工专用装备：本公司销售不需要安装调试的电工专用装备，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节能环保装备：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节能环保装备合同通常包含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等多项承诺。对于其中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本公司将其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对于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组成的组合，由于客户能够从每一个组合或每一个组合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这些组合彼此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故本公司将上述每一个组合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由于上述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以及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的控制权均在客户验收时转移至客户，本公司在相应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收入。

代理合同

本公司的履约义务为安排另一方提供商品，则本公司为代理人，公司按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即净额法）确认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8、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一)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当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时,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

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21“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五、30“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与本公司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1)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的董事会已成立估价委员会（该估价委员会由本公司的首席财务官领导），以便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估价委员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首席财务官每季度向本公司董事会呈报估价委员会的发现，以说明导致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原因。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二中披露。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3%、5%、6%、9%、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5%、7%
企业所得税	企业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节能环保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启源雷宇（江苏）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河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15%
江苏中节能兆盛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邯郸市肥乡区兆洲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鸡泽县兆盛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赵县兆盛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淄博）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中节能（平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平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行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黄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郯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肥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大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保南（蠡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涑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安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开封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毕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成都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金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南部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鹤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齐齐哈尔）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通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承德环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中节能（西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汉中）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天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蔚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昌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萍乡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怀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①报告期内以下公司被当地国家税务局、财政厅、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内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证书有效期
中节能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15%	2022.12-2025.12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15%	2022.12-2025.12
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15%	2022.11-2025.11
承德环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2022.10-2025.10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2023.10-2026.10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2023.10-2026-10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2022.10-2025.10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5%	2021.12-2024.12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2023.12-2026.12
中节能（郟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2023.12-2026.12
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5%	2022.10-2025.10
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2022.10-2025.10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2023.12-2026.12
开封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5%	2023.11-2026.11

②报告期内以下子公司根据财税【2011】58号文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文，属于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毕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成都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金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南部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天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汉中）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中节能（西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

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三）项所称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包括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企业从事前款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以下子公司享有该税收优惠，具体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免征所得税起止年份	减半征收所得税起止年份
中节能（行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2022年	2023年-2025年
中节能（黄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肥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年-2021年	2022年-2024年
中节能（大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中节能保南（蠡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纳税主体名称	免征所得税起止年份	减半征收所得税起止年份
中节能（涑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中节能（安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污泥项目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扩建项目、厨余项目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中节能（丽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中节能（贞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2024 年	2025 年-2027 年
中节能（毕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中节能（金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中节能（南部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中节能（齐齐哈尔）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中节能（西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中节能（汉中）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中节能（蔚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中节能（昌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垃圾焚烧项目	2020 年-2022 年	2023 年-2025 年
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餐厨项目	2022 年-2024 年	2025 年-2027 年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兰山分公司	2021 年-2023 年	2024 年-2026 年
中节能（鹤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2024 年	2025 年-2027 年
中节能（平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2025 年	2026 年-2028 年
中节能（怀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2025 年	2026 年-2028 年

④子公司河南检测、淄博环保、江苏兆盛、肥乡兆洲、鸡泽兆盛、赵县兆盛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⑤子公司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中节能（平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08】48 号文，企业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 and 安全生产专用设备，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 10%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

⑥子公司中节能（资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根据国务院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宣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 90%计入收入总额征收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

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的通知，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综合资源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下属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销售收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 100%，垃圾处理劳务收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 70%。

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5.1“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5.2“污水处理劳务”项目，可适用本公告“三”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 个月内不得变更。

③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节能环保及子公司启源有限享有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税收优惠。

④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且从事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规定，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⑤《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462.98	8,058.66
银行存款	138,844,830.46	3,085,771,210.06
其他货币资金	71,021,843.90	32,018,235.11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203,106,160.15	2,478,323,219.48
合计	2,412,994,297.49	5,596,120,723.31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冻结资金	39,601,640.68	13,783,175.12
履约保证金	16,989,063.05	9,642,554.8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757,260.75	8,005,901.52
土地复垦保证金	457,500.00	457,500.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3,211,879.42	129,103.63
其他保证金	4,500.00	
合计	71,021,843.90	32,018,235.1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17,777.91	7,617,777.91
其中：		
其他	7,617,777.91	7,617,777.91
其中：		
合计	7,617,777.91	7,617,777.91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493,016.29	43,655,584.71
商业承兑票据	33,726,884.98	33,244,141.54
减：坏账准备	-337,268.85	-332,441.41
合计	65,882,632.42	76,567,284.8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6,219,901.27	100.00%	337,268.85	0.51%	65,882,632.42	76,899,726.25	100.00%	332,441.41	0.43%	76,567,284.8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2,493,016.29	49.07%			32,493,016.29	43,655,584.71	56.77%			43,655,584.71
商业承兑汇票	33,726,884.98	50.93%	337,268.85	1.00%	33,389,616.13	33,244,141.54	43.23%	332,441.41	1.00%	32,911,700.13
合计	66,219,901.27		337,268.85		65,882,632.42	76,899,726.25		332,441.41		76,567,284.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票据类别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32,493,016.29		
商业承兑汇票	33,726,884.98	337,268.85	1.00%
合计	66,219,901.27	337,268.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附注五、1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332,441.41	4,827.44				337,268.85
合计	332,441.41	4,827.44				337,268.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781,869.44	12,614,424.85
商业承兑票据		2,300,000.00
合计	20,781,869.44	14,914,424.85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92,869,599.91	2,204,768,729.27
1 至 2 年	1,208,674,325.57	1,087,412,893.03
2 至 3 年	778,080,287.54	572,530,299.60
3 年以上	703,269,731.23	552,503,374.61
3 至 4 年	291,901,945.28	216,314,440.61
4 至 5 年	177,947,058.25	179,341,960.70
5 年以上	233,420,727.70	156,846,973.30
合计	4,982,893,944.25	4,417,215,296.5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5,594,607.82	3.72%	111,915,849.83	60.30%	73,678,757.99	186,346,442.90	4.22%	112,365,788.59	60.30%	73,980,654.3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97,299,336.43	96.28%	350,977,752.05	7.32%	4,446,321,584.38	4,230,868,853.61	95.78%	305,715,474.64	7.23%	3,925,153,378.97
其中：										
组合 1：特殊风险组合	4,037,395,601.48	81.03%	114,576,058.95	2.84%	3,922,819,542.53	3,432,138,044.97	77.70%	82,732,544.70	2.41%	3,349,405,500.27
组合 2：账龄组合	759,903,734.95	15.25%	236,401,693.10	31.11%	523,502,041.85	798,730,808.64	18.08%	222,982,929.94	27.92%	575,747,878.70
合计	4,982,893,944.		462,893,601.88		4,520,000,342.	4,417,215,296.		418,081,263.23		3,999,134,033.

	25			37	51			28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滦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2,955,758.58	11,305,678.63	73,367,943.23	11,372,031.21	15.50%	涉及诉讼
莒南县农业农村局	18,379,324.89	18,379,324.89	18,379,324.89	18,379,324.89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国网山东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4,253,812.50	2,701,769.08	13,453,812.50	2,549,497.47	18.95%	涉及诉讼
唐山中厚板材有限公司	11,745,986.49	11,745,986.49	11,745,986.49	11,745,986.49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临沂市河东区畜牧发展促进中心	9,785,919.27	9,785,919.27	9,785,919.27	9,785,919.27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北京百创环保有限公司	6,928,402.93	6,928,402.93	6,928,402.93	6,928,402.93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山东达驰电气有限公司	4,903,253.02	4,903,253.02	4,903,253.02	4,903,253.02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临沂市兰山区农业农村局	4,665,022.68	4,665,022.68	4,665,022.66	4,665,022.66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伊宁县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4,482,366.00	4,482,366.00	4,482,366.00	4,482,366.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中节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538,777.00	2,760,246.06	3,538,777.00	2,760,246.06	78.00%	收回难度较大
本溪北方铁业有限公司	3,108,774.40	3,108,774.40	3,108,774.40	3,108,774.4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郑州平高自动化有限公司	2,895,000.02	2,895,000.02	2,895,000.02	2,895,000.02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平阳县畜牧发展促进中心	2,740,362.94	2,740,362.94	2,740,362.94	2,740,362.94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青岛青波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2,611,216.37	2,611,216.37	2,611,216.37	2,611,216.37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兴隆县柳源污水处理厂	2,141,607.95	2,141,607.95	2,141,607.95	2,141,607.95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大同煤矿集团同地红沟梁煤业有限公司	2,124,169.18	2,124,169.18	2,124,169.18	2,124,169.18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吉林省天工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79,700.00	2,079,700.00	2,079,700.00	2,079,7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1,990,142.00	1,990,142.00	1,990,142.00	1,990,142.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临河热电厂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兰陵县农业农村局	1,537,527.99	1,537,527.99	1,537,527.99	1,537,527.99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浩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428,100.00	1,428,100.00	1,428,100.00	1,428,1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九源天能（北京）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52,358.74	1,652,358.74	1,288,339.03	1,288,339.03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江苏三得普华智能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077,600.00	1,077,600.00	1,077,600.00	1,077,6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福建省洁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88,157.95	788,157.95	788,157.95	788,157.95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宁波格雷斯顿电气有限公司	782,994.00	782,994.00	782,994.00	782,994.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临沂高新区农业农村工作办公室	750,108.00	750,108.00	750,108.00	750,108.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186,346,442.90	112,365,788.59	185,594,607.82	111,915,849.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组合 1：特殊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04,156,150.10	137,240.84	0.01%
1 至 2 年	1,057,222,520.61	37,147,622.07	3.51%
2 至 3 年	692,779,187.59	47,083,496.61	6.80%
3 至 4 年	212,881,087.27	20,985,867.18	9.86%
4 至 5 年	63,573,407.02	8,159,575.48	12.83%
5 年以上	6,783,248.89	1,062,256.77	15.66%
合计	4,037,395,601.48	114,576,058.9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客户的回款能力及预期风险考虑组合分类，将预期信用风险较低的国有企事业单位及各类政府机构划分为此类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组合 2：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8,045,042.27	12,701,779.31	4.41%
1 至 2 年	143,391,208.75	17,832,469.92	12.44%
2 至 3 年	84,254,186.46	18,442,503.95	21.89%
3 至 4 年	58,566,927.50	25,843,602.92	44.13%
4 至 5 年	70,849,955.22	46,784,922.26	66.03%
5 年以上	114,796,414.75	114,796,414.74	100.00%
合计	759,903,734.95	236,401,693.1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112,365,788.59	66,352.56	516,291.32			111,915,849.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5,715,474.64	45,262,277.41				350,977,752.05
合计	418,081,263.23	45,328,629.97	516,291.32			462,893,601.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279,161,888.73		279,161,888.73	4.54%	8,557,226.83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275,726,345.72	573,354,083.47	849,080,429.19	13.81%	33,818,345.89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临沂供电公司	222,953,269.06		222,953,269.06	3.63%	5,834,026.63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129,944,286.14	123,952,950.64	253,897,236.78	4.13%	6,762,163.26
汕头市潮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88,593,048.52		188,593,048.52	3.07%	7,516,025.93
合计	1,096,378,838.17	697,307,034.11	1,793,685,872.28	29.18%	62,487,788.54

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国补电费	1,003,885,846.07	35,646,060.65	968,239,785.42	926,561,129.72	28,331,342.90	898,229,786.82

质保金	162,217,037.23	15,871,932.24	146,345,104.99	158,465,923.61	13,492,399.54	144,973,524.07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详见附注七、22）	83,067,068.66	9,098,939.38	73,968,129.28	79,761,021.19	6,965,510.31	72,795,510.88
合计	1,083,035,814.64	42,419,053.51	1,040,616,761.13	1,005,266,032.14	34,858,232.13	970,407,800.0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3,035,814.64	100.00%	42,419,053.51	3.92%	1,040,616,761.13	1,005,266,032.14	100.00%	34,858,232.13	3.47%	970,407,800.01
其中：										
质保金组合	79,149,968.57	7.31%	6,772,992.86	8.56%	72,376,975.71	78,704,902.42	7.83%	6,526,889.23	8.29%	72,178,013.19
特殊风险组合	1,003,885,846.07	92.69%	35,646,060.65	3.55%	968,239,785.42	926,561,129.72	92.17%	28,331,342.90	3.06%	898,229,786.82
合计	1,083,035,814.64	100.00%	42,419,053.51	3.92%	1,040,616,761.13	1,005,266,032.14	100.00%	34,858,232.13	3.47%	970,407,800.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个数：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按质保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同质保金	79,149,968.57	6,772,992.86	8.56%
合计	79,149,968.57	6,772,992.8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按特殊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国补电费	1,003,885,846.07	35,646,060.65	3.55%
合计	1,003,885,846.07	35,646,060.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246,103.63			质保金
应收国补电费	7,314,717.75			应收国补电费
合计	7,560,821.38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无。

7、应收款项融资

无。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8,833,465.38	53,825,919.66
合计	48,833,465.38	53,825,919.66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	38,820,522.90	35,640,965.30
代收代垫款	5,280,476.50	3,490,642.12
其他单位往来款	160,484,057.72	169,123,722.85
其他	3,205,778.84	4,941,289.31
减：坏账准备	-158,957,370.58	-159,370,699.92
合计	48,833,465.38	53,825,919.6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739,322.37	33,212,369.83
1 至 2 年	12,140,193.92	11,303,702.48
2 至 3 年	86,606,182.43	93,670,022.05
3 年以上	80,305,137.24	75,010,525.22
3 至 4 年	16,358,309.75	12,316,292.53
4 至 5 年	36,481,319.69	36,013,491.90
5 年以上	27,465,507.80	26,680,740.79
合计	207,790,835.96	213,196,619.5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4,186,877.29	69.39%	137,039,127.99	95.04%	7,147,749.30	145,086,084.71	68.05%	137,740,509.78	94.94%	7,345,574.9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603,958.67	30.61%	21,918,242.59	34.46%	41,685,716.08	68,110,534.87	31.95%	21,630,190.14	31.76%	46,480,344.73
其中：										
组合 1：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	38,820,522.90	18.68%	17,979,625.03	46.31%	20,840,897.87	35,640,965.30	16.72%	17,179,157.28	48.20%	18,461,808.02
组合 2：其他往来款	24,783,435.77	11.93%	3,938,617.56	15.89%	20,844,818.21	32,469,569.57	15.23%	4,451,032.86	13.71%	28,018,536.71
合计	207,790,835.96		158,957,370.58		48,833,465.38	213,196,619.58		159,370,699.92		53,825,919.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百创环保有限公司	93,593,517.28	93,593,517.28	93,593,517.28	93,593,517.28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782,330.93	26,225,864.74	32,782,330.93	26,225,864.74	80.00%	收回难度较大
启源（陕西）	13,230,112.1	13,230,112.1	13,230,112.1	13,230,112.1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领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0	0	0	0		
中节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586,857.92	2,797,749.18	2,687,650.50	2,096,367.39	78.00%	收回难度较大
中节能骏诚(上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93,266.48	1,893,266.48	1,893,266.48	1,893,266.48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145,086,084.71	137,740,509.78	144,186,877.29	137,039,127.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按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976,201.10	1,168,661.99	9.76%
1-2年	4,337,600.01	676,667.86	15.60%
2-3年	2,351,361.06	735,233.43	31.27%
3-4年	7,953,903.16	4,096,209.73	51.50%
4-5年	3,841,658.61	2,943,053.06	76.61%
5年以上	8,359,798.96	8,359,798.96	100.00%
合计	38,820,522.90	17,979,625.0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按其他往来款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763,121.27	736,275.06	4.39%
1-2年	4,614,472.62	481,055.52	10.42%
2-3年	464,820.51	94,190.44	20.26%
3-4年	490,465.60	236,574.88	48.23%
4-5年	252,000.00	191,965.89	76.18%
5年以上	2,198,555.77	2,198,555.77	100.00%
合计	24,783,435.77	3,938,617.5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797,506.83	11,059,095.59	147,514,097.50	159,370,699.9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44,766.44	444,766.44		
——转入第三阶段		-2,006,656.46	2,006,656.46	
本期计提	815,921.60	694,020.30	-1,221,889.45	288,052.45
本期转回			701,381.79	701,381.79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168,661.99	10,191,225.87	147,597,482.72	158,957,370.5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137,740,509.78		701,381.79			137,039,127.99
组合 1：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	17,179,157.28	800,467.75				17,979,625.03
组合 2：其他单位往来款	4,451,032.86	-512,415.30				3,938,617.56
合计	159,370,699.92	288,052.45	701,381.79			158,957,370.5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百创环保有限公司	往来款	93,593,517.28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45.04%	93,593,517.28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363,254.47	1 年内, 1-5 年, 5 年以上	17.02%	26,314,648.51
启源(陕西)领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230,112.10	2-5 年, 5 年以上	6.37%	13,230,112.10
国家税务总局临沂市兰山区税务局	应收退税款	4,060,385.56	1 年以内	1.95%	203,019.28
中节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87,650.50	1-2 年	1.29%	2,096,367.39
合计		148,934,919.91		71.68%	135,437,664.5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7,730,721.82	81.27%	81,752,080.40	83.03%
1 至 2 年	9,061,004.43	8.39%	8,591,107.97	8.73%
2 至 3 年	3,545,435.80	3.28%	1,902,800.61	1.93%
3 年以上	7,609,857.18	7.05%	6,214,126.30	6.31%
合计	107,947,019.23		98,460,115.28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元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东光中燃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593,219.06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未到结算日期
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沧州金达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1,283,160.22	1-2 年	未到结算日期
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唐山优拓商贸有限公司	799,091.69	2-3 年、3-4 年	未到结算日期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无锡宏钧自动化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733,900.00	1-2 年	未到结算日期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常州市天磊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739,666.18	1 年以内，1-2 年	未到结算日期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江苏峰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75,000.00	1-2 年	未到结算日期
中节能(西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西咸新区供电公司	509,944.99	1 年以内，1-2 年	未到结算日期
合计		9,333,982.14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东光中燃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593,219.06	4.26%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中节能保南（蠡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等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542,873.53	4.21%	
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合肥销售分公司	3,704,212.50	3.43%	
中节能（汕头潮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汕头石油分公司	3,326,090.32	3.08%	
中节能（行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行唐县中燃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768,106.52	2.56%	

合计		18,934,501.93	17.54%	
----	--	---------------	--------	--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1,889,785.00	3,803,086.14	168,086,698.86	159,711,225.04	3,803,086.14	155,908,138.90
在产品	150,069,607.68	9,803,832.13	140,265,775.55	141,109,679.31	10,422,301.26	130,687,378.05
库存商品	173,200,493.87	18,140,986.07	155,059,507.80	173,830,993.34	17,763,598.32	156,067,395.02
周转材料	13,220,940.79		13,220,940.79	13,441,911.94		13,441,911.94
合同履约成本	3,414,295.82		3,414,295.82	3,235,772.36		3,235,772.36
发出商品	11,480,085.15		11,480,085.15	11,954,618.43		11,954,618.43
合计	523,275,208.31	31,747,904.34	491,527,303.97	503,284,200.42	31,988,985.72	471,295,214.7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无。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803,086.14					3,803,086.14
在产品	10,422,301.26			618,469.13		9,803,832.13
库存商品	17,763,598.32	475,877.66		98,489.91		18,140,986.07
合计	31,988,985.72	475,877.66		716,959.04		31,747,904.34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0.00 元。

(5)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合同履行成本于本年摊销金额为 1,420,264.64 元。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合同资产（详见附注七、22）	23,798,218.58	15,329,132.61
合计	23,798,218.58	15,329,132.61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690,305,602.62	803,527,812.54
预缴税金	27,549,148.31	25,885,684.99
已开票未确认收入销项税	3,735,831.86	3,307,565.63
待认证进项税	2,913,320.79	4,143,467.80
合计	724,503,903.58	836,864,530.96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无。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	期末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收益的利 得	收益的损 失	他综合收 益的利得	他综合收 益的损失	入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 因
宜兴市华 夏联合环 保技术有 限公司	460,861.4 5						460,861.4 5	
合计	460,861.4 5						460,861.4 5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 BT 项目	59,991,386 .77	17,723,075 .63	42,268,311 .14	62,427,032 .50	17,723,075 .63	44,703,956 .87	10%-11%
合计	59,991,386 .77	17,723,075 .63	42,268,311 .14	62,427,032 .50	17,723,075 .63	44,703,956 .8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其中：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59,991, 386.77	100.00%	17,723, 075.63	29.54%	42,268, 311.14	62,427, 032.50	100.00%	17,723, 075.63	28.39%	44,703, 956.87
其中：										
特殊风 险组	59,991, 386.77	100.00%	17,723, 075.63	29.54%	42,268, 311.14	62,427, 032.50	100.00%	17,723, 075.63	28.39%	44,703, 956.87
合计	59,991, 386.77	100.00%	17,723, 075.63	29.54%	42,268, 311.14	62,427, 032.50	100.00%	17,723, 075.63	28.39%	44,703, 956.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特殊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特殊风险组合	59,991,386.77	17,723,075.63	29.54%
合计	59,991,386.77	17,723,075.6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分期收款 BT 项目	17,723,075.63					17,723,075.63
合计	17,723,075.63					17,723,075.63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智慧神州天融（北京）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10,952,933.90				-1,354,834.21						9,598,099.69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140,422.33				-3,872,084.98						6,268,337.35	
小计	21,093,356.23				-5,226,919.19						15,866,437.04	
合计	21,093,356.23				-5,226,919.19						15,866,437.0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466,370.37	2,536,537.85		41,002,908.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8,466,370.37	2,536,537.85		41,002,908.2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498,035.84	325,522.38		3,823,558.22
2. 本期增加金额	466,404.73	25,365.41		491,770.14
(1) 计提或摊销	466,404.73	25,365.41		491,770.1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964,440.57	350,887.79		4,315,328.3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501,929.80	2,185,650.06		36,687,579.86
2. 期初账面价值	34,968,334.53	2,211,015.47		37,179,350.0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节能环保高陵示范园区厂房	34,501,930.04	工程未结算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350,148,692.57	8,449,871,416.92
合计	8,350,148,692.57	8,449,871,416.9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82,382,069.61	6,056,275,125.52	64,950,117.73	24,910,281.70	87,918,936.84	24,658,495.92	11,441,095,027.32
2. 本期增加金额	52,490,786.89	119,495,572.53	3,517,726.04	697,449.00	2,722,483.28	377,539.29	179,301,557.03
（1）购置	50,874.33	2,673,716.92	3,517,726.04	697,449.00	2,722,483.28	335,537.55	9,997,787.12
（2）在建工程转入	52,439,912.56	116,821,855.61				42,001.74	169,303,769.91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61,011.95	1,166,417.65	182,873.03	270,591.60	2,920.35	1,983,814.58
（1）处置或报废		361,011.95	1,166,417.65	182,873.03	270,591.60	2,920.35	1,983,814.58
4. 期末余额	5,234,872,856.50	6,175,409,686.10	67,301,426.12	25,424,857.67	90,370,828.52	25,033,114.86	11,618,412,769.7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57,774,848.94	2,015,625,757.47	35,131,281.69	17,213,369.45	41,268,794.45	10,622,644.12	2,977,636,696.12
2. 本期增加金额	84,650,187.87	183,705,536.81	3,006,514.50	1,198,033.79	4,964,190.75	1,221,233.22	278,745,696.94
（1）计提	84,650,187.87	183,705,536.81	3,006,514.50	1,198,033.79	4,964,190.75	1,221,233.22	278,745,696.94
3. 本期减少金额		314,927.18	1,121,850.16	174,160.53	92,997.55	1,294.72	1,705,230.14
（1）处置或报废		314,927.18	1,121,850.16	174,160.53	92,997.55	1,294.72	1,705,230.14
4. 期末余额	942,425,036.81	2,199,016,367.10	37,015,946.03	18,237,242.71	46,139,987.65	11,842,582.62	3,254,677,162.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3,586,914.28					13,586,914.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3,586,914.28					13,586,914.2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292,447,819.69	3,962,806,404.72	30,285,480.09	7,187,614.96	44,230,840.87	13,190,532.24	8,350,148,692.57
2. 期初账面价值	4,324,607,220.67	4,027,062,453.77	29,818,836.04	7,696,912.25	46,650,142.39	14,035,851.80	8,449,871,416.9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大城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一期）项目	304,955,284.00	工程未结算
节能环保高陵示范园区厂房	170,181,589.15	工程未结算
中节能涑水综合主厂房、综合楼、水泵房、中水处理站、渗沥液处理站等	116,233,566.35	正在办理
中节能平山综合主厂房、综合楼	96,567,145.79	正在办理
中节能石家庄主厂房、焚烧工房、办公楼、宿舍、车间等	53,504,894.72	正在办理
秦皇岛公司二期焚烧厂房、油库油漆房	56,869,853.33	正在办理
中节能临沂综合楼、沼气锅炉车间及供热中心办公室、地磅房等	23,048,990.50	正在办理
承德公司渗滤液厂房、中控室、油库油泵房等	18,389,263.21	正在办理
丽江市餐厨垃圾处理项目垃圾处理车间、锅炉房	5,611,356.07	正在办理
渗滤液二期处理站、人流门卫含大门等	5,018,361.20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2,884,147.23	168,537,440.38
合计	72,884,147.23	168,537,440.3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肥西污泥项目	63,493,133.96		63,493,133.96	28,684,542.78		28,684,542.78
平山公司 SCR 脱硝系统工程	3,575,221.24		3,575,221.24			
临沂循环水供暖	2,604,054.20		2,604,054.20	2,509,723.23		2,509,723.23
环保绩效创 A 地标升级项目	1,686,968.15		1,686,968.15			
县域小型垃圾焚烧装备技术	1,247,787.61		1,247,787.61	8,021,476.26		8,021,476.26
2#机组性能提升（包含吹灰器、垃圾抓、渣吊控制、冷却塔性能提升）				34,033,519.02		34,033,519.02
石家庄公司 3#4#5#炉 SCR 脱硝系统改造工程				33,169,510.23		33,169,510.23
丽江市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19,006,182.34		19,006,182.34
沧州餐厨项目				6,252,902.78		6,252,902.78
平阴县“境内建设垃圾转运站+域外焚烧处理”项目				5,630,901.70		5,630,901.70
环保教育中心安装工程				4,988,984.33		4,988,984.33
能源工程-生物质				4,424,929.89		4,424,929.89
二期（#4）锅炉系统提升改造工程				3,167,236.35		3,167,236.35
三期锅炉系统提升改造工程				2,888,084.53		2,888,084.53
二期（#3）锅				2,800,808.11		2,800,808.11

炉系统提升改造工程						
临沂污水除臭系统				2,085,663.72		2,085,663.72
二期液压系统改造工程				1,656,852.24		1,656,852.24
喷砂车间技术改造工程				1,601,366.46		1,601,366.46
减温减压器及配套蒸汽主管道施工工程				1,030,846.27		1,030,846.27
地磅与垃圾运输坡道钢结构施工工程				1,009,174.32		1,009,174.32
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改造				763,136.32		763,136.32
固废治理环保提升改造项目工程				729,364.22		729,364.22
垃圾进料栈桥封闭改造工程				489,122.13		489,122.13
其他零星项目	276,982.07			276,982.07	3,593,113.15	3,593,113.15
合计	72,884,147.23			72,884,147.23	168,537,440.38	168,537,440.3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中节能石家庄3#4#5#炉SCR脱硝系统改造工程	42,000,000.00	33,169,510.23	7,420,105.32	40,589,615.55			96.64%	100.00%				其他
2#机组性能提升（包含吹灰器、垃圾抓、渣吊	17,295,000.00	34,033,519.02		34,033,519.02			196.78%	100.00%				其他

控制、冷却塔性能提升)												
肥西污泥项目	171,310,100.00	28,684,542.78	34,808,591.18			63,493,133.96	37.06%	37.06%				其他
县域小型垃圾焚烧装备技术	22,000,000.00	8,021,476.26	10,305,156.43	17,078,845.08		1,247,787.61	83.30%	97.00%				其他
丽江市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19,155,200.00	19,006,182.34	974,970.74	19,195,968.08	785,185.00		104.31%	100.00%				其他
沧州餐厨项目	38,938,500.00	6,252,902.78	942,105.26	7,195,008.04			85.31%	100.00%				其他
合计	310,698,800.00	129,168,133.41	54,450,928.93	118,092,955.77	785,185.00	64,740,921.57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69,617.82	21,966,512.42	1,755,334.29	24,891,464.53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169,617.82	21,966,512.42	1,755,334.29	24,891,464.5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6,703.67	11,449,728.78	667,026.96	12,293,459.41
2. 本期增加金额	43,240.48	2,350,204.32	166,756.74	2,560,201.54
(1) 计提	43,240.48	2,350,204.32	166,756.74	2,560,201.5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19,944.15	13,799,933.10	833,783.70	14,853,660.9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49,673.67	8,166,579.32	921,550.59	10,037,803.58
2. 期初账面价值	992,914.15	10,516,783.64	1,088,307.33	12,598,005.1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排污权	特许权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56,678,827.30	25,914,830.13	39,232,054.78	23,701,790.98	20,071,475.18	14,848,686,801.64	6,113,218.81	15,620,398,998.82
2. 本期增加金额	5,985,185.00			1,072,353.11		68,590,539.99		75,648,078.10
(1) 购置	5,985,185.00			1,072,353.11		68,590,539.99		75,648,078.1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62,664,012.30	25,914,830.13	39,232,054.78	24,774,144.09	20,071,475.18	14,917,277,341.63	6,113,218.81	15,696,047,076.9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7,726,435.60	25,914,830.13	28,117,078.42	12,879,926.77	12,574,004.01	2,362,205,251.68	6,102,743.86	2,575,520,270.47
2. 本期增加金额	7,618,559.57		1,103,129.22	1,290,366.15	1,359,510.95	281,949,545.72	1,277.87	293,322,389.48
(1) 计提	7,618,559.57		1,103,129.22	1,290,366.15	1,359,510.95	281,949,545.72	1,277.87	293,322,389.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5,344,995.17	25,914,830.13	29,220,207.64	14,170,292.92	13,933,514.96	2,644,154,797.40	6,104,021.73	2,868,842,659.95
三、减值								

准备								
1. 期初余额						3,067,268.41		3,067,268.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067,268.41		3,067,268.4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7,319,017.13		10,011,847.14	10,603,851.17	6,137,960.22	12,270,055,275.82	9,197.08	12,824,137,148.56
2. 期初账面价值	528,952,391.70		11,114,976.36	10,821,864.21	7,497,471.17	12,483,414,281.55	10,474.95	13,041,811,459.9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无。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292,158,566.48					292,158,566.48
中节能（秦皇	131,141,495.					131,141,495.

岛)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98					98
承德环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8,130,350.75					8,130,350.75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397,558.19					6,397,558.19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538,112.56					4,538,112.56
中节能(通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225,559.29					1,225,559.29
合计	447,591,643.25					447,591,643.25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235,709,929.72					235,709,929.72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6,720,970.04					26,720,970.04
合计	262,430,899.76					262,430,899.76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收购时的经营性长期资产，依据为能够产生独立现金流的最小资产组合	不适用	是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收购时的经营性长期资产，依据为能够产生独立现金流的最小资产组合	不适用	是
承德环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时的经营性长期资产，依据为能够产生独立现金流的最小资产组合	不适用	是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收购时的经营性长期资产，依据为能够产生独立现金流的最小资产组合	不适用	是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收购时的经营性长期资产，依据为能够产生独立现金流的最小资产组合	不适用	是
中节能(通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收购时的经营性长期资产，依据为能够产生独立现金流的最小资产组合	不适用	是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收购时的经营性长期资产，依据为能够产生独立现金流的最小资产组合	不适用	是
------------------	---------------------------------	-----	---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5）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726,366.62	146,655.67	1,140,937.70		5,732,084.59
改造费	2,344,829.63		287,796.24		2,057,033.39
维修费	722,528.81	5,273,058.77	520,968.99		5,474,618.59
环评变更费	763,417.82		19,270.11		744,147.71
其他	960,804.25	36,000.00	304,782.49		692,021.76
合计	11,517,947.13	5,455,714.44	2,273,755.53		14,699,906.04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4,651,748.20	60,320,769.36	365,223,556.48	54,629,445.24
可抵扣亏损	88,166,889.93	13,225,033.49	88,166,889.93	13,225,033.49
预计负债	473,979,717.59	78,725,507.68	422,703,389.13	69,994,014.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138.55	5,870.78	39,138.55	5,870.78
租赁负债	6,212,981.29	1,012,150.76	9,466,883.52	1,644,377.13
递延收益	9,178,200.33	1,376,730.05	9,178,200.33	1,376,730.05
合计	982,228,675.89	154,666,062.12	894,778,057.94	140,875,471.42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8,953,693.27	7,343,053.99	50,927,737.73	7,639,160.66
使用权资产租金	9,178,490.18	1,449,546.39	12,108,338.59	2,030,431.04
合计	58,132,183.45	8,792,600.38	63,036,076.32	9,669,591.7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666,062.12	154,666,062.12	140,875,471.42	140,875,471.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92,600.38	8,792,600.38	9,669,591.70	9,669,591.7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56,427,369.49	341,018,027.09
可抵扣亏损	698,363,953.08	645,514,044.80
合计	1,054,791,322.57	986,532,071.8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2025	9,001,658.07	9,001,658.07	
2026	9,701,492.55	16,589,631.35	
2027	20,355,781.95	24,336,980.64	
2028	183,956,833.40	225,849,493.81	
2029	41,337,403.98		
2030			
2031	305,828,388.73	305,828,388.73	
2032	15,150,833.84	15,150,833.84	
2033	48,757,058.36	48,757,058.36	
2034	64,274,502.20		
合计	698,363,953.08	645,514,044.80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83,067,068.66	9,098,939.38	73,968,129.28	79,761,021.19	6,965,510.31	72,795,510.88
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24,113,354.39		24,113,354.39	36,036,249.68		36,036,249.68

预付土地款	2,174,650.18		2,174,650.18	2,174,650.18		2,174,650.18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28,604,249.47	4,806,030.89	23,798,218.58	18,372,837.81	3,043,705.20	15,329,132.61
合计	80,750,823.76	4,292,908.49	76,457,915.27	99,599,083.24	3,921,805.11	95,677,278.13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1,021,843.90	71,021,843.90	冻结、保证金	冻结资金、保证金	32,018,235.11	32,018,235.11	冻结、保证金	冻结资金、保证金
应收票据	14,914,424.85	14,891,424.85	背书	背书	38,478,726.33	38,478,726.33	背书、质押	背书、质押
固定资产	49,627,303.50	44,543,547.95	抵押	借款抵押	49,627,303.50	45,145,328.57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66,736,040.69	323,499,554.89	抵押	借款抵押	366,713,458.81	329,606,509.89	抵押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1,601,479,743.25	1,551,168,849.49	质押	借款质押	1,315,183,904.44	1,275,240,790.90	质押	借款质押
合同资产	266,993,732.73	256,321,497.02	质押	借款质押	317,378,484.81	305,078,572.92	质押	借款质押
合计	2,370,773,088.92	2,261,446,718.10			2,119,400,113.00	2,025,568,163.72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9,000,000.00	49,000,000.00
信用借款	75,000,000.00	1,200,000,000.00
短期应付利息	12,083.33	1,046,509.68
合计	124,012,083.33	1,250,046,509.6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4,709,450.00	35,463,138.96
银行承兑汇票	37,062,798.31	30,855,518.47
合计	71,772,248.31	66,318,657.4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购款	1,368,668,296.41	1,352,640,489.76
工程款	831,242,577.79	1,024,134,731.87
服务费	253,490,105.27	236,363,714.20
运输费	66,306,643.45	88,508,645.29
处置费	87,873,902.42	101,734,366.76
修理费	29,492,039.32	38,070,197.56
合计	2,637,073,564.66	2,841,452,145.4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95,353,624.41	尚未结算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1,310,054.06	尚未结算
中国电建集团四川工程有限公司	92,275,720.52	尚未结算
山东淄建集团有限公司	84,289,346.04	尚未结算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53,989,021.74	尚未结算
佛山市顺德区杰晟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42,809,558.46	尚未结算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50,054,214.04	尚未结算
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817,552.73	尚未结算
山东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29,505,327.19	尚未结算
中电建宁夏工程有限公司	23,370,024.37	尚未结算
汕头市潮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2,447,458.64	尚未结算
合肥荣事达太阳能有限公司	21,853,423.17	尚未结算
中地华北建设分公司	21,707,989.83	尚未结算
江苏海澜正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8,276,150.44	尚未结算
瑞科际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350,701.60	尚未结算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5,401,113.92	尚未结算
莒南县华源动物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	14,087,580.93	尚未结算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	13,347,279.27	尚未结算

公司		
湖北祺润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12,041,942.28	尚未结算
中国电建集团重庆工程有限公司	11,197,273.14	尚未结算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894,350.11	尚未结算
江苏华星东方电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702,997.57	尚未结算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401,613.95	尚未结算
合计	939,484,318.41	

其他说明：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324,536,189.52	320,136,443.43
其他应付款	280,683,715.21	1,356,664,459.84
合计	605,219,904.73	1,676,800,903.27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24,536,189.52	320,136,443.43
合计	324,536,189.52	320,136,443.4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注：超过一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明细如下：

公司名称	超过一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金额	未支付原因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38,945,939.55	资金紧张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2,733,851.09	资金紧张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0	资金紧张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1,494,089.18	资金紧张
中节能（衡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1,708,663.15	资金紧张
中节能（通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7,348,950.00	资金紧张
承德环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8,154,049.43	资金紧张
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9,501,865.11	资金紧张
合计	299,887,407.51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36,750,428.53	1,221,449,243.08

保证金	89,992,194.82	97,104,901.31
押金	8,545,910.45	7,534,583.16
其他	45,395,181.41	30,575,732.29
合计	280,683,715.21	1,356,664,459.8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35,764,511.63	尚未结算
中山西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710,637.00	尚未结算
北京北科欧远科技有限公司	4,902,080.00	尚未结算
西安市鄠邑区城市管理局	4,548,173.22	尚未结算
广西共舟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0.00	尚未结算
临沂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60,000.00	尚未结算
广西秦源环保有限公司	2,024,000.00	尚未结算
南充大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66,309,401.85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无。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设备款和材料款	162,587,377.36	169,124,720.60
预收垃圾处理费	3,844,057.59	6,292,319.09
预收热力款	14,254,552.27	15,917,223.75
预收炉渣款	5,011,374.29	820,631.87
预收项目款	559,911.50	559,911.50
预收其他款项	10,224,744.02	10,238,185.35
合计	196,482,017.03	202,952,992.16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甘肃电器科学研究院	22,284,070.80	履约义务尚未完成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汕头供电局	7,909,923.24	履约义务尚未完成
吴桥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吴桥县城市管理局）	7,885,242.92	履约义务尚未完成
山东双德置业有限公司	2,889,908.26	履约义务尚未完成
永城市双龙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2,141,592.92	履约义务尚未完成

昌邑市市政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21,316.74	履约义务尚未完成
合计	45,132,054.88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177,553.80	349,205,022.98	357,056,670.24	25,325,906.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77,582.61	41,137,689.87	40,699,946.53	1,515,325.95
三、辞退福利	69,243.57	526,613.51	595,857.08	
合计	34,324,379.98	390,869,326.36	398,352,473.85	26,841,232.4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723,650.55	251,652,064.29	260,506,957.65	6,868,757.19
2、职工福利费	809.50	29,872,379.14	29,703,554.30	169,634.34
3、社会保险费	419,916.43	22,791,860.96	22,634,762.61	577,014.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7,995.36	21,050,843.58	20,894,896.41	533,942.53
工伤保险费	3,444.90	1,565,570.37	1,565,792.19	3,223.08
生育保险费	38,476.17	167,505.37	166,132.37	39,849.17
其他		7,941.64	7,941.64	
4、住房公积金	5,714.00	28,717,556.95	28,591,589.09	131,681.8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833,592.04	8,280,325.34	7,409,261.01	13,704,656.37
8、其他短期薪酬	4,193,871.28	7,890,836.30	8,210,545.58	3,874,162.00
合计	33,177,553.80	349,205,022.98	357,056,670.24	25,325,906.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13,374.81	38,531,258.17	38,247,532.86	997,100.12
2、失业保险费	37,124.82	1,706,046.30	1,689,987.11	53,184.01
3、企业年金缴费	327,082.98	900,385.40	762,426.56	465,041.82
合计	1,077,582.61	41,137,689.87	40,699,946.53	1,515,325.95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546,178.31	35,083,190.49
企业所得税	54,242,317.76	37,050,000.50
个人所得税	641,097.08	3,109,421.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9,831.15	464,309.15
资源税	761,110.57	610,911.54
房产税	7,144,214.61	7,127,394.33
城镇土地使用税	1,693,065.27	1,883,946.3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481,812.70	388,493.41
其他	1,139,518.93	1,929,750.79
合计	93,209,146.38	87,647,417.75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4,376,960.63	467,552,944.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82,322,431.99	930,124,073.4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058,026.33	4,003,100.73
合计	920,757,418.95	1,401,680,118.28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票据	14,914,424.85	32,985,175.03
待转销项税	16,051,047.67	16,080,265.10
项目研发支持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保理借款	45,046,875.00	45,050,000.00
合计	77,012,347.52	95,115,440.13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85,787,599.53	3,092,952,928.70
保证借款	2,702,784,664.88	3,070,866,835.30
信用借款	2,234,371,295.40	2,064,867,462.45
未到期应付利息	12,716,872.83	14,486,417.6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4,376,960.63	-467,552,944.11
合计	7,501,283,472.01	7,775,620,699.9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利率区间：2.10%~3.75%

46、应付债券

无。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0,217,458.92	11,139,469.55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418,445.25	-640,475.93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58,026.33	-4,003,100.73
合计	5,740,987.34	6,495,892.89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757,944,326.71	4,219,884,326.71
专项应付款	102,560,300.00	102,560,300.00
合计	3,860,504,626.71	4,322,444,626.71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统借统贷	4,066,005,297.92	4,090,119,779.39
关联方借款		1,010,000,000.00
委托贷款	70,966,349.69	48,278,509.6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379,027,320.90	-928,513,962.37
合计	3,757,944,326.71	4,219,884,326.71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萍乡公司萍乡市财政局地方政府债券资金转贷	101,610,111.07	1,685,000.02		103,295,111.09	地方财政局对萍乡项目提供资金借款
合肥公司长三角典型流域多源有机固废集约化协同处置综合集成示范	2,010,300.00			2,010,300.00	专项拨款
成都公司垃圾处理与资源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专项经费	350,000.00			350,000.00	专项拨款
成都公司 2016 年循环经济专项奖励	200,000.00			200,000.00	专项拨款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610,111.07	-1,685,000.02		-3,295,111.09	地方财政局对萍乡项目提供资金借款
合计	102,560,300.00			102,560,300.00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6,585,070.26	7,103,037.35	预估销售产品后续质量保证支出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386,850.00	1,386,850.00	不可撤销的亏损合同
设备更新支出	525,373,146.48	458,323,936.05	预计 PPP 项目设备更新改造
合计	533,345,066.74	466,813,823.4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59,191,654.75	11,240,000.00	14,650,373.06	555,781,281.69	详见附注十一、2
合计	559,191,654.75	11,240,000.00	14,650,373.06	555,781,281.69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114,672,586.00						3,114,672,586.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		- 72,253,787.78						- 72,253,787.78
合计		- 72,253,787.78						- 72,253,787.78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344,088,998.98			8,344,088,998.98
其他资本公积	10,364,628.54	9,960,000.00		20,324,628.54
合计	8,354,453,627.52	9,960,000.00		8,364,413,627.5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9,960,000.00 元，为收到基建投资预算拨款。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 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759.17							-759.17
其他 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759.17							-759.17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759.17							-759.1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247,303.85	34,776,554.01	19,850,543.97	23,173,313.89
合计	8,247,303.85	34,776,554.01	19,850,543.97	23,173,313.8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4,679,079.11			54,679,079.11
合计	54,679,079.11			54,679,079.1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54,191,830.11	-482,833,403.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1,428,971,742.60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54,191,830.11	946,138,339.1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7,311,546.57	466,019,339.17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91,503,376.68	1,412,157,678.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04,874,560.36	1,826,453,246.39	3,212,882,176.55	2,126,688,954.01
其他业务	21,305,875.45	5,327,943.36	20,594,815.59	6,548,472.47
合计	2,926,180,435.81	1,831,781,189.75	3,233,476,992.14	2,133,237,426.4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固废综合处理	2,569,748,277.48	1,508,448,880.67						
建造服务	72,270,593.09	72,270,593.09						
环保装备业务	59,764,108.24	92,470,174.31						
电工装备业务	203,037,478.42	152,955,915.56						
其他业务收入	21,359,978.58	5,635,626.12						
合计	2,926,180,435.81	1,831,781,189.7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固定造价合同	2,926,180,435.81	1,831,781,189.75						
成本加成合同								
合计	2,926,180,435.81	1,831,781,189.7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2,840,044,172.49	1,757,228,216.31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86,136,263.32	74,552,973.44						
合计	2,926,180,435.81	1,831,781,189.75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826,511,608.16 元，其中，519,395,861.29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239,415,754.44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38,419,181.31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56,252.15	3,875,524.30
教育费附加	2,399,857.23	1,901,522.29
资源税	2,146,235.41	2,084,296.43
房产税	23,827,433.61	20,154,652.51
土地使用税	8,025,225.06	9,848,368.46
车船使用税	42,650.03	27,657.43
印花税	1,298,086.94	3,075,566.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47,712.76	1,132,230.95
其他	315,553.46	404,831.47
合计	44,359,006.65	42,504,650.41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9,706,476.06	116,671,574.27
折旧和摊销费	16,809,152.41	16,568,723.26
物业管理费	5,642,148.32	5,296,706.62
咨询费	3,932,614.58	3,144,940.37
差旅费	3,726,538.21	4,539,533.99
党建工作经费	3,239,368.01	2,574,905.75
办公费	3,179,560.94	2,979,265.81
车辆使用费	3,110,263.16	2,855,346.20
聘请中介机构费	3,096,659.98	3,472,774.95
业务招待费	2,968,082.31	3,924,290.38
其他	20,516,335.68	27,106,439.20
合计	195,927,199.66	189,134,500.80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363,184.46	8,088,362.64
差旅费	1,651,205.48	1,721,402.16
业务招待费	1,190,431.51	899,799.21
销售服务费	1,584,136.53	1,543,058.34
业务经费	533,737.70	842,530.87
招投标费	402,555.79	483,933.62
咨询费	48,478.05	42,592.00
其他	2,023,305.91	1,780,301.38
合计	14,797,035.43	15,401,980.22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288,983.28	50,892,930.97
材料设备费	27,523,521.70	18,660,872.26
折旧与摊销费	4,736,519.42	5,261,828.64
直接投入费用	1,914,194.94	1,397,861.12
差旅费	1,022,103.14	1,147,222.99
办公费	826,589.69	1,048,154.16
水电动能	510,850.66	762,416.53
技术咨询服务费	335,436.49	192,396.03
专利费	273,654.43	411,676.30
装备调试费与试验费用	154,870.97	297,962.65
其他	2,187,841.46	3,873,913.39
合计	89,774,566.18	83,947,235.04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7,039,092.02	272,763,128.57
减：利息收入	-13,517,801.57	-12,135,967.94
汇兑损益(损失以正数列示,收益以负数列示)	-345,855.65	37,872.86
手续费支出	289,457.20	179,239.00
其他		1,121,855.32
合计	223,464,892.00	261,966,127.81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先征后返、即征即退	42,759,454.84	53,797,284.65
衡水公司生活产业园垃圾焚烧项目补助	2,608,000.00	2,508,000.00
临沂公司生活垃圾、污泥焚烧综合提升改扩建补助	1,836,021.06	1,836,021.06
承德公司财政局专项资金	1,398,000.00	1,399,000.00
进项税加计抵减税额	1,390,272.70	479,101.85
红河公司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投资计划	789,865.08	789,865.08
保定公司河北省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第二批)-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第二期扩建暨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共建项目	750,000.00	750,000.00
启源机电 2024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701,000.00	
启源机电奖补资金补助	640,000.00	
萍乡一期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递延收益	618,750.00	618,750.00
沧州公司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公司扩建项目	600,000.00	600,000.00
肥西公司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583,226.16	583,226.16
即墨公司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补贴	555,555.54	555,555.54
安平公司生态文明建设专项(第一批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	521,739.12	521,739.12
启源机电技术创新引导计划研发经费	500,000.00	
蠡县公司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三批)-垃圾发电项目	494,230.74	494,230.74
汕头潮南公司政府补贴-污泥处置设施建设专项项目专项补助金	422,818.80	422,818.80
临沂公司第二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17,142.86	442,248.71
咸宁崇阳公司咸宁市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	362,793.00	250,643.46

平山公司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 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357,142.86	
萍乡公司中西部重点领域基础设施建 设补短板补助资金递延收益	355,432.50	355,432.50
行唐公司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355,178.58	355,178.58
瞪羚企业认定奖补项目	300,000.00	
临沂公司有机固废资源化循环关键技 术研究与产业化	299,780.23	95,384.62
唐山公司石墨烯应用及节能环保高端 设备产业项目（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发展改革局）	300,000.00	300,000.00
石家庄公司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279,540.36	279,540.35
临沂公司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园区 循环改造补助	269,791.68	269,791.68
工业用水补贴款	267,442.80	184,209.29
杭州公司脱硝及在线监测补助	166,306.68	166,306.68
个税手续费返还	150,020.48	162,424.37
新入统企业奖励	132,395.15	30,000.00
昌乐公司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中 央预算资金	114,259.40	49,999.98
大城公司收到大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补助 2024-04	86,853.03	
稳岗补贴	76,620.46	494,111.97
临沂公司并网线路置换（固定资产置 换）	71,935.74	
唐山公司石墨烯节能速热电采暖炉产 业化项目（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唐山市物价局））	62,500.02	62,500.02
金堂公司垃圾发电项目场外项目补贴	50,847.48	50,847.48
萍乡公司工信局工业倍增奖励	50,000.00	
合肥公司肥东县科学技术局政策资金 （2022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 策资金）	50,000.00	
南部县公司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45,204.83	44,909.10
通化公司通化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东昌分局政府补助	39,089.73	
汉中公司 2019 年省级工业节能专项资 金	35,928.12	35,928.12
萍乡公司地方用气补贴	33,063.00	
怀来公司社会保险补助	31,121.77	
蔚县公司社会保险事业中心社保退费	30,730.49	
兆盛收宜兴市总工会工会经费	29,361.19	
临沂公司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厂建设 补助	28,382.22	28,382.22
咸宁公司崇阳县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 化局转入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	
汉中公司汉中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规上 企业奖补	20,000.00	
萍乡公司收到湘东工信局复产电力奖 励	15,000.00	
兆盛收宜兴市周铁镇财政局市拨奖励	10,000.00	
合肥公司肥东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2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 策资金）	5,400.00	
汉中公司 1 季度工业稳增长奖补	5,000.00	
昌乐公司统计补贴	600.00	
收到所得税返还		3,336,103.85

收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1,500,000.00
外贸发展专项资金区域协调发展项目资金补助		770,000.00
高新区科技局研发费加计扣除补助		488,708.00
合肥市科学技术局国家高企补助		400,000.00
合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奖金（2022 年先进制造业发展政策数字化普及、网络化协同、智能化提升等改造升级项目奖补资金）		380,400.00
工业设计单位补贴		2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		160,000.00
小升规企业奖励资金		130,000.00
无形资产专项奖补		124,000.00
肥西经信委 2022 年度支持先进制造业“免申即享”第一批奖补资金款		100,000.00
技术创新引导计划研发经费补助		100,000.00
科技局省级创新性园区试点建设补助		97,741.60
失业保险扩岗补助金		92,511.71
研发补助		80,000.00
留工补助		55,090.00
保定市清苑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 年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		51,175.00
高新技术企业市级奖励资金		50,000.00
行唐公司新入统奖励		30,000.00
南部县 2022 年第二批市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
临川区科技局研发投入补助经费		22,000.00
人社局就业见习补助		18,240.00
2022 年第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		7,500.00
一次性扩岗补助金		6,000.00
取水补助		1,980.00
收到退回印花税		1,128.00
退工会经费		839.64
收到石家庄社会保险中心退费		500.00
合计	62,093,798.70	77,247,349.93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26,919.19	-2,671,730.04
其他	100,000.00	-23,749.97
合计	-5,126,919.19	-2,695,480.01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827.44	74,168.2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812,338.65	-41,123,824.2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3,329.34	-3,017,363.35
合计	-44,403,836.75	-44,067,019.33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38,929.74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694,250.45	-8,513,772.38
合计	-9,455,320.71	-8,513,772.38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11,570.98	-23,207.59
合计	-11,570.98	-23,207.59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保险赔款收入	2,581,110.28	543,324.72	2,581,110.28
经批准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522,748.55		522,748.55
罚款收入	306,484.38	309,926.86	306,484.38
违约金收入	155,200.00	2,000.00	155,2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78,386.88	75,834.54	78,386.88
电缆挖断经济损失补偿款		1,949,487.75	
高速电力迁改停电补偿款		3,000,000.00	
其他	77,567.23	152,123.33	77,567.23
合计	3,721,497.32	6,032,697.20	3,721,497.32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违约金及赔偿支出	1,233,459.37	66,400.00	1,233,459.37
滞纳金支出	1,162,464.76	35,300.17	1,162,464.76
对外捐赠支出	133,080.00	139,480.00	133,08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4,783.24	471,589.34	24,783.24
其他	41,524.27	8,956.16	41,524.27
合计	2,595,311.64	721,725.67	2,595,311.64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4,986,136.08	62,653,046.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867,137.12	-23,369,823.60
合计	80,118,998.96	39,283,223.0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30,298,882.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2,574,720.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7,378,271.3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33,838.4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194,508.7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82,132.3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78,601.2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221,253.63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508,162.67
加计扣除的纳税影响	-5,465,725.23
所得税费用	80,118,998.96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41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回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0,877,843.39	31,183,955.48
政府补助	15,957,430.34	31,266,082.66
租赁收入、赔偿、罚款收入	6,138,361.91	6,974,520.45
利息收入	12,831,704.19	9,792,385.80
受限资金	10,025,933.91	9,526,663.62
收到的关联方内部资金临时调拨		200,000,000.00
收回的往来款及代收代垫资金	8,238,936.53	6,868,367.07
其他	675,737.41	1,058,190.85
合计	74,745,947.68	296,670,165.9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日常费用类支出	46,165,790.48	54,047,087.27
支付的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2,247,051.23	27,635,446.37
支付的往来款项及代收代付资金	23,588,293.46	22,968,544.85
滞纳金、赔偿、罚款支出、捐款支出	1,112,668.80	173,631.36
支付手续费	262,514.10	308,304.62
支付的关联方内部资金临时调拨		200,000,000.00
受限资金	20,471,191.72	21,395,374.96
其他	280,659.07	521,683.30
合计	114,128,168.86	327,050,072.7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建造期间履约保证金等	465,823.08	236,494.45
其他	267,472.22	32,555.02
合计	733,295.30	269,049.47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建造期间履约保证金等	232,593.60	204,194.00
诉讼冻结	28,485,783.31	
其他		441,544.01
合计	28,718,376.91	645,738.01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付工程款诉讼冻结	28,485,783.31	

合计	28,485,783.31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嘉实资本融资款		10,520,867.49
收到的关联方内部借款本金	154,260,000.00	186,835,000.00
收到基建投资预算拨款	9,960,000.00	
其他		935.92
合计	164,220,000.00	197,356,803.4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关联方内部借款本金	1,178,720,000.00	793,617,245.76
融资服务费	571,875.00	1,476,528.02
偿还租赁负债	5,000,000.00	
合计	1,184,291,875.00	795,093,773.7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250,046,509.68	64,000,000.00	3,777,905.62	1,193,812,331.97		124,012,083.33
长期借款	7,775,620,699.98	158,091,286.67		99,640,200.00	332,788,314.64	7,501,283,472.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1,680,118.28		709,032,090.10	1,189,954,789.43		920,757,418.95
长期应付款	4,319,884,326.71	154,260,000.00	22,560,000.00	441,000,000.00	197,760,000.00	3,857,944,326.71
应付股利	320,136,443.43		4,899,746.09	500,000.00		324,536,189.52
其他应付	104,099,238.14		3,690,555.55	3,690,555.55		104,099,238.14
租赁负债	6,495,892.89		241,993.72	996,899.27		5,740,987.34
其他流动负债	45,050,000.00		568,750.00	571,875.00		45,046,875.00
合计	15,223,013,229.11	376,351,286.67	744,771,041.08	2,930,166,651.22	530,548,314.64	12,883,420,591.0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0,179,883.93	495,260,690.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9,455,320.71	8,513,772.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9,207,111.15	274,976,421.48
使用权资产折旧	2,560,201.54	1,697,939.01
无形资产摊销	293,261,567.05	286,139,173.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73,755.53	1,800,257.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70.98	23,207.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603.64	395,754.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7,039,092.02	272,763,128.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26,919.19	2,695,48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90,590.70	-23,734,337.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6,991.32	-423,786.6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91,007.89	53,020,183.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4,158,430.29	-871,507,444.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491,832.25	95,518,518.23
其他	59,998,064.96	44,067,01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734,695.47	641,205,977.9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41,972,453.59	2,033,245,619.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64,102,488.20	2,233,513,156.9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22,130,034.61	-200,267,537.6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341,972,453.59	5,564,102,488.20
其中：库存现金	21,462.98	8,058.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41,950,990.61	5,564,094,429.5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1,972,453.59	5,564,102,488.2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无。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71,021,843.90	32,018,235.11	使用受到限制
合计	71,021,843.90	32,018,235.11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4,663.21	7.1270	389,584.70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00,081.50	7.1270	4,276,780.85
欧元	185,260.00	7.6501	1,417,257.53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1,816,222.58 元；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5,780,116.00 元。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租赁	8,277,016.45	
设备租赁	3,334,659.91	
空地租赁	1,488,207.42	
合计	13,099,883.7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3,270,934.36	2,013,682.89
第二年	23,012,448.12	753,701.75
第三年	9,895,654.32	458,363.87
第四年	995,654.32	454,197.20
第五年	995,654.32	365,000.0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304,166.67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无。

84、其他

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288,983.28	50,892,930.97
材料设备费	27,523,521.70	18,660,872.26
折旧与摊销费	4,736,519.42	5,261,828.64
直接投入费用	1,914,194.94	1,397,861.12
差旅费	1,022,103.14	1,147,222.99
办公费	826,589.69	1,048,154.16
水电动能	510,850.66	762,416.53
技术咨询服务费	335,436.49	192,396.03

专利费	273,654.43	411,676.30
装备调试费与试验费用	154,870.97	297,962.65
其他	2,187,841.46	3,873,913.39
合计	89,774,566.18	83,947,235.0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9,774,566.18	83,947,235.04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无。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无。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节能启源雷宇（江苏）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	江苏扬州市	江苏扬州市	高电压试验设备的生产和销售	40.00%		设立
中节能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11,800.00	陕西西安市	陕西西安市	光机电一体化	100.00%		设立
中节能（河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河南郑州市	河南郑州市	节能、环保专业承包	100.00%		设立
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	河北唐山市	河北唐山市	节能、环保专业承包	100.00%		设立
中节能（淄博）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1,000.00	山东淄博市	山东淄博市	环保装备及家用电器研发		70.00%	设立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	12,200.00	江苏无锡市	江苏无锡市	环保工程服务	99.18%		非同一控下的企业合并

司							
邯郸市肥乡区兆洲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河北邯郸市肥乡县	河北邯郸市肥乡县	污水处理设备制造、销售		99.18%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鸡泽县兆盛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700.00	河北邯郸市鸡泽县	河北邯郸市鸡泽县	污水处理设备制造、销售		99.18%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赵县兆盛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河北石家庄市赵县	河北石家庄市赵县	污水处理设备制造、销售		99.18%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江苏中节能兆盛智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江苏宜兴市	江苏省宜兴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99.18%	设立
中节能（平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250.00	河北省平泉市	河北省平泉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设立
中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7,800.00	河北省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	垃圾焚烧发电	19.00%	8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平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733.80	河北省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行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7,769.40	河北省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1,244.00	河北省沧州市	河北省沧州市	垃圾焚烧发电	19.00%	7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黄骅）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1,083.00	河北省沧州市	河北省沧州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东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3,056.70	河北省沧州市	河北省沧州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盐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3,059.22	河北省沧州市	河北省沧州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咸宁崇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183.57	湖北省咸宁市	湖北省咸宁市	垃圾焚烧发电		99.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临沂）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9,843.46	山东省临沂市	山东省临沂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郯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9,415.00	山东省临沂市	山东省临沂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肥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3,741.00	山东省泰安市	山东省泰安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大	9,672.00	河北省廊	河北省廊	垃圾焚烧发		100.00%	同一控制下

城)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坊市	坊市	电			企业合并
中节能(保定)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3,650.00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垃圾焚烧发电	19.00%	75.6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保南(蠡县)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6,384.00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涑水)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200.00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2,197.00	河北省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	垃圾焚烧发电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衡水)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606.20	河北省衡水市	河北省衡水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安平)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4,326.80	河北省衡水市	河北省衡水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汕头潮南)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4,905.08	广东省汕头市	广东省汕头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红河)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174.00	云南省红河州	云南省红河州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丽江)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1,713.00	云南省丽江市	云南省丽江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开封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3,700.00	河南省开封市	河南省开封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贞丰)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500.00	贵州省黔东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贵州省黔东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毕节)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6,655.44	贵州省毕节市	贵州省毕节市	垃圾焚烧发电		93.0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中节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6,000.00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金堂)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资阳)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1,278.00	四川省资阳市	四川省资阳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南部县)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6,603.00	四川省南充市	四川省南充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鹤岗)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1,934.43	黑龙江省鹤岗市	黑龙江省鹤岗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齐齐哈尔）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8,545.00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垃圾焚烧发电		67.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通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4,833.00	吉林省通化市	吉林省通化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3,475.00	河北省秦皇岛市	河北省秦皇岛市	垃圾焚烧发电	19.00%	66.1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承德环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500.00	河北省承德市	河北省承德市	垃圾焚烧发电	14.00%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西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垃圾焚烧发电		9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汉中）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9,785.00	陕西省汉中市	陕西省汉中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天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9,800.00	甘肃省天水市	甘肃省天水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蔚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687.02	河北省张家口市	河北省张家口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昌乐）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1,176.96	山东省潍坊市	山东省潍坊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即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3,048.47	山东省即墨市	山东省即墨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绿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垃圾焚烧发电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福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2,889.40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3,853.00	江西省抚州市	江西省抚州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萍乡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2,327.00	江西省萍乡市	江西省萍乡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合肥）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34,628.00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肥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3,716.06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节能（怀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9,019.82	河北省张家口市	河北省张家口市	垃圾焚烧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注：本公司持有启源雷宇股权比例为 40%，公司董事会成员由五人构成，本公司派驻两人，与持有启源雷宇 35% 股份的股东江苏雷宇高压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在决定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项时与本公司采取一致行动，协议期限为长期有效，使公司占启源雷宇董事会表决权比例为 80%，达到对启源雷宇生产经营和财务的控制。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0.82%	-476,516.65		2,260,667.88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00%	706,888.20		17,266,544.65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31%	891,501.41		22,092,967.49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4.84%	2,274,845.78		33,736,736.78
中节能（西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00%	1,248,629.06		23,691,413.4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482,039,136.16	208,336,568.16	690,375,704.32	383,419,760.40	11,219,353.32	394,639,113.72	535,494,824.44	208,823,485.86	744,318,310.30	389,798,407.05	11,515,459.99	401,313,867.04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58,186,700.34	610,429,655.49	868,616,355.83	427,840,359.23	268,110,550.00	695,950,909.23	238,828,351.54	634,964,341.52	873,792,693.06	376,141,622.92	332,710,550.00	708,852,172.92
中节	266,3	712,6	979,0	493,3	69,56	562,9	224,1	734,7	958,8	489,2	70,31	559,6

能 (保 定) 环 保 能 源 有 限 公 司	56,26 0.74	49,01 4.21	05,27 4.95	72,72 3.61	9,133 .40	41,85 7.01	62,61 6.75	25,92 0.76	88,53 7.51	95,08 9.86	9,133 .40	14,22 3.26
中 节 能 (秦 皇 岛) 环 保 能 源 有 限 公 司	123,3 70,58 7.07	343,2 08,46 2.92	466,5 79,04 9.99	135,3 68,10 4.31	103,8 74,44 4.37	239,2 42,54 8.68	129,4 78,32 0.13	356,6 12,56 5.41	486,0 90,88 5.54	154,5 79,58 2.82	119,8 74,44 4.37	274,4 54,02 7.19
中 节 能 (西 安) 环 保 能 源 有 限 公 司	316,1 40,42 6.15	917,9 94,80 7.52	1,234 ,135, 233.6 7	133,8 23,26 8.33	626,4 83,69 6.85	760,3 06,96 5.18	307,5 33,33 4.11	942,7 28,09 6.36	1,250 ,261, 430.4 7	156,7 83,42 7.46	645,1 82,63 0.05	801,9 66,05 7.51

单位：元

子公司名 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中节能兆 盛环保有 限公司	57,163,35 6.86	- 58,111,78 6.29	- 58,111,78 6.29	7,858,862 .01	200,927,8 43.23	571,202.8 5	571,202.8 5	8,164,995 .25
中节能 (沧州) 环保能源 有限公司	84,709,88 4.03	7,068,882 .01	7,068,882 .01	8,070,358 .48	93,048,07 6.06	17,460,42 5.31	17,460,42 5.31	1,925,767 .01
中节能 (保定) 环保能源 有限公司	112,788,5 61.96	16,789,10 3.69	16,789,10 3.69	37,539,99 1.30	119,949,0 39.02	12,013,95 2.09	12,013,95 2.09	8,854,438 .36
中节能 (秦皇 岛)环保 能源有限 公司	60,421,09 8.04	15,329,14 9.49	15,329,14 9.49	7,338,772 .96	63,266,22 7.04	17,294,56 9.88	17,294,56 9.88	25,465,50 2.66
中节能 (西安) 环保能源 有限公司	101,186,6 16.81	24,972,58 1.20	24,972,58 1.20	69,204,83 2.34	85,537,41 3.33	20,995,58 7.99	20,995,58 7.99	51,286,90 2.09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智慧神州天融（北京）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34.00%		权益法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脱硝波纹式催化剂的生产销售	48.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神州天融	启源大荣	神州天融	启源大荣
流动资产	10,042,984.82	145,155,101.19	8,814,704.87	140,749,520.39
非流动资产	122,371,905.20	71,059,940.51	125,393,593.04	72,584,639.46
资产合计	132,414,890.02	216,215,041.70	134,208,297.91	213,334,159.85
流动负债	48,502,243.58	193,746,688.10	46,321,241.22	191,476,891.67
非流动负债	55,682,941.46	9,409,317.45	55,672,545.22	731,388.33
负债合计	104,185,185.04	203,156,005.55	101,993,786.44	192,208,280.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8,229,704.98	13,059,036.15	32,214,511.47	21,125,879.8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598,099.69	6,268,337.35	10,952,933.90	10,140,422.3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598,099.69	6,268,337.35	10,952,933.90	10,140,422.3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7,136,003.95		22,684,448.16
净利润	-3,986,036.97	-8,164,807.11	-979,726.46	-5,570,096.6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986,036.97	-8,164,807.11	-979,726.46	-5,570,096.6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8,353,059.01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为确认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款项，因退税拨付流程较慢，故报表日尚未收到款项。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59,191,654.75	11,240,000.00		14,650,373.06		555,781,281.69	与资产相关
衡水公司生活产业园垃圾焚烧项目补助	113,682,103.98			2,508,000.00		111,174,103.98	与资产相关
临沂公司生活垃圾、污泥焚烧综合提升改扩建补助	46,206,529.38			1,836,021.06		44,370,508.32	与资产相关
承德公司财政局专项资金	44,278,000.08			1,398,000.00		42,880,000.08	与资产相关
红河公司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投资计划	37,913,524.19			789,865.08		37,123,659.11	与资产相关
肥西公司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1,146,313.17			583,226.16		30,563,087.01	与资产相关
安平公司生态文明建设专项（第一批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	27,217,391.33			521,739.12		26,695,652.21	与资产相关
沧州公司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公司扩建项目	26,400,000.00			600,000.00		25,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萍乡公司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项目扩建工程补助资金	25,471,875.00			618,750.00		24,853,125.00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	25,500,000.00			750,000.00		24,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蠡县公司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三批）-垃圾发电项目	22,981,730.82			494,230.74		22,487,500.08	与资产相关
即墨公司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补贴	22,870,370.41			555,555.54		22,314,814.87	与资产相关
平山公司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19,642,857.14			357,142.86		19,285,714.28	与资产相关
行唐公司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18,054,910.67			355,178.58		17,699,732.09	与资产相关
汕头潮南公司政府补贴-污泥处置设施建设项目专项补助金	17,899,328.84			422,818.80		17,476,510.04	与资产相关
萍乡公司生活垃圾、污泥干化焚烧发电项目扩建工程补助资金	14,631,972.50			355,432.50		14,276,540.00	与资产相关
临沂公司第二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2,861,904.73			417,142.86		12,444,761.87	与资产相关
咸宁崇阳公司崇阳县城市管理执法局拨付中央预算资金	3,855,855.88	6,000,000.00		72,072.06		9,783,783.82	与资产相关
咸宁崇阳公司咸宁市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2 年中央预算	9,553,571.50			290,720.94		9,262,850.56	与资产相关

内投资							
昌乐公司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中央预算资金	3,794,166.74	4,000,000.00		114,259.40		7,679,907.34	与资产相关
石家庄公司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7,088,020.54			279,540.36		6,808,480.18	与资产相关
临沂公司有机固废资源化循环关键技术研究与产业化	4,578,461.52	1,240,000.00		299,780.23		5,518,681.29	与资产相关
临沂公司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园区循环改造补助	5,215,972.32			269,791.68		4,946,180.64	与资产相关
中节能环保装备示范园建设项目补助	4,274,347.83					4,274,347.83	与资产相关
唐山公司石墨烯应用及节能环保高端设备产业化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		2,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部县公司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2,327,514.86			45,204.83		2,282,310.03	与资产相关
金堂公司垃圾发电项目场外项目补贴	1,872,881.30			50,847.48		1,822,033.82	与资产相关
汉中公司2019年省级工业节能专项资金	1,814,371.38			35,928.12		1,778,443.26	与资产相关
临沂公司置换110KV并网线路系统	1,684,977.66			71,935.74		1,613,041.92	与资产相关
脱硝及在线监测补助	2,090,179.79			166,306.68		1,923,873.11	与资产相关
临沂公司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厂建设补助	657,521.31			28,382.22		629,139.09	与资产相关
唐山公司石墨烯节能速热电采暖炉产业化项目	624,999.88			62,500.02		562,499.86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61,943,778.22	77,084,925.56
增值税先征后返、即征即退	42,759,454.84	53,797,284.65
衡水公司生活产业园垃圾焚烧项目补助	2,608,000.00	2,508,000.00
临沂公司生活垃圾、污泥焚烧综合提升改扩建补助	1,836,021.06	1,836,021.06
承德公司财政局专项资金	1,398,000.00	1,399,000.00
进项税加计抵减税额	1,390,272.70	479,101.85
红河公司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投资计划	789,865.08	789,865.08
保定公司河北省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第二批）-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第二期扩建暨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置共建项目	750,000.00	750,000.00
启源机电 2024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701,000.00	
启源机电奖补资金补助	640,000.00	
萍乡一期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递延收益	618,750.00	618,750.00
沧州公司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公司扩建项目	600,000.00	600,000.00
肥西公司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583,226.16	583,226.16
即墨公司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补贴	555,555.54	555,555.54
安平公司生态文明建设专项（第一批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	521,739.12	521,739.12
启源机电技术创新引导计划研发经费	500,000.00	
蠡县公司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三批）-垃圾发电项目	494,230.74	494,230.74
汕头潮南公司政府补贴-污泥处置设施建设项目专项补助金	422,818.80	422,818.80
临沂公司第二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17,142.86	442,248.71
咸宁崇阳公司咸宁市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	362,793.00	250,643.46
平山公司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 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357,142.86	
萍乡公司中西部重点领域基础设施建设补短板补助资金递延收益	355,432.50	355,432.50
行唐公司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355,178.58	355,178.58
瞪羚企业认定奖补项目	300,000.00	
临沂公司有机固废能源化循环关键技术与产业化	299,780.23	95,384.62
唐山公司石墨烯应用及节能环保高端设备产业项目（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局）	300,000.00	300,000.00
石家庄公司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279,540.36	279,540.35
临沂公司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园区循环改造补助	269,791.68	269,791.68
工业用水补贴款	267,442.80	184,209.29
杭州公司脱硝及在线监测补助	166,306.68	166,306.68

新入统企业奖励	132,395.15	30,000.00
昌乐公司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中央预算资金	114,259.40	49,999.98
大城公司收到大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补助 2024-04	86,853.03	
稳岗补贴	76,620.46	494,111.97
临沂公司并网线路置换（固定资产置换）	71,935.74	
唐山公司石墨烯节能速热电采暖炉产业化项目（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唐山市物价局））	62,500.02	62,500.02
金堂公司垃圾发电项目场外项目补贴	50,847.48	50,847.48
萍乡公司工信局工业倍增奖励	50,000.00	
合肥公司肥东县科学技术局政策资金（2022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资金）	50,000.00	
南部县公司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45,204.83	44,909.10
通化公司通化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东昌分局政府补助	39,089.73	
汉中公司 2019 年省级工业节能专项资金	35,928.12	35,928.12
萍乡公司地方用气补贴	33,063.00	
怀来公司社会保险补助	31,121.77	
蔚县公司社会保险事业中心社保退费	30,730.49	
兆盛收宜兴市总工会工会经费	29,361.19	
临沂公司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厂建设补助	28,382.22	28,382.22
咸宁公司崇阳县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转入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	
汉中公司汉中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规模以上企业奖补	20,000.00	
萍乡公司收到湘东工信局复产电力奖励	15,000.00	
兆盛收宜兴市周铁镇财政局市拨奖励	10,000.00	
合肥公司肥东县经济和信息化局（2022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资金）	5,400.00	
汉中公司 1 季度工业稳增长奖补	5,000.00	
昌乐公司统计补贴	600.00	
收到所得税返还		3,336,103.85
收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1,500,000.00
外贸发展专项资金区域协调发展项目资金补助		770,000.00
高新区科技局研发费加计扣除补助		488,708.00
合肥市科学技术局国家高企补助		400,000.00
合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奖金（2022 年先进制造业发展政策数字化普及、网络化协同、智能化提升等改造升级项目奖补资金）		380,400.00
工业设计单位补贴		2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		160,000.00
小升规企业奖励资金		130,000.00
无形资产专项奖补		124,000.00
技术创新引导计划研发经费补助		100,000.00
肥西经信委 2022 年度支持先进制造业“免申即享”第一批奖补资金款		100,000.00
科技局省级创新性园区试点建设补助		97,741.60

失业保险扩岗补助金		92,511.71
研发补助		80,000.00
留工补助		55,090.00
保定市清苑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 年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		51,175.00
高新技术企业市级奖励资金		50,000.00
行唐公司新入统奖励		30,000.00
南部县 2022 年第二批市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
临川区科技局研发投入补助经费		22,000.00
人社局就业见习补助		18,240.00
2022 年第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		7,500.00
一次性扩岗补助金		6,000.00
取水补助		1,980.00
收到退回印花税		1,128.00
退工会经费		839.64
收到石家庄社会保险中心退费		500.0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①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欧元进行少量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七、63 “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

②利率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③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公司确认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五、11。

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4，附注七、5 和附注七、6 的披露。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国网电力公司。本公司已采用了必要的政策降低信用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314,737.23 万元。（期初：279,072.44 万元）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	1 到 2 年	2 到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含利息)	124,012,083.33				124,012,083.33
应付票据	71,772,248.31				71,772,248.31
应付账款	2,637,073,564.66				2,637,073,564.66
其他应付 款	605,219,904.73				605,219,904.73
一年 内到 期的 非流 动负 债 (含 利 息)	920,757,418.95				920,757,418.95
其他 流动 负债 (含 利 息)	77,012,347.52				77,012,347.52

项目	1 年以内	1 到 2 年	2 到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息)					
长期 借款 (含 利 息)		772,938,637.10	1,882,872,189.83	4,845,472,645.08	7,501,283,472.01
租赁 负债 (含 利 息)		5,740,987.34			5,740,987.34
长期 应付 款 (含 利 息)		523,540,000.00	1,200,700,000.00	2,033,704,326.71	3,757,944,326.71
合计	4,435,847,567.50	1,302,219,624.44	3,083,572,189.83	6,879,176,971.79	15,700,816,353.56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无。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7,617,777.91	7,617,777.9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17,777.91	7,617,777.91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0,861.45	460,861.4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078,639.36	8,078,639.3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根据收购子公司兆盛环保公司时，原股东对于收购资产中应收赵县 BT 项目款项预计发生损失的补偿承诺进行确认，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按照应收款项预计发生损失且原股东可补偿的最佳估计数进行计量。

本公司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初始计量时使用成本作为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在后续计量中，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采用净资产法等估值方法确认公允价值。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环保	484,443.480052 万元	67.13%	67.1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48%的企业
智慧神州天融（北京）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持股 34%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
蚌埠中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深圳中节能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贵阳中节能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湖州中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中节能铁汉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西安）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建筑节能有限公司东南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绿色供应链管理服务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国祯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股东
麦王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瑞科际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深圳市中环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前洲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肥城）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丽江）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蠡县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大地（杭州）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河北雄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沔西）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西安）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阳春市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莱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衡准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祝塘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融合环保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甘肃蓝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贵州中节能天融兴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西安四方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润达（烟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亚行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一最终控制人
保定华北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山东中节能天融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山东中节能天融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陕西中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环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嘉鱼）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嘉鱼）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资阳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安岳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德信工程管理成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建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建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绿色建筑产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天融（山西）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天融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天融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新光照明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机工程陕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衡准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新时代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厦门水务中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陕西中环水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安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曲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烟台润达垃圾处理运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烟台市牟平区垃圾综合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平顶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商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烟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节能（龙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西安启成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联营企业
赤峰市翁牛特旗山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人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70,227,179.49		否	91,392,012.50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115,712.76		否	11,231,302.66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998,245.64		否	35,457,491.79
中节能铁汉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208,815.84		否	20,532,672.27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3,017,492.07		否	32,417,128.33
中节能河北雄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257,123.19		否	7,198,553.29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资阳分公司	接受劳务	2,078,448.28		否	1,975,874.02
中机工程陕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61,386.49		否	563,638.12
中节能安岳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22,788.55		否	
中节能润达（烟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64,519.75		否	3,420,000.00
贵州中节能天融兴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28,443.40		否	312,978.00
中节能（西安）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68,832.41		否	208,873.96
中节能衡准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75,877.57		否	4,528.30
中节能（肥城）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2,977.22		否	115,394.75
甘肃蓝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8,962.26		否	100,500.00
西安四方建设监	接受劳务	143,396.23		否	

理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中节能天融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4,489.63		否	293,033.04
瑞科际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8,212.39		否	99,115.04
中节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9,924.53		否	3,809,342.90
中节能德信工程管理成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6,230.88		否	52,331.82
西安启成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22,915.10		否	15,756.61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867.92		否	5,461,886.79
中节能衡准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接受劳务	5,076.42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绿色供应链管理服务分公司	接受劳务	3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621,937.21	19,621,937.17
厦门水务中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688,093.65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蠡县分公司	提供劳务	2,738,927.07	2,863,329.37
中节能(沔西)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10,598.33	416,928.90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91,430.81	846,138.37
中节能河北雄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40,662.70	275,471.69
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前洲分公司	销售商品	336,371.68	
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1,504.42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12,776.52	
陕西中环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4,690.27	
中节能大地(杭州)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8,412.45	647,174.04
中节能(肥城)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6,599.10	40,265.49
中节能(西安)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3,646.42	61,623.92
中节能(丽江)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9,606.32	29,751.69
中节能(嘉鱼)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443.30	
中节能(安康)环保能源有	提供劳务	9,433.96	

限公司			
中节能（曲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433.96	
烟台润达垃圾处理运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716.98	
烟台市牟平区垃圾综合处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716.98	
中节能（平顶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716.98	
中节能（商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716.98	
中节能（烟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716.98	
中节能（龙南）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358.49	17,688.68
贵阳中节能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78,316.63
中节能（西安）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7,522.12
蚌埠中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840.71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318.5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	1,001,115.90	1,001,115.90
中节能（西安）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房产	237,257.16	237,257.1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		882,187.62			926,297.00	926,297.00	29,852.2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3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1日	否
中节能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4,067,289.24	2019年10月21日	2024年07月02日	否
智慧神州天融（北京）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11月11日	2027年06月26日	否
智慧神州天融（北京）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26,384,000.00	2022年03月31日	2029年03月30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67,000,000.00	2017年05月23日	2032年05月23日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79,315,100.00	2018年05月31日	2033年05月31日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52,000,000.00	2019年10月08日	2034年04月08日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68,000,000.00	2019年03月07日	2034年03月07日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67,550,000.00	2019年07月22日	2034年07月22日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07,011,173.48	2019年07月01日	2034年06月30日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58,000,000.00	2019年06月24日	2034年06月24日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2020年03月25日	2035年03月25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84,156,935.53	2016年06月17日	2029年06月16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8,180,300.00	2019年07月23日	2033年08月01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59,613,034.00	2018年05月24日	2033年05月24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76,000,000.00	2018年08月14日	2031年08月12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473,138,035.00	2020年03月27日	2038年03月27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36,894,892.10	2020年03月01日	2033年02月28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年04月30日	2030年04月30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15,800,000.00	2020年11月16日	2035年06月01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62,500,000.00	2021年03月08日	2036年03月17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03,680,000.00	2021年06月25日	2036年06月24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48,058,077.60	2021年09月24日	2036年09月24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30,999,000.00	2021年08月26日	2035年12月31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22,160,779.88	2021年12月24日	2031年12月23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58,384,269.44	2022年05月31日	2035年05月26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65,091,413.75	2022年07月01日	2037年06月29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46,938,973.89	2022年09月05日	2037年09月04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2,384,000.00	2030年07月08日	2033年07月08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5,620,000.00	2030年07月08日	2033年07月08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2,560,000.00	2030年07月08日	2033年07月08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49,826,774.00	2022年11月25日	2037年11月25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330,874,531.30	2023年01月16日	2041年01月15日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78,800,000.00	2022年01月18日	2047年01月17日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57,359,116.81	2020年07月28日	2035年07月27日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361,500,000.00	2021年07月13日	2030年07月13日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40,225,300.00	2021年07月12日	2036年07月11日	否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84,550,000.00	2021年06月30日	2037年06月30日	否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90,140,000.00	2022年01月01日	2033年12月2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11月09日	2024年01月11日	已还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3年11月17日	2024年01月11日	已还
中节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3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1日	在借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22年05月11日	2025年05月10日	在借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115,800,000.00	2020年11月16日	2035年06月01日	在借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64,000,000.00	2022年05月11日	2025年05月10日	在借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262,500,000.00	2021年03月08日	2036年03月07日	在借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2年05月11日	2025年05月10日	在借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年03月06日	2025年03月05日	在借
中节能亚行产业投资资金(天津)合伙企业	22,560,000.00	2021年07月12日	2030年07月08日	在借

业（有限合伙）				
中节能亚行产业投资资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384,000.00	2021年07月13日	2030年07月08日	在借
中节能亚行产业投资资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620,000.00	2021年07月12日	2030年07月08日	在借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98,000,000.00	2022年05月30日	2024年05月23日	已还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22年05月30日	2024年06月27日	已还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85,000,000.00	2022年05月31日	2024年06月27日	已还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2022年05月31日	2025年02月06日	已还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58,000,000.00	2022年05月31日	2024年07月29日	已还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96,000,000.00	2022年05月31日	2025年02月06日	已还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67,550,000.00	2019年07月22日	2034年07月22日	在借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507,011,173.48	2019年07月01日	2034年07月01日	在借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68,000,000.00	2019年03月07日	2034年03月07日	在借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68,500,000.00	2020年07月01日	2035年06月30日	在借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52,000,000.00	2019年10月08日	2034年10月08日	在借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58,000,000.00	2019年06月24日	2034年06月24日	在借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79,315,100.00	2018年05月31日	2033年05月31日	在借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2020年03月25日	2035年03月25日	在借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67,000,000.00	2017年05月23日	2032年05月30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年07月31日	2035年07月30日	已还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20年08月28日	2035年07月30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年10月23日	2035年07月30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年11月18日	2035年07月30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年02月20日	2035年07月30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年07月06日	2035年07月30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年08月25日	2035年07月30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年11月25日	2035年07月30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22年01月19日	2035年07月30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06月16日	2035年07月30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3年01月12日	2035年07月30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5月17日	2035年07月30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23年10月07日	2035年07月30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1,500,000.00	2023年12月25日	2035年07月30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4,600,000.00	2024年02月23日	2035年07月30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328,700,000.00	2021年01月08日	2036年01月07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75,959,521.25	2020年08月31日	2035年08月30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12,679,200.00	2021年01月15日	2031年01月14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6,233,331.98	2022年03月24日	2030年02月27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49,660,000.00	2024年01月26日	2049年01月25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322,840,000.00	2021年01月27日	2036年01月26日	在借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54,272,000.00	2021年01月08日	2035年01月07日	在借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73,000,000.00	2022年12月09日	2023年12月08日	在借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80,778.23	1,628,636.00

(8) 其他关联交易

①向关联方支付的利息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费用	42,990,573.20	72,325,287.66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费用	31,290,400.68	27,004,430.64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费用	8,744,751.65	9,927,682.99
中节能亚行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利息费用	1,426,960.90	1,787,163.76
中节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利息费用	568,750.00	

合计	85,021,436.43	111,044,565.05
----	---------------	----------------

②向关联方收取的利息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2,229,677.21	7,789,805.08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467,840.93	464,402.21
中节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61,125.08	289,320.29
合计		12,858,643.22	8,543,527.5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330,000.95	22,330,000.95	22,980,000.95	22,980,000.95
应收账款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306,355.26	615,317.76	11,993,815.26	599,690.76
应收账款	中节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778,777.00	2,872,246.06	5,778,777.00	2,782,646.06
应收账款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862,999.71	786,559.75	4,784,186.80	478,418.68
应收账款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蠡县分公司	5,250,883.88	262,544.19	2,347,621.18	117,381.06
应收账款	中节能大地（杭州）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150,146.67	141,807.56	2,077,629.47	103,881.47
应收账款	中节能河北雄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116,462.25	105,823.11	1,543,359.80	77,167.99
应收账款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79,134.70	220,787.22	598,426.74	118,660.80
应收账款	瑞科际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2,695.13	30,089.03	701,201.35	35,060.07
应收账款	中节能（肥城）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258,693.75	12,934.69	401,501.01	26,700.30
应收账款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19,603.00	96,208.07	219,603.00	96,208.07
应收账款	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96,684.58	196,684.58	196,684.58	196,684.58
应收账款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72,967.11	8,648.36	22,472.00	1,123.60
应收账款	湖州中环水务有	74,739.22	32,743.25	74,739.22	32,743.25

	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前洲分公司	38,010.00	3,816.20		
应收账款	麦王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35,500.00	35,500.00	142,000.00	1,420.00
应收账款	中节能（嘉鱼）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1,069.90	553.50		
应收账款	深圳市中环水务有限公司	6,840.00	1,227.78	6,840.00	1,227.78
应收账款	中节能（丽江）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5,063.01	253.15	5,763.78	288.19
应收账款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3,150.00	98,554.23
应收账款	中节能（津西）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154,520.64	7,726.03
应收账款	中节能（西安）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132,800.00	13,333.12
应收账款	阳春市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9,980.00	1,001.99
应收账款	中节能（莱西）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	60.00
应收票据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47,299.34		2,397,031.60	
应收票据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3,150.00			
应收票据	中节能国祯工程有限公司			1,385,000.00	
应收票据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636,920.00	26,369.20
应收票据	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预付款项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485,000.00		2,562,961.54	
预付款项	中节能衡准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5,381.00		106,141.00	
预付款项	北京融合环保有限公司	340,888.80			
预付款项	中节能铁汉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66,295.00			
其他应收款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363,254.47	26,314,648.51	33,844,593.74	26,262,406.58
其他应收款	中节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687,650.50	2,096,367.39	3,586,857.92	2,797,749.18
其他应收款	中节能（西安）	370,351.51	12,740.09	51,671.52	1,777.50

	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9,553.80	24,712.47	69,553.80	11,525.06
其他应收款	中节能建筑节能有限公司东南分公司	14,860.00	2,462.30	14,860.00	2,462.30
其他应收款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绿色供应链管理服务分公司			20,000.00	2,000.00
合同资产	蚌埠中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54.00	278.94	1,554.00	156.02
合同资产	深圳中节能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8,800.00	1,887.52	18,800.00	1,887.5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346,960.00	62,279.32	346,960.00	62,279.3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70,721.00	49,332.98	204,801.00	40,960.2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巢湖分公司			14,000.00	2,51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湖州中环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82,543.08	79,972.12	182,543.08	79,972.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9,770.00	54,465.01	225,690.00	28,665.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贵阳中节能水务有限公司	5,938.35	923.55	5,938.35	596.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节能铁汉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65,696.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38,959,027.91	295,895,613.49
应付账款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7,775,280.34	219,425,850.82
应付账款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4,577,552.47	46,085,247.85
应付账款	瑞科际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450,381.60	23,199,860.60
应付账款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4,287,182.49	11,444,896.89
应付账款	中节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866,894.58	7,346,098.35
应付账款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账款	中节能河北雄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450,950.71	1,354,528.31
应付账款	中节能（嘉鱼）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681,306.89	
应付账款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资阳分公司	1,639,018.86	1,632,658.98
应付账款	西安四方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1,637,636.90	1,866,412.62

	公司		
应付账款	中节能润达（烟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559,606.52	1,187,280.00
应付账款	中节能建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1,437,452.83	1,437,452.83
应付账款	甘肃蓝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357,649.83	1,009,149.83
应付账款	中环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1,301,205.00	1,401,205.00
应付账款	中节能安岳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975,661.40	
应付账款	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27,286.15	927,286.15
应付账款	陕西中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72,000.00	853,100.00
应付账款	山东中节能天融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564,250.92	585,823.24
应付账款	中节能（西安）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265,644.67	109,389.28
应付账款	中节能天融（山西）科技有限公司	216,617.39	216,617.39
应付账款	保定华北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6,000.00	
应付账款	中节能绿色建筑产业有限公司	169,714.00	169,714.00
应付账款	贵州中节能天融兴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6,520.15	162,000.00
应付账款	中节能天融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89,600.00	358,400.00
应付账款	中节能新光照明有限公司	70,861.70	70,861.70
应付账款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56,000.00	159,000.00
应付账款	中节能衡准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20,943.00	
应付账款	中节能德信工程管理成都有限公司	9,815.78	69,199.54
应付账款	中节能建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9,000.00	9,000.00
应付账款	山东中节能天融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3,000.00	3,000.00
应付账款	赤峰市翁牛特旗山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9,057.43	
应付账款	中节能（嘉鱼）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1,000.00
应付账款	中节能铁汉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3,343,952.43
应付账款	中机工程陕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6,633.00
合同负债	中节能国祯工程有限公司	1,777,627.45	1,343,327.45
合同负债	中节能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47,522.12	347,522.12
合同负债	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祝塘分公司	114,460.00	101,292.04
合同负债	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4,130.00	108,955.75
合同负债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4,709,635.78
合同负债	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前洲分公司		67,274.34
其他应付款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108,861,891.63	1,184,436,791.63

其他应付款	瑞科际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645,939.14	1,645,939.14
其他应付款	中节能（北京）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113,296.00	542,796.00
其他应付款	甘肃蓝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40,050.00	440,050.00
其他应付款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1,020.00	351,02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43,201.40	468,626.63
其他应付款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74,033.60	174,033.60
其他应付款	中节能润达（烟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70,880.00	260,880.00
其他应付款	中节能（西安）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101,370.00	101,370.00
其他应付款	中节能建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95,200.00	95,200.00
其他应付款	中节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73,529.10	73,529.10
其他应付款	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31,849.20	31,849.20
其他应付款	中节能（丽江）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7,810.00	7,810.00
其他应付款	贵州中节能天融兴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中节能天融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其他应付款	西安四方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5,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融合环保有限公司	2,000.00	
其他应付款	西安启成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1,248.34	1,248.34
其他应付款	中节能（山东）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蠡县分公司		200.00
短期借款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15,012,083.33	100,103,888.89
应付股利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95,032,752.99	302,093,924.08
其他流动负债	中节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5,046,875.00	45,0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中节能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5,177.88	45,177.88
其他流动负债	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4,164.25
其他流动负债	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祝塘分公司		13,167.96
其他流动负债	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前洲分公司		8,745.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08,986,459.26	761,701,539.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69,638,511.95	166,537,913.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106,131,370.12	26,175,382.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节能亚行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349.68	402,349.69
长期借款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367,700,000.00	453,000,000.00
长期借款	中节能亚行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60,000.00
长期应付款	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	2,070,736,273.48	2,628,696,273.48
长期应付款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616,498,353.51	1,543,184,053.23
长期应付款	中节能亚行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564,000.00	48,004,000.00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作为被告形成的未决诉讼标的42,273.84万元，作为原告形成的未决诉讼标的3,268.52万元。

1) 本公司作为被告

我方公司名称	对方当事人名称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节能环保	武汉光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诉节能环保担保责任纠纷案件	8,767.33	一审已判决, 判定公司不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唐山装备、节能环保	合肥荣事达太阳能有限公司	合肥荣事达太阳能有限公司诉唐山装备、节能环保合同纠纷	2,665.06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我方公司名称	对方当事人名称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节能环保	新疆万协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万协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诉节能环保工程合同纠纷	1,427.92	一二审我司胜诉,对方向高院申诉,7月25日听证。
节能环保	新疆天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新疆天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诉节能环保合同纠纷	634.86	一审待开庭。
唐山装备	河北程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程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唐山装备合同纠纷	593.44	一审待开庭。
唐山装备	永城市双龙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永城市双龙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诉唐山装备合同纠纷	472.96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唐山装备	天津贝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贝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唐山装备合同纠纷	466.73	一审待开庭。
唐山装备	唐山市乾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唐山市乾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唐山装备合同纠纷	316.24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兆盛环保	王文礼	王文礼诉兆盛环保合同纠纷	156.61	已收到起诉状,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唐山装备	唐山林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唐山林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唐山装备合同纠纷	88.41	已开庭待判决。
唐山装备	南皮方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南皮方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诉唐山装备合同纠纷	87.97	一审待开庭。
唐山装备	唐山凯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唐山凯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唐山装备合同纠纷	73.14	已开庭待判决。
节能环保	刘振东	刘振东诉节能环保劳动合同纠纷	67.32	仲裁待开庭。
节能环保	吴新柱	吴新柱诉百创环保、赛得利、节能环保买卖合同纠纷	33.00	二审7月31日开庭,待判决。
唐山装备	泊头市绿洲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泊头市绿洲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诉唐山装备合同纠纷	12.80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东光公司	沧州市临港九易、河北磊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沧州市临港九易、河北磊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诉东光公司不当得利纠纷案	450.00	一审东光公司胜诉,驳回了原告的诉讼请求。原告不服上诉,现二审已经开庭,判决结果暂未出具。
汉中公司	陕西中交万和建设有限公司	陕西中交万和建设有限公司诉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及汉中公司工程分包合同纠纷案	886.00	一审已下判,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已提起反诉,现待二审法院开庭。
咸宁公司	山东淄建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淄建集团有限公司诉咸宁公司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纠纷案	2,636.81	崇阳县人民法院已作出前财产保全裁定书,一审已开庭,待下判。

我方公司名称	对方当事人名称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衡水公司	保定昌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昌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诉衡水公司合同纠纷案	152.36	衡水公司已提交反诉,目前待一审宣判
衡水公司	信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信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诉衡水公司合同纠纷案	140.48	目前正在沟通调解撤诉。
大城公司	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诉大城公司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4,733.04	大城公司递交了延期申请并对原告提起了反诉材料。后法院电话要求先行调解,但双方均未接到法院有关调解的书面通知。大城公司进行举证。
肥西公司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诉肥西公司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204.99	2024年1月3日第一次开庭,2024年6月20日第二次开庭,正等待裁决。
肥西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诉肥西公司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15,992.79	2024年1月9日,肥西县法院组织双方诉前调解。鉴于本案较为复杂,法院将转为普通程序审理,于2024年6月11日二次开庭。等待第三次开庭。
汉中公司	陕西中交万和建设有限公司	陕西中交万和建设有限公司诉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及汉中公司工程分包合同纠纷案	271.55	一审已下判,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已提起上诉,现待二审法院立案。
抚州公司	付江涛	付江涛诉江西省抚州市临川第二建筑安装工程公司及中节能抚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94.39	二审已判决,抚州公司对判决结果有异议,准备向江西省高院申请法院启动重审程序。

2) 本公司作为原告方:

我方公司名称	对方当事人名称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保南公司	保定爱绿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蠡县公司诉爱绿城公司炉渣欠款纠纷	1,008.00	一审待开庭
衡水公司	保定昌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衡水公司反诉昌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80.40	一审已开庭,法院在调解中

我方公司名称	对方当事人名称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衡水公司	信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衡水公司反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248.00	待开庭
贞丰公司	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贞丰公司诉兴义市电力公司标杆电费欠款纠纷	1,932.12	一审待开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6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2024 年 08 月 26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召开第五次会议，批准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止会议日，公司总股本 3,099,067,01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 185,944,020.96 元。自本议案批准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股本分配基数发生变化，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金额。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因子公司中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境科技”）2023 年度未实现 2023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时约定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环保”）需要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公司将人民币 1.00 元的总价格对上述业绩补偿责任人应补偿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并全部予以注销。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中国环保持有公司的 15,605,570 股股票（均为限售股）已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50%，回购总价款为人民币 1.00 元。

2024 年 8 月 16 日实施回购注销股票 15,605,570 股后，公司注册资本随之发生变动，股份总数由 3,114,672,586 股变更为 3,099,067,016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3,114,672,586 元人民币变更为 3,099,067,016 元人民币。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5,000.00
1 至 2 年	205,000.00	
2 至 3 年	13,449,692.25	13,449,692.25
3 年以上	61,320,984.23	62,234,984.23
3 至 4 年	4,790,970.52	4,790,970.52
4 至 5 年	18,543,191.75	18,543,191.75
5 年以上	37,986,821.96	38,900,821.96
合计	74,975,676.48	75,889,676.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583,504.16	38.12%	27,903,920.64	97.62%	679,583.52	28,583,504.16	37.66%	27,903,920.64	97.62%	679,583.5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392,172.32	61.88%	33,293,309.10	71.76%	13,098,863.22	47,306,172.32	62.34%	33,944,401.91	71.75%	13,361,770.41
其中：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82,196.12	0.11%	2,893.30	3.52%	79,302.82	346,196.12	0.46%	12,186.10	3.52%	334,010.02
组合 2：账龄组合	46,309,976.20	61.77%	33,290,415.80	71.89%	13,019,560.40	46,959,976.20	61.88%	33,932,215.81	72.26%	13,027,760.39
合计	74,975,676.48		61,197,229.74		13,778,446.74	75,889,676.48		61,848,322.55		14,041,353.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唐山中厚板材有限公司	11,745,986.49	11,745,986.49	11,745,986.49	11,745,986.49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本溪北方铁业有限公司	3,108,774.40	3,108,774.40	3,108,774.40	3,108,774.4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九源天能（北京）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临河热电厂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北京百创环保有限公司	3,639,727.27	3,639,727.27	3,639,727.27	3,639,727.27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中节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089,016.00	2,409,432.48	3,089,016.00	2,409,432.48	78.00%	收回难度较大
合计	28,583,504.16	27,903,920.64	28,583,504.16	27,903,920.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82,196.12	2,893.30	3.52%
合计	82,196.12	2,893.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05,000.00	10,250.00	5.00%
2 至 3 年	13,449,692.25	2,689,938.45	2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0,325,283.00	8,260,226.40	80.00%
5 年以上	22,330,000.95	22,330,000.95	100.00%
合计	46,309,976.20	33,290,415.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27,903,920.64					27,903,920.64
关联方组合	12,186.10	-9,292.80				2,893.30
账龄组合	33,932,215.81	-641,800.01				33,290,415.80
合计	61,848,322.55	-651,092.81				61,197,229.74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330,000.95		22,330,000.95	29.78%	22,330,000.95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红星发电有限公司	13,305,692.25		13,305,692.25	17.75%	2,661,138.45
唐山中厚板材有限公司	11,745,986.49		11,745,986.49	15.67%	11,745,986.49
金昌市排水公司	5,285,283.00		5,285,283.00	7.05%	4,228,226.40
浙江嘉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40,000.00		5,040,000.00	6.72%	4,032,000.00
合计	57,706,962.69		57,706,962.69	76.97%	44,997,352.2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350,898,104.69	65,045,406.51
其他应收款	735,614,260.60	730,629,916.05
合计	2,086,512,365.29	795,675,322.56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无。

(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0,566,817.02	10,566,817.02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7,785,681.44	17,785,681.44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1,400,000.00	11,400,000.00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4,950,140.97	25,292,908.05
中节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50,000,000.00	
中节能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26,195,465.26	
合计	1,350,898,104.69	65,045,406.51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31,732,788.91	131,984,415.40
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	410,623.04	464,737.59
关联方往来款	751,665,131.56	746,215,968.74
减：坏账准备	-148,194,282.91	-148,035,205.68
合计	735,614,260.60	730,629,916.0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22,195,184.65	716,985,725.87
1 至 2 年	6,226,362.53	6,228,132.53
2 至 3 年	95,333,621.77	95,383,621.77
3 年以上	60,053,374.56	60,067,641.56
3 至 4 年	14,068,420.39	14,068,420.39
4 至 5 年	25,781,233.63	25,781,233.63
5 年以上	20,203,720.54	20,217,987.54
合计	883,808,543.51	878,665,121.7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7,689,779.17	14.45%	121,133,312.98	94.87%	6,556,466.19	127,689,779.17	14.53%	121,133,312.98	94.87%	6,556,466.19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6,118,764.34	85.55%	27,060,969.93	3.58%	729,057,794.41	750,975,342.56	85.47%	26,901,892.70	3.58%	724,073,449.86
其中：										
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组合	410,623.04	0.05%	323,288.27	78.73%	87,334.77	464,737.59	0.05%	347,221.03	74.71%	117,516.56

关联方组合	751,665,131.56	85.05%	26,458,612.62	3.52%	725,206,518.94	746,215,968.74	84.93%	26,266,802.09	3.52%	719,949,166.65
其他单位往来款组合	4,043,009.74	0.46%	279,069.04	6.90%	3,763,940.70	4,294,636.23	0.49%	287,869.58	6.70%	4,006,766.65
合计	883,808,543.51		148,194,282.91		735,614,260.60	878,665,121.73		148,035,205.68		730,629,916.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百创环保有限公司	81,677,336.14	81,677,336.14	81,677,336.14	81,677,336.14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782,330.93	26,225,864.74	32,782,330.93	26,225,864.74	80.00%	还款可能性较低
启源(陕西)领先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3,230,112.10	13,230,112.10	13,230,112.10	13,230,112.1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127,689,779.17	121,133,312.98	127,689,779.17	121,133,312.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按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7,288.74	594.73	3.44%
1至2年	10,000.00	1,161.00	11.61%
2至3年	50,000.00	10,015.00	20.03%
3至4年			
4至5年	233,334.30	211,517.54	90.65%
5年以上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合计	410,623.04	323,288.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751,665,131.56	26,458,612.62	3.52%
合计	751,665,131.56	26,458,612.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按其他单位往来款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3,466,578.56	119,250.31	3.44%
1 至 2 年	142,672.32	16,564.26	11.61%
2 至 3 年	341,973.05	68,497.20	20.03%
3 至 4 年	38,500.00	21,471.46	55.77%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53,285.81	53,285.81	100.00%
合计	4,043,009.74	279,069.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267,047.58	467,292.31	121,300,865.79	148,035,205.68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92,159.77	-18,815.54	-14,267.00	159,077.23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6,459,207.35	448,476.77	121,286,598.79	148,194,282.9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121,133,312.98					121,133,312.98
组合 1：押金、备用金及保证金	347,221.03	-23,932.76				323,288.27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26,266,802.09	191,810.53				26,458,612.62
组合 3：其他单位往来款	287,869.58	-8,800.54				279,069.04
合计	148,035,205.68	159,077.23				148,194,282.91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60,000,000.00	1 年内	63.36%	19,712,000.00
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9,655,103.21	1 年内, 1-2 年	16.93%	5,267,859.63
北京百创环保有限公司	往来款	81,677,336.14	2-3 年, 3-4 年, 5 年以上	9.24%	81,677,336.14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363,254.47	1 年内, 1-5 年, 5 年以上	4.00%	26,314,648.51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035,345.53	1 年内, 1-5 年	2.38%	740,444.16
合计		847,731,039.35		95.91%	133,712,288.4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767,717.0 24.80	325,806,412. 66	10,441,910.6 12.14	10,757,757.0 24.80	325,806,412. 66	10,431,950.6 12.1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866,437.0 4		15,866,437.0 4	21,093,356.2 3		21,093,356.2 3
合计	10,783,583.4 61.84	325,806,412. 66	10,457,777.0 49.18	10,778,850.3 81.03	325,806,412. 66	10,453,043.9 68.3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节能西安启源机电装备有限公司	118,000,000.00						118,000,000.00	

中节能启源雷宇(江苏)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48,245,000.00							48,245,000.00	
中节能(河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2,375,693.46							12,375,693.46
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47,166,869.46							47,166,869.46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410,617,680.80	313,430,719.20	9,960,000.00					420,577,680.80	313,430,719.20
中节能环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347,037,861.88							9,347,037,861.88	
中节能(石家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15,944,600.00							115,944,600.00	
中节能(保定)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16,490,200.00							116,490,200.00	
中节能(秦皇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81,361,200.00							81,361,200.00	
中节能(沧州)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6,121,200.00							66,121,200.00	
承德环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8,466,000.00							28,466,000.00	
中节能(平泉)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2,500,000.00							52,500,000.00	
合计	10,431,950,612.14	325,806,412.66	9,960,000.00					10,441,910,612.14	325,806,412.6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益			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智慧神州天融（北京）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10,952,933.90				-1,354,834.21							9,598,099.69
启源（西安）大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140,422.33				-3,872,084.98							6,268,337.35
小计	21,093,356.23				-5,226,919.19							15,866,437.04
合计	21,093,356.23				-5,226,919.19							15,866,437.0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3,977.55
其他业务	5,368,121.60	2,046,174.96	6,241,817.95	4,104,739.22
合计	5,368,121.60	2,046,174.96	6,241,817.95	4,288,716.7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其他业务收入	5,368,121.60	2,046,174.96						
合计	5,368,121.60	2,046,174.9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固定造价合同	5,368,121.60	2,046,174.96						
成本加成合同								
合计	5,368,121.60	2,046,174.9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5,368,121.60	2,046,174.96						
合计	5,368,121.60	2,046,174.96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201,138.73 元，其中，4,887,551.13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656,793.80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656,793.8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15,852,698.18	15,803,964.5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26,919.19	-2,671,730.04
合计	1,310,625,778.99	13,132,234.55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2,032.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257,937.0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28,966.0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17,673.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2,582.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0,020.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5,592.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988.44	
合计	5,843,630.6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先征后返、即征即退、进项税加计扣除、其他政府补助	58,685,841.2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

	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8%	0.1404	0.14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4%	0.1385	0.138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